



創新齊突破 · 同心邁向前

時富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49)

目錄

公司概覽	2
公司資料	4
董事長致股東的信	5
財務回顧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1
僱員資料	16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	17
公司管治報告	2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3
董事會報告	44
獨立核數師報告	56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1
綜合財務狀況表	62
綜合權益變動表	64
綜合現金流動表	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8
五年財務概要	149
釋義	151

公司概覽

時富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時富集團」：股份編號：1049)是一家憑藉科技與創新，專注提升客戶體驗的多元化綜合企業。扎根香港，集團著重服務現今客戶於投資理財，生活時尚及美化家居等各方面之需要。集團旗下各項業務堅守共同的理念—以客為先。我們的品牌就是良好顧客服務、優良品質及價值不同凡響的代名詞。

時富集團貫徹其「以人為本」的宗旨，致力成為一家「全面關懷企業」，並與我們的主要夥伴攜手，為我們的業務、員工、環境及社會創造可持續的發展。時富集團屢獲殊榮，旗下公司包括實惠集團(Pricerite)、時富量化金融集團(CAFG)，及時富金融服務集團(CFSG)。

零售管理—實惠集團

實惠集團有限公司(「實惠集團」)於1986年成立。憑藉高效率的營運管理、科技及人才的結合，以一系列家居及時尚生活品牌，致力滿足顧客於時尚生活方面的需要。我們的競爭優勢來自旗下單一營運平台所提供的規模經濟效益，及我們對市場的深入了解，並為各種不同類別的生活時尚產品進行採購及零售，旗下品牌包括：Pricerite(實惠家居)、家匠TMF及SECO(惜谷生活)等。

實惠集團在香港率先發展「新零售」，進一步利用線上線下資源，完善全渠道零售模式，讓顧客隨時隨地享受優質的購物體驗，革新香港家居零售市場，方便客戶透過完善的分店網絡及各種電子平台選購家具。我們一向以高新科技領導市場，積極提升營運效益。由後勤支援、產品及服務配套、到市場推廣以至物流運輸等，我們都有賴科技與人才緊密結合，強化我們的競爭優勢。

實惠集團秉承集團「以人為本」的理念，憑藉創意領先市場，無論在貨品組合、商品採購、店舖佈局，以及整體市場策略各方面，均敢於改革創新。同時，我們積極運用資訊科技，配合使用不同的市場調查工具，以求準確掌握市場訊息，深入了解客戶的期望及需要，藉以協助推動以客戶為本的創新意念。

實惠集團用心關懷香港人。這是我們的創始原則，也是我們執行每一項使命的核心宗旨。這意味著，無論我們的顧客身處怎樣的生活環境，我們用心幫助他們表達對家居、家庭與自身的關懷。我們通過建立充滿關懷的企業文化，啟發顧客將我們的核心價值傳播給世界。

實惠集團多年來於不同領域均獲獎無數，包括品牌管理、產品設計、優質服務，以及電子商貿平台等，成績斐然，所獲獎項包括香港品牌發展局頒發的「香港名牌十年成就獎」及卓越服務名牌、香港工商業獎頒發「消費產品設計」獎、「HKMA/TVB傑出市場策劃獎—銅獎」、香港優質標誌局(Q嘜)頒發「Q嘜人氣品牌大獎」、香港旅遊發展局頒發的「傑出優質商戶獎項」金獎，以及香港零售管理協會頒發的「十大優質網店大獎」、「傑出服務策劃大獎」及多次榮獲的「傑出服務獎」等。

實惠集團關注環境保護，致力與我們的持份者攜手保護環境，將我們對自然環境的影響減至最少。透過搜羅環保節能產品、使用零售科技及積極參與各項環保活動，實惠集團主動與顧客共創可持續發展社會。實惠集團在保護環境方面所作出的貢獻備受肯定，並榮獲多個獎項，包括「香港環境卓越大獎」的「商舖及零售業銀獎」、「中銀香港企業環保領先大獎：環保優秀企業」等。

演算交易—時富量化金融集團

秉承時富集團(股份編號：1049)以科技為主導的理念，時富量化金融集團為建基於香港的量化金融及演算交易先行者。時富量化金融集團結合市場經驗和創新科技，採用領先的金融科技為投資者創造卓越及可持續的價值。我們於2009年推出首個演算交易策略，此後持續拓展，推出多個涵蓋不同市場的交易策略。2017年，我們推出了量化基金，為機構投資者、組合型基金及高淨值個人投資者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公司概覽

作為亞洲區內量化及演算交易的先行者，我們深明低延時平台結合嚴格的實時風控機制之重要性。除了利用我們可擴展的專有平台於多個市場中執行現有策略外，時富量化金融集團同時亦利用領先的演算技術，將交易策略拓展至更多新市場，務求於眾多不同的資產類別中取得最佳的風險調整回報。

我們亦培育演算人才，為希望研究、發展、測試和實踐交易概念的演算交易員、量化策略專才及學者提供協助。時富量化金融集團開發的一站式專有平台能充分支持完整的投資周期，包括數據分析、策略部署、智慧執行及嚴格的風控機制。

金融服務—時富金融

時富金融服務集團（「時富金融」，股份編號：510）持有時富財富管理有限公司及時富證券有限公司，於1972年已開始其證券期貨經紀業務，專注提供財富管理服務。

全牌照營運 • 提供全面投資理財服務

目前，時富金融為少數在香港擁有全牌照運營的金融服務機構，持有香港證監會五類金融牌照，分別為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以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牌照，並持有香港放債人牌照、香港保險業監管局註冊保險經紀牌照及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註冊主事中介人牌照，為客戶提供全面投資理財服務。服務及產品範圍，包括投資理財、財富管理、資產管理和投資銀行。其他多類型金融理財產品包括證券期貨交易、新股及配售認購、孖展融資、資產管理、保險、投資銀行及企業融資、海外基金及債券、香港強積金、海外房地產、投資移民及升學諮詢服務等。

扎根香港 • 放眼世界 • 面向祖國

時富金融矢志扎根香港，放眼世界，並面向全中國。集團早於2001年已於上海及2004年於深圳兩大國際金融中心成立分公司，為長三角及珠三角區內客戶提供

財富管理服務。在2018年，旗下的時富財富管理有限公司更成為首批港資金融企業獲得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授予「提供港股投資顧問服務的香港機構」資格許可。為配合粵港澳大灣區及長三角一體化發展的國家發展策略，充分尋找並運用發展戰略所帶來的變化和機遇，提升區內在國家經濟發展和對外開放中的地位與功能，時富金融已在大灣區及長三角地區加大機構合作及人力資源佈局。2019年，集團已於廣州及東莞成立全新財富管理中心，並計劃於大灣區及長三角地區建立更多財富管理中心及策略聯盟，為區內居民及金融機構提供更完善的財富管理及金融服務。此外，時富金融亦於美國紐約及泰國曼谷成立聯營公司，為歐美及亞洲區內機構投資者、企業及個人客戶提供一站式金融理財服務。

專注金融科技 • 創新金融服務

時富金融一直注重金融科技(FinTech)發展，提倡創新，對資訊科技基建設施投放大量資源，積極提升運營效率。自1998年成為香港首家金融機構開展網上證券及期貨交易服務後，一直不斷提升交易平台效率，開發多項業內領先的技術系統與服務，以滿足客戶對交易產品、方式、種類、速度日益提高的需求，增加客戶滿意度。時富金融於2010年成為香港首家推出多個可供iPhone、iPad及Android終端下載的股票及期貨交易APP應用程式的香港金融企業，更在2018年推出全港首個利用大數據分析及人工智慧等先進技術的手機交易應用程式Alpha i，為精通科技及熱衷使用手機的Y世代提供金融科技服務。

專業管理 • 經驗豐富

時富金融管理團隊由在證券期貨、金融服務、企業融資、投資銀行、財富與資產管理、產業投資、財務審計、法律及公司管治等不同領域擁有豐富經驗，並具備各項專業資格的高學歷人士組成，熟悉香港、中國內地及全球金融資本市場法規及實務運作。集團業務由多名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負責人員及代表管理。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關百豪 (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李成威 (執行董事及財務總裁)
梁兆邦 (執行董事)
關廷軒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家駒
黃作仁
陳克先

審核委員會

梁家駒 (委員會主席)
黃作仁
陳克先

薪酬委員會

梁家駒 (委員會主席)
黃作仁
關百豪

公司秘書

陸詠嫻 · FCG, FCS

法定代表

關百豪
陸詠嫻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
華僑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法律顧問

盛德律師事務所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灣
宏泰道23號
Manhattan Place 28樓

股份登記及過戶總處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網址

www.cash.com.hk

主板股份編號

1049

聯絡資料

電話：(852) 2287 8888
傳真：(852) 2287 8000

董事長致股東的信

致各股東：

新冠病毒(COVID-19)引發前所未見的全球金融危機，造成二戰以來最嚴重的全球衰退，重創經濟、企業和勞工市場。然而，有賴我們早於數年前開始實行精簡成本及營運架構的管理措施，本集團因而能夠成功化危為機。

我們的零售業務 — 實惠集團轉虧為盈，於本年度錄得溢利淨額77,400,000港元，而去年則錄得虧損淨額2,400,000港元。我們的金融服務業務 — 時富金融的虧損淨額由去年的116,900,000港元大幅改善至39,100,000港元。整體而言，本集團於本年度轉虧為盈，錄得除稅前溢利46,300,000港元，而去年則錄得除稅前虧損92,700,000港元。

儘管香港經濟面臨嚴峻挑戰，零售業及金融業更是首當其衝，但本集團業務多元化，並具備抵禦風險的堅毅實力，於年內成功推動業務單位轉型及拓展業務範圍。

實惠集團—家居領域的「新零售」創新者

去年農曆新年期間疫情爆發，全球各地口罩供不應求，抗菌消毒產品亦嚴重短缺。

儘管面臨挑戰，但我們的營運架構經提升改善後，成功建立靈活及多元化的供應鏈，在緊急情況下增加供應來源。另一方面，憑藉本集團「積極正面」和「己立立人•己達達人」的企業核心價值，推動我們即使在農曆新年期間仍從全球各地採購優質抗疫物資，支援香港社區。

秉承實惠的「We CARE」原則，我們於疫情期間心繫弱勢社群，向劏房住戶、長者及領取綜援人士捐贈口罩、酒精消毒棉及搓手液等抗疫物資。我們亦為基層家庭提供大幅度折扣，讓他們可負擔得起抗疫用品。

「宅生活」日漸成為趨勢，而我們洞悉消費者的需要，加上早於二零一八年年初推出開創先河的「新零售」線上線下平台，有助我們把握「宅經濟」帶來的增長機遇。

此外，我們於年內推出多項新業務。為方便居家購物、煮食及用膳，Pricerite Food(實惠食品)應運而生，並已開始試業。我們的理念和承諾是從食材的細心挑選，完善的物流配套和悉心的服務，讓顧客獲得額外的安寧，而我們亦認為，這在當前充滿壓力的社會環境下尤為重要。

鑒於寵物日漸成為家庭不可或缺的一員，我們亦推出一系列優質寵物家居用品，致力提升寵物主人及其愛寵的生活質素。全新的寵物傢俬亦將於來年推出。

我們相信，隨著時代變遷，今時今日，香港家庭的需求已不再局限於家居裝飾、家居用品及傢俬，而是同時追求其他生活美學，例如健康和生活樂趣。憑藉我們在家居市場的穩固地位及競爭優勢，實惠集團已蓄勢待發，滿足顧客需求並緊貼發展趨勢。

展望未來，隨著「宅生活」成為「新常態」，我們在滿足「居家」需求方面將擔當更為重要的角色。實惠集團將把握這些新機遇，持續推動業務發展。

時富金融服務集團—值得信賴的財富管理顧問

在困難重重的環境下，所幸集團仍能堅毅地抵禦逆境。我們為減低營運成本而實施的成本領先策略，助我們保持財務實力，安然渡過這場風暴。透過過往幾年早已訂立的成本控制措施，集團於年內成功將整體營運成本減低27.6%。

我們亦持續並靈活地推進策略部署，務求轉型成為「全面關懷」的財富管理顧問的領導者；繼續推進為期三年的改革和轉型計劃，由昔日以利率為主導的經紀模式，轉型為以為客戶增值為基礎的財富管理專家。

為促進財富管理業務的快速發展，本集團已重組架構、開拓新業務、引入新團隊並增添新的理財產品。我們亦已整合及重新規劃後勤部門的職責，藉以新設一個精簡的中台部門。這個已強化的組織架構，為前線銷售提供更強大的支援以完成交易，並有助資源投入到利潤可觀的業務。

董事長致股東的信

此外，我們亦為高級管理層團隊注入新血，招募多位財富管理及商業金融領域的資深專家。此舉不僅為集團注入新活力，同時亦在交叉銷售各類產品及服務方面產生新的協同作用。有別於市面一般的財富管理服務，我們深化與客戶的關係，從廣泛的360度了解他們的財務需求。這樣，我們的收入就來自一整套產品和服務。得益於此，財富管理業務的收益較去年增長超出一倍。

展望未來，我們對集團的發展持審慎樂觀態度。我們相信，時富金融定可成功地從單一的經紀業務轉型為「全面關懷」的財富管理專家。令人振奮的全新「跨境理財通」跨境計劃預計將於年內啟動，首次容許大灣區居民經香港投資理財產品，而港澳居民亦可投資中國內地的理財產品。我們對國家的「十四•五戰略計劃」所提供的此項機遇感到高興，這擴大了我們在大灣區的覆蓋範圍和服務。

憑藉集團在大灣區的成熟佈局、網絡和持有的牌照，我們將進一步利用早著先機的優勢，把握這個經濟實力雄厚地區歷史性開放的龐大潛力。

因應區內財富管理服務領域不斷擴展的機遇，我們將深化該區域的客戶及合作夥伴網絡，並發展靈活的業務模式。我們預期大灣區的客戶基礎將大幅擴展，配合我們在長江三角洲地區的業務，可望為集團帶來穩健的增長動力。

過往幾年，我們已著手發展財富管理業務，但跨境業務於年內因疫情導致封關而受到限制，因而阻礙了發展進程。於二零二零年的大部分時間，我們的財富管理專業人員與大灣區客戶之間的溝通大大受到限制，只能透過「虛擬」會議的形式會面。

然而，隨著大規模疫苗接種計劃的推出，相信跨境出行及業務不久後將會重啟，重新激活我們的經濟並加快我們在大灣區的業務活動。因此，集團對明年的發展持審慎樂觀的態度，同時亦會在成本及擴張計劃方面保持謹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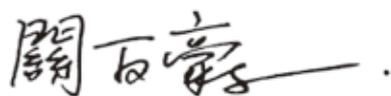
展望

整體而言，當前地緣政治形勢緊張，加上新冠病毒疫情及中美貿易摩擦升級等因素令經濟大受影響，不論零售業或金融業的消費者在支出方面都更趨審慎，並更為注重「物有所值」。我們將持續致力為客戶提供豐富而物有所值的選擇，同時提升電子商貿購物體驗，完善網上購物服務，並加強客戶互動。

我們擁有悠久的品牌歷史—實惠已成立35週年，而時富金融亦將迎來50週年金禧誌慶。我們將一如既往為客戶提供優質和可靠的服務。

最重要的是，我們今年能夠取得如此佳績，實有賴全體員工同心協力，恪守本集團的企業理念—我們所有業務都堅守共同的理念，始終以客為先。我們的品牌就是良好顧客服務、優良品質及價值不同凡響的代名詞，而我們的員工正是取得成功的關鍵動力。

本人謹此向全體員工致以最高敬意，感謝他們在重重挑戰下，依然堅持不懈，悉力以赴，努力執行本集團的策略計劃，讓我們能夠靈活而穩健地應對未來挑戰，進一步壯大集團。



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關百豪博士太平紳士

謹啟

財務回顧

財務表現

面對猝不及防的本地及全球經濟驟變、眾多不明朗因素及市場動蕩，尤其在回顧年內新冠病毒疫情肆虐的環境下，我們仍能克渡時艱，並維持與去年相若的收益1,379,500,000港元。另一方面，我們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起實施的成本優化計劃起了正面的作用，加上業主於新冠病毒疫情下作出租金寬免令租金成本減少7%，及計入收取香港特區政府保就業計劃項下的資助令員工成本亦減少16%。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扭虧為盈之溢利淨額41,000,000港元，相比去年為虧損淨額100,400,000港元。

零售管理業務－實惠集團

回顧年內，由於新冠病毒疫情及中美貿易局勢持續緊張導致各類經濟活動受壓，香港經濟持續衰退，連續萎縮六個季度。政府進一步擴大社交距離範圍及加強限聚措施，對零售店客流量及消費情緒造成嚴重影響。失業率已攀升至6.6%，預計於農曆新年後將超過7%。對於香港零售業而言，二零二零年是過去十五年來最為艱難、最難以預測的一年。香港零售銷售價值按年下跌24.3%。儘管經濟環境挑戰重重，惟香港住宅物業仍維持穩定。受新冠病毒疫情影響，香港住宅市場的成交量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錄得21.0%跌幅，但住宅物業市場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強勁回升。與去年相比，住宅物業市場年度成交量僅錄得不足1%的按年跌幅。受惠於物業市場的暢旺需求，實惠集團於充滿挑戰的營商環境下僅錄得輕微的收益跌幅。我們一直密切監察瞬息萬變的營商環境，並能夠識別機遇，從而應對新冠病毒疫情及優化資源的使用。我們已將供應來源多元化，不僅將因不同城市及地區實施封鎖而導致供應鏈中斷的風險減至最低，同時亦提高毛利率。於疫情期間，我們啟動了安全送貨協議及無接觸送貨服務，以確保為顧客及員工提供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由

於社交距離及限聚措施，「宅經濟」蓬勃發展，加上居家辦公及居家娛樂呈上升趨勢，我們的網上銷售額持續增長，令二零二零年的年度電子商貿增長率創記錄新高。由於本集團率先實行我們的「線上線下」業務模式，並迅速採納消費者轉向電子商貿消費之模式，透過「線上線下」渠道產生的銷售額已增長一倍。此外，因應「線上線下」渠道銷售額不斷增長的趨勢，我們已重新設計旗下的整體物流網絡，將我們的倉庫搬遷至香港物流樞紐中心，藉以提升營運效率，我們亦對旗下網絡平台進行重大升級，從而為我們的顧客提供更順暢的瀏覽體驗及優質的購物之旅。「宅經濟」的蓬勃發展，加上我們的「線上線下」業務模式，令我們能夠在此最嚴峻的環境中取得較去年更為出色的業績。由於我們對新冠病毒疫情實施多方面措施，有關負面影響概無對本集團造成重大財務影響或令本集團面臨重大風險。雖然營商環境頗具挑戰，零售業務收益水平較去年僅錄得輕微下降，於新冠病毒疫情下錄得收益1,375,900,000港元，較二零一九年的1,385,200,000港元輕微下跌0.7%。總體而言，本集團零售業務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扭虧為盈之溢利淨額77,400,000港元，相比去年為虧損淨額2,400,000港元。

演算交易業務－時富量化金融集團

我們於二零二零年面臨重重挑戰。上半年，新冠病毒疫情的爆發導致夜盤交易於二月至五月期間關閉，市場數據中斷，因此對我們部分交易策略的執行造成影響。下半年期間，由於疫苗研發取得較好成果，加上美聯儲的無限量化寬鬆政策，投資市場逐漸重拾升勢，我們亦得以挽回部分先前損失。儘管回顧年內金融環境未見明朗，我們的資產管理業務錄得收益3,600,000港元，我們並從中期虧損淨額2,800,000港元收窄至二零二零年全年的虧損淨額600,000港元。

財務回顧

時富金融—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金融服務業務—時富金融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時富金融錄得收益103,700,000港元，較二零一九年的107,500,000港元下降3.5%。

新冠病毒疫情引發範圍及程度前所未見的健康及經濟危機。各國政府封鎖及關閉國界，導致經濟活動全面癱瘓，令全球數百萬人失業。由於疫情引致近一個世紀以來最嚴重的經濟衰退，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香港證券市場持續低迷。恒生指數由二零一九年年底的28,189點，急跌至二零二零三月份的21,696點。針對目前情況，全球各國央行紛紛推行大規模的量化寬鬆計劃。鑑於疫情對中期經濟前景構成巨大風險，聯邦基金利率將維持在接近零的水平，直至經濟重回正軌。一些政府已準備開始謹慎地取消限制，以期啟動經濟，力求阻止經濟下行。復甦的步伐及次序在相當大程度上取決於有效的公共衛生及財政措施，以及能否成功控制病毒的蔓延、保障就業及收入，以及恢復消費者信心。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全球各國政府紛紛推出貨幣及財政刺激措施，以抗擊疫情，務求將災難性經濟衰退的影響減至最低。疫苗接種計劃及協調一致的衛生政策，亦將有助經濟復甦。國際貨幣基金組織預計，二零二一年全球經濟的增速將會回升，其中，中國經濟增速有望回升至高個位數，引領疫情過後的復甦。因此，恒生指數於下半年強勁反彈，二零二零年年底收報27,231點。市場的波動對我們的客戶構成影響。我們的客戶以散戶居多，更希望於市場上落的過程中避免投資及交易損失風險。因此，經紀佣金收入較去年減少16.4%。另一方面，由於財富管理產品及服務可在低利率環境下提高較高的潛在投資收益，並具備較強的資產保值功能，因而在疫情的影響及低利率環境下更受青睞。因此，儘管中港兩地邊境封閉，但上述變化仍令時富金融的財富管理業務收入大幅增加

141.9%。因應客戶不斷變化的興趣及由此而帶來的收入動態變化，時富金融銳意轉型為全面的財富管理顧問集團，為香港及中國內地客戶提供一站式財富管理服務。年內，時富金融透過精簡員工隊伍以及審閱組織及薪酬結構等成本減省計劃，成功控制營運成本。時富金融總部由中環商業中心區遷往九龍東商業中心區，亦成功大幅減低租金成本。

整體而言，時富金融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淨額39,100,000港元，而上一年度虧損淨額為116,900,000港元。為應對疫情，時富金融遵循其董事會批准的新冠病毒業務連續性計劃當中的業務連續性流程。該業務連續性計劃將員工的健康及福祉作為首要考慮因素，為非關鍵及易受疫情影響的員工實施居家辦公安排。由於時富金融基於新冠病毒業務連續性計劃採取有效的紓緩措施，新冠病毒疫情對其財務業績影響有限。

股本結構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建議進行公開發售，基準為每持有一股現有股份可獲發兩股發售股份，每股發售股份為0.06港元（「公開發售」）。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七日公開發售完成時，本公司按每股發售股份0.06港元之價格共發行783,181,944股發售股份，籌得款項淨額約44,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建議將每二十股每股0.01港元之現有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0.20港元之合併股份（「股份合併」）。股份合併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生效。

由於公開發售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七日完成及股份合併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生效，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80,720,181股（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31,221,677股）及每股面值為0.2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01港元）。

財務回顧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為296,900,000港元，去年年底則為199,200,000港元。權益增加主要由於年內之匯報溢利淨額及年內發行發售股份所致。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有未償還借款總額合共約162,3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254,900,000港元。借款減少主要由於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流入及發行發售股份令股東權益增加所致。借款主要以港元計值，包括無抵押貸款約87,200,000港元及有抵押貸款約75,100,000港元。上述銀行貸款約162,300,000港元乃以69,000,000港元之本集團有抵押存款及公司擔保作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存合共為215,400,000港元，去年底則為206,900,000港元。現金及銀行結存增加，主要由於上述「股本結構」一節所披露公開發售籌得款項所致。本集團之收益以港幣為主，且主要以港幣維持其現金及銀行結存。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資產負債比率為0.7倍，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0.61倍。流動資產負債比率上升，主要由於回顧年內短期租賃續期方法增加了當前租賃負債所致。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集團之附息借款（不包括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計算之資本負債比率為62.7%，而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49.5%。資本負債比率下跌，主要由於回顧年內附息借款減少所致。另一方面，本集團於年終並無重大之或然負債。

本集團的財務政策是確保年內任何時候業務平穩經營所需的穩健流動資金，及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除應付其營運資金需求外，本集團在確保遵守所有相關財務條例的前提下，維持穩健的現金結餘及銀行借款，以滿足客戶的投資需要。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年終並無任何重大之尚未對沖外匯風險或利率錯配。

重大收購及出售交易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建議（在先決條件前提下）購入由賣方行使彼等於時富金融買賣協議購股權後之額外時富金融股份權益，合共11,136,000股時富金融股份，總代價為8,352,000港元（即每股時富金融股份0.75港元）。完成後將構成該等收購建議。該等收購事項受限於本公司在將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獨立股東之批准。該交易之詳情於本公司及時富金融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刊發之聯合公佈，以及隨後之公佈中披露。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於年內並無任何重大的收購或出售交易。

除於本報告所披露外，自財務年度結算日以來，概無發生任何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件。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年終並無重大未償還之資本承擔。

重大投資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之市值金額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2,100,000港元下跌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11,500,000港元。於年內錄得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收益淨額約為1,700,000港元。

本集團沒有任何重大的未來投資或資產購置計劃。

財務回顧

財務及營運摘要

收益

(百萬港元)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變動%
零售	1,375.9	1,385.2	(0.7%)
資產管理	3.6	2.6	38.5%
集團總計	1,379.5	1,387.8	(0.6%)

主要財務指標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變動%
本集團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淨額(百萬港元)	40.0	(99.4)	140.2%
每股盈利(虧損)(港仙)(經重列)	65.47	(234.00)	128.0%
資產總值(百萬港元)	1,103.2	1,121.0	(1.6%)
手頭現金(百萬港元)	215.4	206.9	4.1%
借款(百萬港元)	162.3	254.9	(36.3%)
零售			
每平方呎收益(港元)	4,199	4,224	(0.6%)
同一商舖增幅(對比去年)	(2.6%)	(2.7%)	不適用
存貨周轉天數	30.8	26.1	18.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零售管理業務－實惠集團

行業回顧

二零一九年社會動蕩不安，加上二零二零年的新冠病毒(COVID-19)疫情，導致香港連續兩年出現前所未見的經濟收縮。經濟受挫嚴重影響消費者情緒，截至年底失業率高達6.6%，為十六年來最高位。政府推行社交距離措施，零售業首當其衝，本地銷售額銳減24.3%，自二零一九年年初以來，已連續下跌23個月。

年內，香港一手私人住宅物業銷售量僅為15,000餘個單位，大幅下跌超過27%，創7年新低。運輸及房屋局的數字顯示，年內公營房屋落成量下跌53%，令情況更為嚴峻。傢俬市場受到嚴重衝擊。

業務回顧

雖然疫情導致香港的生活方式經歷重大改變，但同時亦推動了「宅經濟」的發展。封鎖及社交距離措施改變消費者工作、學習、購物、用餐及娛樂的方式，帶動消費者對便利、健康及福祉的需求。

儘管市場不景氣，本集團早於二零一八年年底起，已訂立精簡營運系統的目標，在靈活的供應鏈及精簡的營運架構配合下，我們迅速把握到非常時期出現的機遇。

憑藉對市場的深刻了解，本集團因應消費者行為的改變，作出靈活而快速的回應，擴大產品系列，提高毛利率。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初開創的「新零售」業務模式，實現輕鬆的一站式線上購物及配送，有助我們把握「宅經濟」這個「新常態」所帶來的商機。

得益於上述舉措，儘管傢俬市場低迷，本集團仍維持與去年相若的穩健收入。

實惠家居

憑藉「新零售」業務模式下日益靈活及多元化的供應鏈，以及先進的零售科技、倉儲、物流及營銷策略，我們採取迅速行動，推出更豐富的產品系列，滿足新的「宅經濟」生活方式需求。

有關需求主要集中於三個方面：「家居衛生及消毒」，「居家烹飪及飲食」及「家居擺設」。

於疫情初期，由於供應鏈普遍受阻，消毒用品、家居衛生用品及清潔產品的供應時斷時續。然而，實惠憑藉遍佈全球的採購網絡，迅速於世界各地採購優質產品，令該貨品種類超越去年三倍以上。

除全球採購外，實惠亦與本地機構合作提供「香港製造」的消毒產品。二零二零年初，口罩供應出現短缺危機，實惠與CareHK匯愛合作推出首款香港製造口罩，並與香港科技公司Bull B Tech合作推出香港發明的首款可重複使用的光觸媒口罩，確保提供安全、優質的口罩，保護香港人的健康。

此外，我們亦與香港中文大學合作推出酒精搓手液，以及與香港科技大學合作推出空氣處理和淨化裝置，以確保本地社區維持已消毒及衛生的狀態。

實惠以高科技消毒技術幫助社會抵禦疫情，藉5G網絡興起之機，與多名主要市場參與者合作，推出採用物聯網的智能家居設備。實惠分別與香港寬頻及MOMAX合作，推出首個採用物聯網的智能衛生家居電器系列。

在擴展新產品系列的同時，我們仍繼續堅持使命，為家居空間有限的香港消費者提供「小小空間·大大宇宙」的解決方案。我們推出多項創新，當中包括「SPACE CUBE隨意櫃」。作為全港首款時尚多功能現成組合地台收納箱，「SPACE CUBE隨意櫃」可大幅提升家居儲物空間。

此外，我們亦繼續推行「新零售」，以提升線上線下綜合購物體驗。新的網購平台升級包括增設擴增實境(AR)應用、個性化內容及產品資料管理系統。由方便瀏覽及提高訂單處理能力，乃至快速結賬並提供全面的支付方式選擇，新平台大幅提升顧客線上購物的體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為鞏固「新零售」業務模式，同時加強「線上線下」營運能力，我們於年內在葵涌開設最新的實惠集團物流中心。我們亦利用綜合門市網絡，設立多倉庫理貨系統以提供快速送貨及「網購自提」（網上購物，到店自提）服務。該等旨在增強倉儲及分銷能力的措施，彰顯出我們致力發展「線上線下」及電子商貿業務。

由於社交距離措施，顧客減少光臨實體店舖。為進一步接觸顧客及與顧客互動，實惠推出直播營銷，利用我們的「新零售」平台及數據分析工具，更有效地為顧客定制合適的內容。

家匠TMF

於二零一九年開始獨立營運的專業訂造傢俬品牌家匠TMF一直穩步發展，提供定制的空間管理產品及服務。然而，其發展受到疫情影響。為應對挑戰，我們已實施一系列成本控制措施，以精簡營運及工作流程。

同時，我們繼續為顧客增值，因應流行趨勢，推出新產品及服務，包括推出高品質傢俬所採用的E0級夾板。該款室內用夾板甲醛釋放量最少，最為健康安全，深受現時注重健康的顧客歡迎。

有見納米單位及開放式單位在香港日益受歡迎，我們亦開發了數個全新產品系列，例如高架床，以盡用所有家居空間。

我們亦大力發展客戶服務，率先推出15個工作日快速配送服務。此外，家匠TMF亦改善門市的產品陳列以促進銷售，把握機會推廣我們的主打產品，例如兒童組合床及地台儲物產品等。

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有序推行發展計劃，並將在九龍東和新界西等新興且不斷擴建的住宅區開設新店。我們將推出更多以全新美學及功能所設計的傢俬物料及產品。我們亦會利用社交媒體，展示空間管理方面的專長，提供最新的空間管理方案及專業意見。

雖然疫情引發香港市場的轉變，但家匠TMF仍對其業務前景持樂觀態度。「留在家中」或「居家工作」的顧客日益增多，預計對改善家居產品的需求將會上升。我們亦預計市場興建新的私人住宅可為家匠TMF帶來可持續的業務增長，同時有效整合「線上線下」業務，為顧客提供最佳的購物體驗。

SECO (惜谷生活)

新冠病毒疫情期間，公眾的個人健康及家居衛生意識持續提高。為此，SECO大大增加了其家居及個人衛生產品系列，包括口罩、搓手液、酒精消毒棉片及其他疫情相關產品。

自二零一八年創立SECO以來，我們已充分了解個人健康市場的顧客需要。我們將利用實惠全面的店舖網絡，擴大於實惠門市內的店中店網絡，全力發展個人健康及家居衛生業務。

Pricerite Food (實惠食品)

因應疫情帶動的「居家」工作及學習趨勢，實惠集團推出全新品牌「Pricerite Food (實惠食品)」。該品牌以精心挑選的食品及食材，配合無可比擬的物流供應鏈支援及周到的服務，為顧客提供食品上門送貨服務，讓他們在這個快餐時代獲得額外的安心服務。

Pricerite Food的格言為「漫活人生」，強調在營銷策略上，Pricerite Food除採購優質的「本港傳統」熱門美食外，鑒於嚴格的疫情旅遊限制導致無法到境外度假，因此Pricerite Food亦從亞太地區引進外國食品。堂食限制促使家中煮食再次興起，因此我們亦擴大了烹飪用具、廚具及家電用品的產品系列。

消費者對優質食品及食材的需求日益殷切。有見及此，我們現正考慮於來年開設獨立門店，旨在為各區顧客提供最佳的服務及進一步推動「網購自提」（網上購物，到店自提）服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Pricerite Pet (實惠寵物用品)

對香港家庭而言，寵物日益重要。官方的寵物飼養數據顯示，寵物飼養量呈幾何級增長，飼養貓狗數量由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六年的297,100隻大幅上升72%，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的510,600隻，至二零一九年更高達545,600隻。一項全球調查顯示，香港的寵物飼養數量於亞洲排名第二，達35%，僅次於日本的37%。

隨著寵物食品行業的相應增長，寵物經濟蘊藏重大機遇，促使實惠集團推出全新寵物用品品牌「Pricerite Pet (實惠寵物用品)」—一個提供全方位優質寵物產品及服務的「一站式」平台。

Pricerite Pet可滿足所有寵物主人的期望，助他們實現關愛寵物的生活方式。由採購自世界各地的各類食品、用具及日用品，以至專門為寵物設計的傢俬及家居用品等，Pricerite Pet都一應俱全，我們並致力於建立一個關愛寵物的社會。

我們利用實惠領先的網購平台及完善的庫存網絡，為寵物主人帶來真正的「線上線下」購物體驗。除線上訂購及送貨上門之外，我們亦於二零二零年底推出「網購自提」(網上購物，到店自提)服務。

我們亦與多個機構及寵物慈善團體合作，招募終身會員。因此，儘管受到疫情影響，我們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的按月銷售額仍增長一倍，註冊會員也增加了超過75%。

二零二一年，實惠將成為香港首家開發寵物家具的零售連鎖店之一，旨在為寵物愛好者打造寵物友善的居所。

獎項

實惠憑藉優質服務表現，獲香港零售管理協會的「優質服務認可計劃2020」認證。此外，實惠在推行防疫措施方面亦獲得香港零售管理協會的肯定，獲頒「防疫措施表揚獎2020」。

實惠及家匠TMF的銷售人員更憑藉卓越的銷售專業能力，獲香港零售管理協會頒發「傑出推銷員獎2020」。

展望

展望二零二一年，大規模疫苗接種計劃有望在一定程度上幫助遏制新冠病毒疫情。然而，科學家亦警告，隨著病毒變種混合體的出現，危機可能會進入新階段，對全球構成新的威脅。因此，「宅經濟」預計不僅會成為「新常態」，亦將會是「新未來」。

憑藉多品牌產品及「線上線下」業務的穩固基礎，實惠集團已作好準備，於「宅經濟」領域把握先機。我們將繼續採取策略措施，提升「新零售」業務模式，為整個供應鏈增值及提升靈活性，以快速應對未來的市場變化。

儘管二零二零年樓市低迷，但預計二零二一年市場上將有近37,000個一手私人住宅單位推出，創十六年來新增供應量的新高，加上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運輸及房屋局預計的公營房屋落成量將增加超過三倍，未來一年有望釋放更多購買力。有鑒於此，我們預計，隨著社交隔離措施逐步放寬，傢俬銷售將有所回升。

整體而言，我們對實惠集團於二零二一年的發展持審慎樂觀態度。

演算交易業務—時富量化金融集團

無論是就新冠病毒(COVID-19)疫情抑或投資市場而言，二零二零年無疑是動蕩不穩的一年。年初，疫情在全球爆發，導致投資情緒完全陷入恐慌。原油期貨價格歷史上首次跌至負數。由於內地證券監管部門由農曆新年後開始一直關閉夜盤交易時段至五月初，我們若干依賴連續市場行情數據的交易策略因此而受到影響。

進入下半年，由於疫苗研發逐步取得成果，加上美聯儲承諾實施無限量化寬鬆政策，投資市場逐漸恢復信心。受益於交易量逐步回升，我們的投資組合收復早前的虧損，並於第四季度創出新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年內的研究重點主要在於現有策略的風險管理及減少其波動。研發方面，團隊已測試一項股票策略，該策略透過三個市場的多因子多空交易而獲取Alpha收益，是未來資產管理發展的理想之選。

除了於中國管理集團的交易組合外，本業務單位亦正籌備二零二一年於香港設立一項基金，目標是將業務範圍由自營交易擴展至資產管理業務，以作為一項可持續發展的長期策略。

時富金融—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金融服務業務—時富金融

行業回顧

二零二零年是艱難的一年，世界各地封城導致全球經濟活動停滯不前。全世界因疫情陷入衰退，全球國內生產總值下挫逾4%，為近代前所未見的情況。與此同時，香港本地生產總值亦無可避免地連續六個季度出現下降，第四季度失業率更高達6.6%，創十六年新高。金融市場方面，營商環境仍困難重重，市場投資氣氛依然低迷。

儘管經濟活動低迷，但環球金融市場卻發展蓬勃，大部分市場於年內均有所回升。香港證券市場於二零二零年的日均成交量為1,295億港元，較二零一九年上升49%。恒生指數波動不穩，過去一年波幅超過7,000點，年底收報27,231點。

一方面新冠病毒(COVID-19)重挫經濟，另一方面市場卻過度樂觀，與現實嚴重脫節，這個現象的成因是由於世界各國央行推出大規模的量化寬鬆計劃，以及低息環境所引致。

業務回顧

儘管大部分市場有所回升，但香港經紀市場表現卻強差人意。據香港證券業協會的數據顯示，二零二零年倒閉的經紀商由二零一九年的22家，進一步增至37家。除了幾個大型IPO項目仍能吸引散戶投資者外，市況波動加劇及新冠病毒疫情均導致眾多散戶投資者望而卻步。

年內，我們的經紀業務佣金減少16.4%，而利息收入則增加32.1%。隨著合規成本不斷增加、監管要求日趨嚴格，以及割喉式競爭層出不窮，預計我們的經紀業務將繼續面臨各種不利因素，未來一年的經紀業務收入將進一步減少。

另一方面，由於財富管理產品及服務具有更高的投資收益潛力及更強的資產保值能力，疫情的影響及低息環境反而有利增進投資者對有關產品及服務的興趣。為滿足客戶需求，我們專注於前景廣闊明朗且市場表現領先的藍籌股和新經濟股，旗下管理資產較二零一九年增長53.6%。

因應客戶不斷變化的興趣需要，以及因此而造成的收入波動，時富金融決定轉型為「全面關懷」的財富管理顧問集團，為香港以至中國內地(尤其是大灣區及長三角地區)的客戶提供一站式財富管理服務。我們佔領先機，充分發揮深圳、廣州及東莞辦事處的資源優勢。

隨著跨境理財通在大灣區正式推出，歷史性地拉開行業跨境理財的序幕，我們將可涉足這個龐大的市場。該市場擁有超過7,000萬人口，綜合本地生產總值達1.6萬億美元，而最重要的是，該市場擁有快速增長的中產階層及超過450,000個高淨值家庭，佔資產超過100萬美元的中國家庭的五分之一。

憑藉我們先進的技術平台、在中國內地廣泛的業務關係及成立已久的品牌，時富金融致力把握財富管理需求與日俱增的機遇。

與此同時，時富金融將最新技術與優質財富管理及客戶服務相結合，務求提升營運效率。因此，時富金融擴大旗下金融科技營運平台的規模以加強溝通、提高執行成效及營運效率，並成立了一個新的中台，專門配合我們專業、至誠及持續壯大的銷售團隊，為香港及內地的客戶提供「全面關懷」的財富管理解決方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我們亦引入新的線上銷售管理系統，以期加強與客戶實時溝通，進一步提升客戶滿意度及客戶參與度。該線上銷售管理系統不但提供有關我們財富產品及服務的即時及最新資訊，同時亦使前台與中台支援部的實時數據無縫同步，以協助及加快作出策略及業務決策。

此外，我們亦推出即時、簡便的資金存入服務—電子直接扣賬授權(eDDA)，大大改善了周轉時間及客戶滿意度。

為增加並進一步擴闊收入來源，我們亦成立了一個專注於企業財務的全新部門。該部門由人脈廣博(尤其是在內地)的專家團隊領導，與我們在中國金融中心深圳及上海成立已久的辦事處充分發揮協同作用。

展望

面對持續發酵的疫情，預計香港經濟萎縮將持續至二零二一年年初。縱觀全球，國際貨幣基金組織預計今年全球經濟增長有望提速，但仍需留意不確定性及下行風險。可喜的是，國際貨幣基金組織預計中國經濟有望恢復高單位數增長，率先走出疫情的陰霾。

疫苗面世得到大眾歡迎，意味著人們看到了希望的曙光，但對於疫苗的供應、交付、接種及最終成效，仍需持審慎態度。疫苗接種計劃融入到經濟活動中起正面作用可能還需要一些時間。

然而，總體而言，我們對經濟持續復甦的前景持審慎樂觀態度，預計本地活動及跨境流量將逐步增加。金融業料可保持穩健，且可能在更有利的經濟及政治環境下進一步發展。

作為金融服務市場上歷史悠久及值得信賴的香港品牌，時富金融將轉型為全面的財富管理及顧問夥伴，服務廣大及不斷增長的客戶群，提供IPO認購乃至財富管理解決方案的全方位產品。

中國大力推進跨境交易措施，加上大型新股強勁增長，於美國上市的中概股尋求在香港聯交所作第二上市的趨勢日漸增強，將令香港資本市場增添多樣性及活力，進一步鞏固香港作為融資中心的地位。預計IPO融資需求將逐漸增長，時富金融亦將在策略上藉由IPO認購以擴大內地客戶群。

新冠病毒加快了香港各行各業數碼化轉型的浪潮，許多公司紛紛以前所未見的速度全面轉型為數碼化模式。這場金融服務業的技術變革意義重大。憑藉強大的內部金融科技型資訊科技團隊，以及成立已久且值得信賴的交易平台，時富金融率先轉型，持續投資發展數碼化及自動化，以進一步提升顧客體驗及營運效率。

與此同時，我們的轉型、重組模型包括識別及重構業務流程，以全面提升營運效率，以及為客戶提供更優質的服務。因此，我們將繼續不懈努力並投資流程自動化，以積極爭取實現「持續質量改進」(CQI)，進一步提高適應能力、生產力及員工士氣。

由於各央行繼續注入流動資金以刺激增長，導致低息環境可能會延續，利用槓桿手段賺取更高收益的投資策略料可持續，增加市場對各種融資解決方案的需求。時富金融可藉此擴大保證金融資及企業融資，以增加相關利息收入。我們亦預計，在此低息環境下，我們的管理資產將進一步增加。

時富金融的研究團隊出類拔萃、卓有遠見，而且往績斐然，為集團打造出信譽超卓的品牌，服務屢獲殊榮，提供獨樹一幟的財富管理產品。憑藉這些優勢，我們致力專注於為香港及中國內地提供財富管理及投資產品，矢志成為香港領先的技術驅動型金融服務公司。我們致力不懈為客戶提供全面個人化及專屬的專業服務，幫助他們在財富增值及保值方面實行更妥善的規劃，同時推動時富金融的銷售及業務增長。

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零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777名員工。我們員工的薪酬乃基於其工作表現、工作經驗及市場情況而制訂。回顧年內，本集團之員工工資成本總額約為197,200,000港元。

福利

本公司及其部份附屬公司向其職員提供之僱員福利包括強積金計劃、醫療保險計劃、酌情購股權、績效獎勵花紅及銷售佣金。本公司亦向其中國僱員提供醫療及其他津貼，以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培訓

本集團已實施各種培訓政策並組織多項旨在提高其僱員之技能以及整體提高本集團之競爭力、生產力及效率之培訓計劃，包括下列範圍之培訓，如產品知識、客戶服務、銷售技巧、演說、溝通、質素管理、見習人員培訓，以及監管機構規定之專業監管培訓計劃。本集團亦安排有關職員（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持牌人士）參加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之必須培訓課程，以履行／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規定之持續專業培訓。

本集團為新僱員進行一項新職員導向培訓，使彼等能了解本集團之歷史及策略、企業文化、質素管理措施、規則及規例。該導向旨在透過建立歸屬及合作意識，使新僱員為其崗位作準備；通過提供必要的信息，解決僱員的疑慮；及消除任何潛在的障礙，以提高工作效率和持續學習。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

執行董事

關百豪博士太平紳士

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DBA(Hon), MBA, BBA, FFA, FHKSI, CPM(HK), FHKIM

關博士，現年61歲，於一九九八年三月九日加入董事會。彼主責本集團之整體業務策略。關博士於企業管理、策略規劃、市場推廣管理、財務顧問及銀行業務等方面均擁有豐富經驗。關博士除於澳洲柏斯梅鐸大學獲取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香港中文大學獲取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外，更獲頒授工商管理榮譽博士學位。關博士為英國財務會計師公會、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之資深會員、香港市務學會之會士及認許市務師（香港）。彼為香港特別行政區太平紳士(JP)。

關博士對青少年教育及發展不遺餘力。關博士為美國哈佛大學院士、哈佛大學亞洲中心顧問委員會委員、香港中文大學新亞書院校董、香港公開大學榮譽大學院士、香港城市大學顧問委員會委員、香港恒生大學兼任教授、南京大學顧問教授及校董會名譽校董。關博士更是多間高等教育院校之名譽顧問，包括香港公開大學李嘉誠專業進修學院及中國北京大學東方學研究院等。

除教育外，關博士更致力服務社群回饋社會。現時，關博士是方便營商諮詢委員會副主席兼方便營商諮詢委員會批發及零售業工作小組召集人、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非執行董事、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上海市委員會常務委員及港澳委員副召集人、滬港經濟發展協會常務副會長、中華海外聯誼會第五屆理事會理事、香港特別行政區第四及第五屆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委員、香港零售管理協會現任董事會成員、榮譽顧問及前主席、香港特別行政區勞工顧問委員會委員、香港管理專業協會的銷售管理委員會委員、香港太平紳士協會會董、香港中小型企業聯合會榮譽顧問，並曾為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央政策組顧問以及CEPA商機發展聯合會名譽顧問。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關博士於Enterprise Asia舉辦的亞太企業家獎項頒獎典禮中，榮獲「2009年度企業家大獎」殊榮，以表揚關博士傑出的企業家成就及彼對經濟和社會作出的重大貢獻。二零一六年四月，關博士被IAIR選為「年度人物—傑出亞洲領袖」，IAIR是世界著名財經金融雜誌，其每年舉辦的「IAIR大獎」旨在表彰世界各地致力提倡創新及可持續發展的傑出人士。二零一八年八月，關博士獲由世界華商投資基金會授予「世界傑出華人獎」，以表彰其於全球華人社會之卓越成就及業界認可。二零一九年十二月，香港恒生大學頒發「君子企業家」大獎予關博士，以表彰其持續為香港社會作出的貢獻。

關博士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及薪酬委員會會員。彼亦為時富金融之執行董事、董事長及行政總裁，以及時富金融之薪酬委員會會員。彼為關廷軒先生(本公司及時富金融之執行董事)之父親。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

李成威先生

財務總裁

BBus, CPA(Aus), CPA

李先生，現年47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九日加入董事會。彼主責監督本集團之會計及財務管理職能。彼於財務及會計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李先生取得澳洲斯威本科技大學商科學士學位。彼為澳洲會計師公會之執業會計師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會計師。李先生亦為時富金融之執行董事及財務總裁。

梁兆邦先生

執行董事

MBA, BSocSc

梁先生，現年58歲，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日加入董事會。彼主責實惠集團整體之策略發展及業務管理。彼於銀行及零售管理業務領域積逾廣泛之經驗。梁先生持有英國海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梁先生亦為實惠集團之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關廷軒先生

執行董事

BA, MHKSI

關先生，現年31歲，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日加入董事會。彼主責本集團之企業管理及策略投資。彼於金融科技、企業及策略管理、私募基金及投資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關先生取得美國約翰·霍普金斯大學之心理學文學士學位。彼為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之會員。彼為關百豪博士(本集團之董事長)之兒子。關先生亦為時富金融之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家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LL.B

梁先生，現年63歲，於二零零零年十月二十五日加入董事會。梁先生於法律界有豐富經驗，並為一家香港律師行之管理合伙人。彼為香港、英格蘭及威爾斯以及新加坡之註冊律師，亦為國際公證人及中國司法部委托公證人。梁先生持有英國倫敦大學法律學學士學位。梁先生亦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主席。

黃作仁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MSc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BBA, CFA, CPA, CGA

黃先生，現年59歲，於一九九八年六月三日加入董事會。彼於全球金融市場有豐富投資管理經驗。黃先生持有加拿大卑詩大學工商管理科學碩士學位，以及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持有特許財經分析師(CFA)之資格及為加拿大註冊專業會計師(CPA, CGA)。黃先生亦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

陳克先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PhD, MBA, BBA

陳博士，現年59歲，於二零零零年十月二十五日加入董事會。彼於企業融資及國際市場營銷方面有豐富經驗，曾在美國學術界擔任教授、研究員及顧問。陳博士現任香港恒生大學市場學系之主管及副教授。陳博士持有美國威斯康辛大學商學哲學博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以及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陳博士亦為審核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

高級管理人員

郭家樂先生

時富金融之執行董事

BSSc, CFA, CFP^{CM}, FRM, FAIQ

郭先生，現年61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加盟本集團。彼為時富金融之總裁，主責時富金融之財富管理和業務發展。彼於投資、財富管理、國際金融市場、私人銀行、投資銀行、資產管理、交易和銷售方面擁有豐富經驗。郭先生取得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經濟系學士學位。彼為美國特許金融分析師學會之特許金融分析師、香港財務策劃師學會之認可財務策劃師、美國全球風險管理專業人員協會認證之金融風險管理師，並持有特許保險學會及香港財務策劃師學會之國際財務顧問證書持有人。彼為時富財富管理及時富證券之負責人員。

吳獻昇先生

時富金融之執行董事

MBA, BA, PD, CFP^{CM}, MHKSI

吳先生，現年52歲，於一九九七年二月加盟本集團。彼主責時富金融之投資及財富管理業務。彼於金融及零售界及企業管理擁有豐富經驗。吳先生取得美國南伊利諾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美國渥太華大學文學士學位。彼持有香港大學財務策劃專業文憑，及為香港財務策劃師學會之認可財務策劃師及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之會員。吳先生於二零一四年獲Enterprise Asia頒發「2014年度亞太企業家獎 – 傑出企業家獎」。

張威廉先生

時富金融之營運總裁

MBS, BA, CPA

張先生，現年45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加盟本集團。彼主責時富金融整體之行政和營運職能。彼於銀行、會計及審計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張先生取得英國坎特伯雷肯特大學商業碩士學位及香港城市大學會計學榮譽文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會計師。

黃思佳女士

時富量化金融集團之副行政總裁

EMBA, CFA

黃女士，現年53歲，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加盟本集團。黃女士負責時富量化金融集團整體之營運工作。彼於金融服務業及於北美洲、香港及中國內地之財富管理方面積逾廣泛經驗。黃女士是北京清華大學工商管理行政碩士，並為美國特許金融分析師學會之特許金融分析師。

林曉恩先生

實惠集團之執行董事及營運總裁

BSocSc (Hon)

林先生，現年42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加盟本集團。彼主責實惠集團之零售業務及後勤部門之營運管理。彼於店舖管理、零售營運、視覺營銷及庫存管理方面積逾廣泛之經驗。林先生持有香港城市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彼亦為Beta Gamma Sigma之終身會員，該機構為表揚商界優才之國際榮譽商學組織。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

譚定邦先生

實惠集團之電子商務總經理

BAS

譚先生，現年39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加盟本集團。彼負責實惠集團之電子商貿業務。彼於電子商貿及資訊科技領域積逾廣泛經驗。譚先生取得澳洲斯威本科技大學計算學應用科學學士學位。

梁偉光先生

實惠集團之供應鏈管理總經理及主管

梁先生，現年55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加盟本集團。彼負責管理實惠集團之供應鏈職能。彼於香港傢居業擁有逾20年經驗。

洪怡倩女士

實惠集團之市場及品牌管理總經理及主管

BBA

洪女士，現年42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加盟本集團。彼負責實惠集團之市場及品牌管理。彼於市場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洪女士取得香港城市大學工商管理(榮譽)學士學位。

尹翠儀女士

實惠集團之供應鏈管理副總經理及傢俬部主管

尹女士，現年52歲，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加盟本集團。彼負責實惠集團供應鏈管理之傢俬業務。彼於供應鏈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

蕭偉明先生

實惠集團之採購主管(家品及食品部)

BSc

蕭先生，現年37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加盟本集團。彼負責實惠集團之家品部採購業務。彼於零售業務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蕭先生持有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學位，主修食品及營養學。

陸詠嫦女士

公司秘書

FCG, FCS

陸女士，現年52歲，於二零零零年五月加盟本集團。彼主責本集團之公司秘書事宜。彼積逾廣泛之上市公司秘書經驗。彼為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之資深會員。陸女士亦為時富金融之公司秘書。

羅超美女士

人力資源及行政董事

BBA

羅女士，現年47歲，於二零零一年八月加盟本集團。彼負責本集團之人力資源及行政職能。彼於人力資本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經驗，包括策略性人力資源規劃、人才管理、繼任安排及人才積效評核，亦熟悉涉及多個分區辦事處的人力資源管理及行政運作。羅女士取得香港浸會大學工商管理(榮譽)學士學位，專修人力資源管理學。彼為香港人力資源管理學會專業會員。彼亦獲委任為職業訓練局過往資歷認可計劃之評核員。羅女士亦為時富金融之人力資源及行政董事。

公司管治報告

本公司之董事已採納多項政策，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除如下所闡述之偏離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 (i) 本公司並未根據守則條文第 A.5.1 條設立提名委員會，乃由於提名委員會之功能已經在董事會全體規管下執行。董事會在董事長的領導下，負責不時審閱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和組成，及新董事不時之委任，以確保董事會由具備配合本公司業務所需技能及經驗之人士組成，而董事會全體亦共同負責審訂董事之繼任計劃。
- (ii) 於有關年內，關博士(董事會之董事長)亦出任本公司之行政總裁。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長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以區分。關博士之雙重角色可產生有力而一致的領導效力，並對本集團的業務規劃及決策效率極為重要。本集團各業務單位之行政總裁協助關博士處理行政總裁之職務。藉由經驗豐富的優秀人員組成的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經營管理，權力與授權分佈亦得以確保均衡。

董事會之組成

直至於本報告出版日期，董事會包括七位董事(四位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具有在相同行業或與本集團之業務管理有關之技能、經驗及專長。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會就將於董事會會議上討論之事務發表有價值且公正之意見。董事之履歷載於本年報第17至第20頁之「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節內。

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關百豪博士(執行董事、董事會之董事長及本公司之行政總裁)負責制定本集團業務發展之策略及政策，領導及監管董事會之運作。本集團各業務單位之行政總裁將負責制定業務策略及監察本集團之業務運作及發展，以及定期向董事長匯報。此外，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會就董事會將考慮之事項提供獨立及公正意見。董事會認為，董事會現時之架構功能可有效地運作。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專業及／或於會計界具認可經驗及專長之專業人士，能向董事會提供寶貴意見。彼等之委任期為一年，且須於本公司每年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但可重選連任。本公司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確認書。董事會在參考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述之因素後認為彼等均為獨立人士。本公司已在所有載有董事姓名之公司通訊中，明確列明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身份。

董事會之角色及責任

董事會以股東之利益為出發點，負責領導及監控本集團，並透過制定策略決策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及管理層表現，指導及監督本集團之業務營運，以促進本集團之成功。

公司管治報告

授權予管理層

管理層乃由董事會之執行董事領導，並擁有獲轉授之權力及授權，以進行本集團之日常管理及營運；制定業務政策及就主要業務事項作出決定；及行使董事會不時轉授之權力及授權。管理層就本集團之營運向董事會承擔全部責任。

本公司備有正式之預定計劃表，列載特別需要董事會作決定之事項及授權決定之事項。董事會已給予管理層明確指引，界定若干事項(包括以下各項)須先獲董事會批准：

- 刊發本公司之年終及中期業績
- 股息分派或其他分派
- 有關財務政策、會計政策及薪酬政策之主要事宜
- 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企業管治職能
- 審閱繼任計劃，並考慮董事之委任，重選及罷免
- 須以公佈形式發出通知有關集團主要架構或董事會組成之變動
- 須予公佈交易及非豁免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
- 需要股東批准之建議交易
- 資本重組
- 與外來方組建需要本集團作出重大注資及須以公佈形式公佈之合營活動
- 對董事之財務資助

董事會成員間之關係

關百豪博士(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董事長及行政總裁)為關廷軒先生(執行董事)之父親。除本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公司管治報告

董事之啟導、支援及專業發展

本公司之董事手冊，內容有關擔任董事之職責及責任、適用於董事之相關法例及規例、權益披露之責任及本集團業務之相關指引資料，以及本集團之公司資料。

董事已定期收取有關本集團業務變動及發展的最新資訊及簡報，以及有關董事職責及責任的最新法例、規例及規則。本公司為董事提供持續培訓。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參加培訓課程，包括但不限於座談會（包括網上研討會）、簡報會、會議論壇及工作坊，及閱讀材料，以提升有關履行董事職責的知識。

總結而言，董事於回顧年度內已接受下列範疇之培訓，以更新及發展彼等之技能及知識：

董事姓名	所涵蓋之範圍 ^(附註)
關百豪	(a)至(e)
李成威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九日獲委任)	(b)
梁兆邦	(b)
關廷軒	(a)至(e)
吳獻昇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九日辭任)	(b), (e)
陳志明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辭任)	(b)
梁家駒	(b), (c)
黃作仁	(b)
陳克先	(b)

附註：

- (a) 全球及本地經濟和金融市場、一般營商環境
- (b) 規管和企業管治以及董事的職責和責任
- (c) 財務、法律及稅務
- (d) 領導、管理和語言技能
- (e) 有關本集團業務之其他資料

董事會已議定程序，使董事可在適當情況下經合理要求後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董事確認於年內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5條。

公司管治報告

董事之保險

本公司已就董事可能會面對之法律訴訟作出適當之投保安排。

董事之出席情況及投入時間

董事於年內於下列會議之出席紀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舉行會議					
	執行委員會 會議	全體董事會 會議	審核委員會 會議	薪酬委員會 會議	股東 週年大會	股東 特別大會
執行董事						
關百豪	6/6	4/4	不適用	1/1	1/1	2/3
李成威(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九日辭任)	2/2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梁兆邦	6/6	4/4	不適用	不適用	1/1	3/3
關廷軒	6/6	4/4	不適用	不適用	1/1	3/3
吳獻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九日辭任)	4/4	3/3	不適用	不適用	1/1	3/3
陳志明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辭任)	1/1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家駒	不適用	3/4	3/4	0/1	1/1	0/3
黃作仁	不適用	4/4	4/4	1/1	0/1	2/3
陳克先	不適用	4/4	4/4	不適用	0/1	0/3
舉行會議之總數：	6	4	4	1	1	3

年內，董事會之董事長已在執行董事不在場之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

經檢閱(i)各董事就其投入時間發出之年度確認；(ii)各董事所持之董事職務及主要任命；及(iii)各董事於全體董事會及彼等與管理層就各自的職能及職責之行政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率後，董事會認為，全體董事於年內均已投入足夠時間履行彼等之職責。

公司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及程序

定時董事會會議約每季度舉行一次。董事可獲取公司秘書及公司秘書團隊主要職員之意見及服務，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之規則及規例。

於每次董事會會議的議程發出前，本公司均會諮詢全體董事是否有意在會議議程上列入任何事項。董事會定期會議之通告至少於會議前十四日發送予董事。董事會會議紀錄之正本會由公司秘書保存，並可供任何董事於發出合理通知後在任何合理時間查閱。

若董事在董事會將予考慮之事項中存有董事會認為屬重大之利益衝突，則該董事將就彼或其任何聯繫人具有重大權益之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且不會計入出席該董事會會議之法定人數內。

審核委員會(於一九九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成立)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梁家駒先生(委員會主席)、黃作仁先生及陳克先博士。

董事會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七日修改審核委員會之具體書面職權範圍，並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就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提供推薦意見、批准外聘核數師之酬金及委聘條款、審閱財務資料及監察財務報告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於年內共舉行了四次會議。

於年內，審核委員會履行之工作概要載列如下：

- i. 審閱本集團年度及中期財務報表，以及本集團季度之業務營運及發展；
- ii. 與外聘核數師就本集團之一般會計事項會晤及討論，並檢討彼等就有關年度審核工作及發現，以及審核程序之效率；
- iii. 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之成效；
- iv. 對本集團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進行年度審閱；及
- v. 檢討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批准委聘外聘核數師及薪酬，及就重新委聘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公司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成立)

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家駒先生(委員會主席)及黃作仁先生，以及關百豪博士(董事會之董事長)所組成。

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七日重新採納薪酬委員會之具體書面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根據模式B.1.2(c)(ii)及薪酬委員會採納之企業管治守則內的職權範圍，其主要職責為就本公司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以及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的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本年度各董事之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內。薪酬委員會於年內舉行了一次會議。

於年內，薪酬委員會所履行之工作概要載列如下：

- i. 確認並批准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和結構；
- ii. 評估執行董事之表現及檢討彼等之現時薪酬架構／待遇水平，並批准彼等之具體薪酬待遇；及
- iii. 審閱並批准本集團之成本合理化措施和業務再造計劃。

董事之任命政策

董事之任命

本公司已採納涵蓋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之任命政策作為任命與罷免董事之條件、程序及過程。董事候選人膺選標準乃基於一系列多元化考量，包括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技能、相關範疇經驗、個人特質，以及候選人是否具備董事職位所需的承擔、能力及正直品格。倘為膺選獨立非執行董事，則還包括上市規則所載之獨立性規定及彼等可為本公司分配的時間。新董事之提名將繼續以任人唯才及客觀標準考慮候選人，同時因應董事會多元化所帶來的好處以及本公司之業務模式及不時之特定需要作出適當考量。新董事一般由董事長及／或行政總裁提名，並必須獲得董事會批准。本公司會在有需要時聘請外部顧問，以對更廣泛的潛在候選人進行評估。

年內，董事會全體成員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情況，以確保其具備適合本公司業務需要的專長、技能及經驗。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乃根據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則及規定進行評估。

於回顧年內，執行董事已舉行兩次會議，有關議決辭任及委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公司管治報告

董事之薪酬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薪酬政策以提供董事薪酬指引。

依據薪酬政策，董事酬金應根據內部資源因素及外圍市場情況而釐定，並將隨時進行檢閱。

執行董事之酬金一般包括：

- 特定月薪／津貼－根據董事之職責、責任、技能、經驗及市場影響而釐定；
- 退休金－根據本地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 各種短期激勵計劃－可包括根據短期企業目標及／或個人目標達成而發放之酌情現金紅利；
- 各種長期激勵計劃－可包括旨在鼓勵長期服務之購股權。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如有）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將為一筆按年繳付之董事酬金。

於回顧年內，已繳付及／或應繳付予每名董事之酬金列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內。

於回顧年內，授出及／或歸屬予董事之購股權已列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之「董事之證券權益」一節下。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之企業管治職能，企業管治職能之具體書面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企業管治職能之主要職責包括(a)檢討(i)企業管治及(ii)本公司在遵守法規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b)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及(c)檢討本公司遵守該守則之情況及在本報告內之披露。

於年內，董事會已審閱企業管治的政策和實踐、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及在本報告內披露有關本公司就該守則之遵守。

公司管治報告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詳情如下：

1. 目的

股息政策旨在訂明董事會宣派及派付股息的方針。

2. 願景

本公司的目標乃為股東帶來穩定的可持續回報。

3. 董事會的權力

3.1 本公司可以現金形式或董事會認為合適的其他方式向股東宣派及分派股息。

3.2 董事會擬支付任何股息時亦須考慮以下因素，其中包括：

- (i) 本公司的實際財務表現及預期財務表現；
- (ii) 本公司及本集團各成員公司的保留盈利及可供分派儲備；
- (iii) 本集團的債務股本比率、股本回報率及相關財務約定事項的水平；
- (iv) 本集團的貸款方就派付股息可能施加的任何限制；
- (v) 本集團的預期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擴張計劃；
- (vi) 本集團業務的一般經濟狀況、商業週期及或會影響本公司業務或財務表現及狀況的其他內外部因素；及
- (vii) 董事會視為適當的任何其他因素。

3.3 宣派及／或支付任何未來股息須遵守董事會的決定，即該等股息將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4. 管治規則

本公司宣派股息亦須遵守百慕達法律、本公司章程細則及任何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下的任何限制。

5. 批准

5.1 董事會可根據本集團的溢利不時向股東支付董事會認為合理的中期及／或特別股息。

5.2 本公司宣派任何末期股息均須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批准方可作實，且金額不得超過董事會所建議者。

6. 檢討股息政策

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政策，並可於其認為合適及必要時隨時全權酌情更新、修訂及／或更改政策。

7. 法律效力

該政策絕不構成本公司對其未來股息具法律約束力的承諾及／或本公司隨時或不時宣派股息的義務。本公司概不保證將於任何指定期間派付任何特定金額的股息。

公司管治報告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之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本公司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全體確認彼等於整年度內一直遵守交易準則及行為守則。

問責及核數

董事知悉彼等負責編製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及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其他財務披露事項，而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解釋及資料以使其就財務及其他董事會決定作出知情評估。董事相信，彼等已選擇合適之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該等政策、作出審慎及合理之判斷及估計，並確保財務報表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彼等之報告責任於獨立核數師報告內作出聲明。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所有成員提供之內部財務月報表，以讓董事平衡及可理解地評估本公司之表現、狀況及前景。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明白其有責任建立及維持適當且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有責任就實現策略目標釐定其自願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管理層主要負責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控。

本集團已設計相關程序以保護本集團的資產免遭非法使用或處置，並保留適當的會計記錄，確保內部業務用途或公佈用途的財務資料可信及有效，同時監控本集團就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的合規情況。此外，相關程序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業務目標所無法實現的風險，並且僅可合理而非絕對地保證防範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

主要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包括：

(i) 在董事會限定範圍內的權力轉授

業務單位及職能部門的管理層已獲董事會授予權力及權限，以根據其轄下業務或職能適當地展開日常管理、業務營運以及對內部監控系統進行維護。本集團已採用專門的管治及組織架構，對職責責任及適當的權力轉授均有正式及明確界定，以確保職責分明，並實施有效的監督及制衡措施。

(ii) 風險管理程序

本集團備置的系統及程序旨在對轄下面臨之各類重大風險—包括策略、營運、合規、匯報及資訊與科技風險，進行識別、評估、管理及匯報。此等風險均由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監控。風險管理委員會監督並界定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架構，制定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引，釐定整體風險承擔水平，評估本集團的風險狀況，確定本集團的風險等級次序，以及提升風險管理意識及管理知識。

風險管理架構所訂立的風險管理程序分為五個步驟，分別為識別風險、評估風險及排序、委任風險經理、風險對策，以及風險資訊傳達和監察。本集團備有一套風險登記冊，以記錄有礙本公司達成業務目標的主要及重大風險。風險經理由董事會委任，負責持續監管業務慣例中已識別的高風險範疇，並制訂其後風險應對措施計劃。風險管理委員會每年兩次審批風險登記冊，以持續評估風險。

公司管治報告

(iii) 市場情況／外圍環境的變動

本集團備置相關程序旨在識別市場情況或外圍環境變動引發的新風險，該等風險可能使本集團面臨更高的損失風險或聲譽受損。管理層主要負責衡量、監察、紓緩及管理風險並在其責任範圍內進行監控。

(iv) 財務匯報

管理層嚴密監控業務活動，並對照業務預算或預測對每月財務業績作出檢閱。本集團已就會計及管理資料進行全面、準確並及時記錄備置適當監控程序。此外，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會進行定期檢討及法定審核，確保本集團財務報表均符合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適用的法律及法規。

(v) 內部審計

本集團設立內部審計職能，旨在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管治系統是否充足、迅速及有效向管理層提供獨立而中肯的意見，並提出改善建議。本集團的內部審計職能由內部審計部（「內部審計部」）執行。於制訂年度內部審計工作計劃時，以風險為本的機制已被採納，並由審核委員會審批。審計進度及審計意見會每年兩次向審核委員會匯報。

(vi) 內幕資料

本集團就處理及傳播內幕資料設立內部程序及監控。除非有關資料屬證券及期貨條例下任何安全港條文範圍內，否則本集團會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公眾披露內幕資料。在向公眾全面披露相關資料前，本集團會確保其完全保密。倘本集團認為無法維持必要的保密程度或保密內容已遭洩密，本集團會立即向公眾披露相關資料。本集團致力於透過清晰而均衡的方式呈報資料，兼顧正面與負面事實，不偏不倚，確保公佈或通函所載資料不會在重大事實上存在失實或誤導成分或因遺漏重大事實而存在失實或誤導成分。

(vii) 舉報渠道

本集團繼續實施舉報政策，以鼓勵僱員報告任何涉嫌違背道德的不當行為，而毋須擔心會遭到責難。我們已訂立相關程序，讓僱員直接向內部審計部提出投訴，而內部審計部將評估有關投訴，判斷是否需要進行調查。內部審計部在必要時與有關部門進行調查，並轉達改善建議予相關管理人員予以實行。審計程序、調查結果及隨後採取的跟進措施會每年兩次向審核委員會匯報。

整體評估

董事會已透過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進行年度檢討，檢討範圍涵蓋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等所有重大監控程序，亦涵蓋資源充足度、人員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以及本公司轄下會計、內部審計及財務匯報職能的預算。

此外，董事會已獲管理層確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已設立並有效運作。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影響股東權益的嚴重內部監控缺陷或重大關注事項。

公司管治報告

與股東之溝通

董事認為與股東之溝通主要有以下方式：(i)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及可能就特別目的而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如有)，此舉為股東提供直接與董事會交流之機會；(ii)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刊發公佈、年報、中期報告及／或通函及新聞稿，以提供本集團之最新資料；(iii)不時舉行新聞簡報及媒體採訪；及(iv)維持本公司網站(www.cash.com.hk)載有本集團最新資料。歡迎股東及投資者瀏覽該網站。

為支持環保及減省成本以保障股東之利益，本公司引入以電子版本方式供股東閱覽公司之通訊資訊。股東可選擇收取公司之通訊資訊之印刷本或網上電子版本。為符合我們的社會關懷政策，本公司極力推薦各股東選擇以瀏覽本公司網站形式讀取公司通訊。

決議案均會於本公司各股東大會上個別提呈。於二零二零年，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已於大會舉行前至少足二十個營業日向股東發送，而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已於大會舉行前至少足十個營業日向股東發送。

組織章程文件

於年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文件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股東之權利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在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遞呈請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書面請求日期持有本公司已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10%)，並可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一名或多名股東將有權遞交書面請求，以請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書面請求(i)須列明大會的目的，及(ii)須由呈請人簽署並送交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註明收件人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並可由數份同樣格式的文件組成，而每份由一名或多名呈請人簽署。有關請求將由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核實，倘書面請求獲確認屬妥善及適宜，公司秘書將請求董事會給予全體股東足夠通知期，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反之，若有關請求經核實為不符合程序，則呈請人將獲通知有關結果，而股東特別大會將不會應要求召開。

倘董事在請求書遞呈日期起計二十一日內，未有在遞呈有關請求日期後兩個月內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該等呈請人或佔全體呈請人總投票權一半以上之呈請人，可自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但任何如此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不得在上述請求書遞呈日期起計三個月屆滿後舉行。由呈請人召開之大會須盡可能以接近董事召開大會之方式召開。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持有本公司附帶權利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之繳足股本不少於二十分之一(5%)之登記股東(「呈請人」)，或不少於100名有關登記股東，可向本公司提交書面要求：(a)向有權接收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股東發出通知，以告知任何可能於該大會上正式動議及擬於會上動議之決議案；及(b)向有權獲發送任何股東大會通告之股東傳閱不超過1,000字之陳述書，以告知於該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所述事宜或將處理之事項。由所有呈請人簽署之呈請須送交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並須在不少於(倘為要求決議案通知之呈請)大會舉行前六週或(倘為任何其他呈請)大會舉行前一週遞交及須支付足以彌補本公司相關開支之款項。惟倘在遞交呈請後六週或較短期間內之某一日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則該呈請雖未有在規定時間內遞交，就此而言亦將被視為已妥為遞交。

公司管治報告

股東查詢

股東可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查詢彼等之持股情況，其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或致電(852) 2980 1333或電郵至cash1049@cash.com.hk查詢。

股東之其他查詢可向本公司集團公共事務部門作出，其地址為香港九龍灣宏泰道23號Manhattan Place 28樓，或致電(852) 2287 8888或傳真(852) 2287 8000或電郵至inquiry@cash.com.hk查詢。

核數師之獨立性及酬金

審核委員會獲授權根據適用之準則審閱及監督核數師之獨立性，以確保審計過程中財務報表之客觀性及有效性。審核委員會之成員認為，本公司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屬獨立人士，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續聘彼為本公司之核數師。於年內，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曾向本公司提供核數服務及若干非核數服務，而本公司已付／應付予彼之酬金載列如下：

所提供服務	已付／應付費用 港元
核數服務	2,000,000
非核數服務：	
預備公開發售通函及發售章程	480,000
預備銷售報告	55,000
	<hr/>
	2,535,000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關百豪博士太平紳士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二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所載之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的規定，本集團謹此提呈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之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範圍

本報告涵蓋本集團附屬公司在香港的主要業務，此乃本集團主要投資及收入來源，包括透過於香港之「實惠家居」、「家匠TMF」、「SECO」、「Pricerite Food」及「Pricerite Pet」等多元品牌連鎖店從事售賣傢俬、家品、家電、食品及寵物用品之零售管理業務。

凡本集團可直接查閱，並由本集團直接營運監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均已納入本報告內。

重要性評估

為識別與本集團有關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務，我們已安排管理層及員工參與營運檢討，而所識別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務已就其對持份者及本集團的重要性得以評估。下列為重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務：

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層面 本集團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務

A. 環境

A1 排放物	廢物管理及碳排放
A2 資源使用	電力使用及包裝材料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光害

B. 社會

B1 僱傭	平等機會及多元化
B2 健康與安全	健康及安全的工作環境
B3 發展及培訓	員工發展及培訓
B4 勞工準則	反童工及強制勞工
B5 供應鏈管理	供應鏈管理
B6 產品責任	客戶服務、品質保證及個人資料處理
B7 反貪污	反貪污及洗錢
B8 社區投資	支持本地社區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所載之「遵守或說明」規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 環境

本集團奉行「綠色時富」理念經營業務，「綠色時富」的宗旨在於提倡盡量減少浪費木材、電力等資源，為本集團節省部分營運成本。本集團宣揚培養環保意識、保護天然資源的企業社會責任，讓社會及本集團同樣受惠。

於二零二零年，實惠家居獲環境運動委員會頒發「香港綠色機構認證」及二零一九年「香港綠色機構認證」— 減廢證書(卓越級別)。時富投資則獲二零一九年「香港綠色機構認證」— 減廢證書(基礎級別)。有關獎項表揚我們致力推行環境管理，不斷提升環保表現。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發現與香港環境法例及規定相關的不合規情況。

A1 排放物

廢物管理

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即零售管理業務)而言，我們並無產生顯著的空氣或水污染物。

我們制訂多項環保政策，推行良好環保措施，為員工訂立可衡量的目標。為減低廢物造成的影響，我們採取「減廢」、「重用」、「再造」原則，致力在辦公室及零售店推廣源頭減廢，妥善處理廢物，由獲授權人士送往中央廢物處理設施。廢物分類可促進有效再造。

我們的辦公室及零售店所產生的主要廢物為紙張，於報告期內，用紙量約為12,863.27公斤¹(二零一九年：10,565.15公斤)。

為提升廢物管理技巧，我們時刻留意最新的環境規例，以及市場新興的環境措施。我們不斷尋求機會，改善現行措施的成效。

我們已於辦公室實施廢物分類，亦提供專為收集廢紙、膠樽、鋁罐及可回收碳粉盒而設的回收袋和回收箱。這些廢物會運送至回收代理商進一步處理。

¹ 基於我們的業務性質，用紙密集程度並非適用的表現指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在實惠家居零售店設置回收箱，方便顧客回收廢物，並委聘合資格服務供應商定期收集及回收。

我們回收站於報告期內的回收量概述如下：

物件	回收量		單位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紙張	4,683	14,810	公斤
鋁罐	654	921	個
膠樽	722	623	個
碳粉盒	17	276	個
電池	330	247	公斤
光管	498	1,386	個
燈泡	999	497	個

除回收外，我們已推行多項計劃及活動，鼓勵持份者參與減廢管理，包括：

- 推行綠色資訊及通訊科技平台，包括電子工作流程和CASHARE(本集團之內聯網)等系統，以建立「無紙化、資訊化、系統化」的高效工作環境；
- 實現「減廢證書」認可計劃下的減廢目標；
- 購買源自森林認證體系認可計劃及森林管理委員會認可造林區的紙張，盡量減少天然林木的砍伐；
- 於所有辦公室設備貼上「環保訊息」提示；
- 使用電子途徑發放公司資料；
- 在零售店採用電子形式的產品目錄及推廣活動；
- 向辦公室員工提供可重用的用具，以減少使用即棄用具；
- 建議使用再造紙及雙面或二合一影印；及
- 內部文件傳閱使用舊信封。

我們於報告期內並無於業務活動中發現個別有害廢物。

我們的減廢成果得到認可，本集團獲環境運動委員會頒發「減廢證書」(基礎級別)，而實惠家居獲頒發「減廢證書」(卓越級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碳排放

我們的碳排放主要來源是電力使用。於報告期內，我們的業務共產生2,515.05噸¹（二零一九年：2,607.99噸）二氧化碳當量²。為減少碳足跡，我們已推行一系列方案及活動，請參閱下文「A2資源使用」一節。

在零售管理業務中，交通及產品運送皆由外間交通運輸服務供應商提供。為減少業務夥伴在流動交通中產生的碳排放量，我們務求精簡運送次數，包括：

- 與物流合作夥伴密切合作，制訂更節省燃料的運送方案；
- 提升包裝及裝貨效益，減少運送次數；及
- 不斷改善我們的交通管理系統，安排運送路線時更有效率。

¹ 碳排放量根據溫室氣體議定書(Greenhouse Gas Protocol)及中電控股有限公司與港燈電力投資有限公司發佈的碳轉換系數計算。

² 基於我們的業務性質，碳排放密集程度並非適用的表現指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2 資源使用

電力使用

在我們辦公室及零售店的日常業務運作中會使用電力，以供室內照明、冷氣、辦公室設備之用。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總用電量為4,531,821千瓦時¹（二零一九年：4,738,659千瓦時）。

本集團已制訂環保措施實施指引，以節約能源：

1) 照明

- 已於辦公室及零售店安裝T5節能光管；
- 鼓勵員工下班時關燈；
- 強烈建議午飯時間關燈；
- 已於零售店推行節約燈光及能源計劃，嚴格規定在營業時間後關掉所有電源；及
- 有陽光充分照射時應關上室內照明設備。

2) 辦公室設備

- 電腦及其他電子設備在不使用時應該關上，以節約能源；及
- 保安員夜間巡視時確保所有不使用的設備關上。

除上述措施外，關懷委員會亦向員工發放有關「環保資訊」的通訊，以提高環保意識。此外，辦公室走廊／茶水間已掛上綠色海報，從而在工作場所的環保氛圍中推廣「環保主題」。

為加強員工對低碳辦公室及節能慣例的意識，我們參與「地球一小時」活動，關掉零售店不必要的燈光一小時，鼓勵所有員工在家中亦身體力行。

¹ 基於我們的業務性質，能源密集程度並非適用的表現指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水的使用

我們在業務活動中不會大量用水。我們的租用物業大部分供水設備由物業管理公司提供及管理，費用已包括在管理費內。

雖然用水量有限，但我們仍推動辦公室的行為改變，鼓勵節約。茶水間及洗手間均貼有環保訊息，提醒員工節約用水。

包裝材料的使用

在零售管理業務(即實惠家居)中，包裝材料會當作携取貨品之用，所使用的主要包裝材料為膠袋，按顧客要求提供。

我們嚴格遵守政府推行的塑膠購物袋收費。索取膠袋的顧客須支付徵費，以限制膠袋用量。此外，我們於零售店外張貼關於自備購物袋的宣傳品，提高顧客意識，減少膠袋用量。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致力控制其業務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影響。除了遵守有關環境的法例、內部管理及日常營運中融入環保概念外，我們亦持續評估及控制我們的業務可能對環境造成的影響。

光害

香港建築密度高，晚間的戶外燈光可能會滋擾附近居民。

為減少光害影響，實惠家居嚴格遵守二零一六年四月開始實施的《戶外燈光約章》。若干實惠家居店承諾在預調時間(午夜至早上7時)關掉對戶外環境有影響的裝飾、宣傳或廣告燈光。這項措施亦有助減少浪費能源。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

B1 僱傭

尊重我們每位員工的權利，是實現本集團及本集團業務所在社區的可持續發展的根本。本集團於業務營運各方面均體現尊重個人的承諾，而我們的政策及相關程序亦融入這個重點。我們致力提供愉快及家庭友善的工作環境。

我們的僱員手冊訂明有關僱傭、薪酬及福利的一般慣例及政策。為保持競爭力，我們將底薪維持於行業水平，讓我們吸引及挽留高技術及積極上進的員工。

本集團力求培養、保持及支持僱傭平等及多元化，符合適用法律及條例對不同年齡、種族、膚色、國籍、宗教信仰、殘疾、性取向、政見及任何其他狀況人士的保障。我們相信多元化可提供較輕鬆的環境，令員工更有滿足感，生活更有意義。所有人於招聘、甄選、僱傭、薪酬、調職、晉升、培訓或發展的過程中不應遭受歧視。我們根據學歷、經驗及能力僱用合資格人士擔任所委託的職責，當中絕無歧視。

與此同時，本集團推行家庭友善僱傭慣例，包括家庭假期福利及僱員支援計劃，提供鮮果，並舉辦健康講座及慢跑班，以提升僱員的身心健康。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發現與僱傭法例及規定相關的不合規情況。

本集團之員工總數概列如下：

性別	員工人數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男	340	359
女	437	438
總數	777	797

僱傭類型	員工人數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全職	620	668
兼職	134	126
臨時及合約	23	3
總數	777	79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年齡	員工人數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30歲以下	183	189
30至50歲	452	470
50歲以上	142	138
總數	777	797

附註：以上數據為截至本報告期末的員工人數。

B2 健康與安全

確保員工健康及安全是本集團業務的重要一環。因此，我們致力減低可能引致意外、受傷及危害健康的風險，從而維持安全、衛生、高效率的工作環境。我們確保所有員工都有能力勝任工作，並獲提供充足的培訓，以遵守本港所有關於健康及安全的法例及條例。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違反本港任何有關健康及安全的法例及規例。

我們備存職業健康及安全記錄，確保時刻為員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我們採取預防措施、使用適當的辦公室設備，並定期評估辦公室風險，以加強工作場所安全。我們亦會定期為員工安排接種流感疫苗及接受免費身體及牙科檢查。

B3 發展及培訓

我們致力確保員工的才能、技術和能力得到認同，達致人盡其才。本集團實施了多項培訓政策，亦舉辦了多個培訓課程，旨在提升員工技術、發展員工才能、加強本集團整體競爭力、生產力及效率。

我們的培訓課程是因應業務需要及員工的能力而制訂。在報告期內，我們舉辦了逾百個內部培訓班，培訓範圍涵蓋產品知識、客戶服務、銷售技巧、事業方向、演說、溝通、質素管理、見習人員培訓、專業資格持續培訓，以及專業執照備試課程。

B4 勞工準則

本集團嚴禁使用任何形式的強制勞工，並須遵守所有關於僱用15至18歲的青少年的法規。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發現涉及相關法律及規例中的勞工準則的重大違規事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5 供應鏈管理

為支持可持續發展，我們的綠色供應鏈措施對業務供應商設有嚴格的環境、社會及道德標準。我們對供應商要求高，並要求供應商遵守本集團訂立的同一套標準。

我們在採購及外判過程中納入可持續發展考慮因素，並要求供應商滿足基本標準。舉例而言，所有供應商均須遵守以下基本原則：

- 提供平等就業機會，認可集體談判權及現行最低薪酬待遇；
- 奉行誠信及問責標準；
- 盡量減少對中小型企業及本地供應商的不平等待遇；
- 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不僱用任何童工或強制勞工，不會騷擾或苛待員工；及
- 支持可持續發展，行事對環境負責，遵守環保標準以節約資源，盡量減低生產、使用及棄置產品過程對環境的負面影響，以及盡量避免使用有害產品。

在採購過程中，我們會向供應商說明他們的環境及社會責任，並檢驗供應商的工作程序及產品的環保程度。我們會透過工廠實地評估、產品質素審查及顧客意見，監察獲選供應商的表現。與供應商評估未符合本集團所訂標準的範疇，以尋求機會改善供應商的現行環境及社會慣例。

B6 產品責任

本集團致力以負責任的態度行事、保護各持分團體的利益，從而提供可靠的產品及服務。我們會克盡己任，透過主要業務(零售管理)提供可靠的產品及服務，以滿足持份者對質素及可持續發展方面的期望。

客戶服務

滿足客戶所需是我們的宗旨，亦是我們各項業務及各個業務部門的行事原則。行事透明、提供優質意見是我們滿足客戶所需的關鍵，從而提高客戶滿意度，並贏得客戶長期信賴。

我們旨在因應客戶的個別需要制訂解決方案，創造可持續發展的價值，與客戶建立長遠關係。在宣傳工作中，我們確保資料及宣傳刊物易於理解，提供客戶作出決策所需的一切相關資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品質保證

在銷售傢俬及家居用品時，我們力求達致最高的品質、安全及一致水平。為保證達到基準水平，我們以獨立的品質保證團隊，確保產品質素及安全。該團隊透過以下方式，確保產品符合顧客期望：

- 開發產品 — 審查新設計、檢驗產品規格、分析產品是否符合顧客期望；
- 評估供應商 — 檢查供應商是否能夠達到質素方面的要求，與供應商建立溝通途徑，以解決供應方面的問題；
- 裝運前檢驗 — 檢驗製成品功能及安全程度是否符合規格要求；及
- 處理投訴 — 檢討產品缺陷及不符顧客期望的地方，提出改善產品質素的計劃。

實惠家居自二零零六年起已獲香港優質標誌局的「Q嘜」優質服務認證，而家匠TMF自二零一八年起亦榮獲有關認證，證明我們能夠提供高水平的客戶服務。

處理個人資料

本集團以高度安全及保密標準保護個人資料私隱，以嚴守有關資料私隱的監管規定。我們致力維護及保護個人資料。

本集團訂有內部政策，規管向資料當事人收集個人資料及處理該等資料的方式。根據我們的資料保護原則，我們須遵照《私隱政策聲明》，讓公眾清楚了解資料使用者對於收集、保管及使用個別個人資料的一般政策及做法。

此外，根據我們的資料保護原則，我們向個別人士收集可供辨識個人身份的資料時須遵照《收集個人資料聲明》，讓資料當事人知悉有關收集其特定個人資料的若干事宜。除非經資料當事人書面同意，本集團不會將個人資料用於直銷推廣用途，或將個人資料提供予任何人士作該等用途。另一方面，本集團維持穩健的安全系統及保護措施，防止個人資料遭未經授權使用。

在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發現涉及相關法律及規例中關於產品責任之規定的重大違規事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7 反貪污

本集團致力提倡及維持最高的誠信、正直及公平標準。我們的全體員工必須確保本集團的聲譽不會因不誠實、不忠或貪污而受損。

除了有關監察反洗錢、反資助恐怖分子，以及向客戶或供應商提供或收受禮物或利益的內部指引外，本集團亦有制訂評估表格，以評估高風險客戶及舉報途徑，讓員工舉報可疑交易。一旦接報可疑交易，我們將及時跟進，並交由獨立人士調查。

在報告期內，本集團或其員工並無涉及任何有關貪污的法律訴訟。此外，本集團並未知悉任何違反反洗錢法例及規例的個案。

B8 社區投資

以人為本是本集團的核心企業價值之一，亦是我們經營業務及日常營運的準則。因此，我們心繫社會及服務對象的利益。本集團及我們的員工致力與本港社會各界攜手合作，推出各種舉措，包括創造就業、教育年青一代，以及賑災工作。

此外，本集團亦與其他慈善機構合作，組織多項捐贈活動，例如「抗疫用品捐贈」、「食物捐贈」及「多功能傢俬捐贈」。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關百豪博士太平紳士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二日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彼等之報告，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年內之主要業務包括(a)零售管理業務，包括透過於香港之「實惠家居」、「家匠TMF」、「SECO」、「Pricerite Food」及「Pricerite Pet」等多元品牌連鎖店從事傢俬、家品、家電、食品及寵物用品業務；(b)為基金投資者提供資產管理服務；(c)一般投資控股；及(d)透過時富金融(股份編號：510)提供金融服務業務，包括網上及傳統之證券、期貨及期權、以及人壽保險、互惠基金及強制性公積金產品之經紀業務、債券及股票投資及衍生工具之自營交易、保證金融資及貸款、投資銀行及資產管理服務。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本年報第61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現金末期股息每股25港仙(二零一九年：無)，惟須待股東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充足儲備可供分派予股東，因此擬透過削減股份溢價撥付末期股息。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以批准削減股份溢價藉以(其中包括)分派末期股息。

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建議削減股份溢價及建議分派末期股息及削減股份溢價獲生效，預計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一)或前後分發予有權收取股息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

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擬訂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一日(星期二)舉行。為釐定有權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六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一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概不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尚未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持有人務請確保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五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正式填妥之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收取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

為釐定有權收取建議末期之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二)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當日概不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須待股東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始作實)，所有正式填妥之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董事會報告

業務回顧

對年內本集團業務的回顧，以及對本集團日後業務發展及可能面臨之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之討論，載於本年報「財務回顧」、「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及「董事長致股東的信」之部份，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

本集團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

使用財務主要表現指標對本集團年內表現進行之分析載於本年報「財務回顧」之部份。

除於本報告所披露外，自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結束以來，概無發生任何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件。

持份者關係

我們深明業務發展建立於我們服務範圍內所有「人」的長遠利益之上。

在發展業務的過程中，我們亦非常關注主要持份者的需要，特別是我們的股東、員工、顧客、供應商及社區。正因如此，我們努力成為一所能照顧這些主要持份者需要的「全面關懷企業」。

本集團一直堅持「以人為本」為我們的核心理念和企業文化的中心思想。我們尊重持份者的各種需要，並為開創更美好的未來發展，致力平衡各方面的不同利益。

我們的五個核心價值「以人為本」、「以客為先」、「質素承諾」、「群策群力」及「與時並進」，乃為引導整體員工奮力向前的宗旨。

我們致力創造愉快的工作環境，提升員工對公司的歸屬感，從而把他們的潛力發揮到極致，以優質產品及創新服務，滿足顧客需要，同時加強與供應商的合作，以便為客戶提供高質素產品及服務，從而確保本集團可持續發展。

股東關係

本集團致力於主動、透明及有效地與我們的股東及金融業界溝通，藉此確保統一及適時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發佈資料。

我們已建立與股東溝通的有效渠道，旨在確保公司資料易於查閱。有關監管披露及本公司通告的公司通訊資料，包括財務報告、業績公佈、公司公佈及通函，將按持續披露原則予以刊發並遵守適用於本公司的法律及監管規定。有關本公司及其業務的公司通訊及其他一般資料(例如新聞稿)將登載於公司網站(www.cash.com.hk)並盡快向媒體發佈。本公司遵守其企業政策，不會披露尚未向外公佈或潛在股價敏感的資料(例如銷售及溢利預測)。

董事會報告

關心員工

我們認為員工是本集團最重要的資產。我們根據績效掛鈎的評估體系為員工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豐富的職業發展機遇。秉持倡導學習文化的熱忱，本集團在僱員再培訓局(ERB)主辦之「人才企業嘉許計劃」中，獲頒發「Super MD」的稱號，以表揚本集團在人才培訓及發展工作方面卓越的表現。我們亦向員工提供定期培訓，包括內部培訓，以及由專業機構提供的進修課程，令員工緊貼市場、行業及各項業務的最新發展。我們的零售業務再度榮獲多項殊榮，彰顯其全面關懷的企業文化及身體力行的方針。相關員工獲香港管理專業協會頒發「傑出推銷員獎」。這些個人及集體榮譽不僅鞏固了實惠家居及家匠TMF在培訓及發展方面的聲譽，亦提升了其公眾及商界形象。

本集團致力照顧員工的福祉，因為我們相信健康的體魄與心靈對他們的事業及個人生活有正面的影響。

我們除了制定了有關員工健康、工作安全和福利制度的政策外，本集團更不斷舉辦康樂和具教育意義的活動，主題豐富多樣，包括專業發展、平衡工作與生活、健康與安全、獎賞及肯定，以及員工家庭等，各項精彩活動幫助員工發掘興趣、啟發潛能及於工餘時放鬆心情。根據民政事務局及家庭議會的計劃，本集團獲授予為「家庭友善僱主」，從而肯定本集團的家庭友善僱傭政策及做法，為本公司及僱員的家庭生活帶來正面影響。

為表揚我們致力發展僱員導向的人力資源管理及推廣家庭友善僱傭措施，以及在有關方面所作出的努力，我們獲勞工處認可為《好僱主約章》計劃的簽署機構。

我們真誠關懷員工的退休需求，更為員工提供了額外退休福利。我們榮獲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頒發的「積金好僱主」獎項。

以客為先

我們以客戶利益為先，致力為享受我們服務的顧客帶來愉快體驗。

我們重視客戶的回應，並致力透過互聯網、日常通訊、客戶服務及售後服務等途徑了解客戶意見。此外，我們建立網站、電子化入門網頁、電郵、Facebook及客戶熱線等，以處理客戶之回應。

為表彰本集團對香港金融科技發展的貢獻，亞洲金融科技師學會(IFTA)在其舉辦的「2019 IFTA金融科技成就大獎」中授予時富量化金融集團「金融科技企業成就(算法交易)金獎」。

實惠家居獲香港零售管理協會頒發「防疫措施表揚獎」，並獲香港品質保證局頒發「衛生防疫措施認證」，以表彰對員工、顧客及門店實施有效及創新的防疫措施。

實惠家居亦獲香港貨品編碼協會評選為「貼心企業」，以肯定實惠家居為消費者提供貼心體驗的卓越表現。

董事會報告

供應商

我們深信，供應商對於建立優質業務而言同樣重要。我們積極與供應商溝通，確保他們提供優質及可持續的產品與服務。

關心社會

本集團致力為業務所在社會提供支持與幫助，其中包括愛心捐助、培育人才、義工服務及共襄善舉。

過去多年來，我們大力支持各類社區服務及慈善活動，體現我們對社會的關心。我們亦一直鼓勵僱員及其家人在業餘時間參與義工服務，為社區弱勢社群出一分力。

憑藉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能力及在企業社會責任方面的深入工作，我們榮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社聯)頒授的「15年Plus商界展關懷」獎項，表揚我們在「關懷社區」、「關懷員工」及「關懷環境」等方面所取得的成就，亦肯定我們大力支持社區服務及對僱員參與的承諾。此外，我們獲得香港生產力促進局主辦的「香港傑出企業公民嘉許標誌」，以表揚本集團在企業社會責任方面付出的努力。

我們獲勞工及福利局頒發「社會資本動力標誌獎」(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以表揚我們在推動跨行業合作及可持續支援網絡所扮演的積極角色。

環保政策及表現

作為一家全面關懷企業，本集團一直致力將我們對自然環境的影響減至最少，同時亦在公司營運需要及環境保護間維持平衡。

本集團推行「綠色辦公室政策」，採取多種措施以節約能源與用紙並鼓勵循環再用。我們亦舉行不同類型的「綠色辦公室運動」，以提高員工的環保意識並鼓勵他們身體力行。

本集團多年來積極參與由知名機構組織的各類環保項目及活動且屢獲殊榮。本集團獲環境運動委員會頒發「減廢證書」(基礎級別)，而實惠家居獲環境運動委員會頒發「減廢證書」(卓越級別)及二零一九年香港環境卓越大獎的「香港綠色機構認證」。上述成就彰顯了本集團的全面關懷文化及對履行企業責任的承諾。

遵守法例及規例

本集團備置合規程序，以保證遵守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尤其是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者。年內，本集團已在企業層面上遵守相關法例及規例以及對本集團業務產生重大影響的法例及規例，其中包括上市規則、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商品說明條例(香港法例第362章)、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金融機構)條例(香港法例第615章)及競爭條例(香港法例第619章)。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最近五個財政年度之經審核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之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49至第150頁。

董事會報告

物業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及設備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附屬公司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5。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儲備及可供分派儲備

本集團儲備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64至第65頁綜合財務報表「綜合權益變動表」一節內。

本公司之儲備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6。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條文規定本公司須就發售新股按比例給予現有股東優先購買權。

關連交易及與關聯人士之交易

本公司於年內進行以下獲豁免關連交易，該交易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規定，惟須遵守申報及公佈規定。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CIGL（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訂立日期均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承諾及協議，有關建議購入由賣方行使時富金融買賣協議購股權後將發行予賣方合共11,136,000股時富金融股份，總代價為8,352,000港元（即每股時富金融股份0.75港元）。完成後將構成該等收購建議。在11,136,000份時富金融買賣協議購股權中，合共2,472,000份時富金融買賣協議購股權由吳獻昇先生（於承諾及協議日期前十二個月內為前執行董事，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持有。此外，於承諾及協議日期，關百豪博士、梁兆邦先生、李成威先生及關廷軒先生（執行董事，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持有合共9,888,000份時富金融二零二零年購股權。倘提出該等收購建議，則彼等可交出所持有之時富金融二零二零年購股權以註銷或行使時富金融二零二零年購股權，並交出於行使後將予發行之時富金融股份以接納股份收購建議。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獲豁免關連交易（即根據吳獻昇先生訂立之承諾及協議向吳獻昇先生收購2,472,000股時富金融股份及可能註銷上述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持有之9,888,000份時富金融二零二零年購股權或可能向上述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收購於上述9,888,000份時富金融二零二零年購股權獲行使後將予發行之9,888,000股時富金融股份，最高總代價為9,270,000港元）根據該等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該關連交易之詳情於本公司及時富金融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刊發之聯合公佈，以及隨後之公佈中披露。

本集團與關聯人士之交易之詳情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內。該等與關聯人士之交易乃為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關連交易規定之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交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本集團與關聯人士之交易之披露規定。

董事會報告

籌集資金及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建議進行公開發售，基準為每持有一股現有股份可獲發兩股發售股份，每股發售股份為0.06港元。公開發售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並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七日完成。本公司共發行783,181,944股普通股份（每股價格為0.06港元及每股淨價格為0.056港元），總面值為7,831,819.44港元，籌得款項總額及款項淨額分別約47,000,000港元及44,000,000港元。本集團擬將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46,700,000港元用於償還部分有關零售管理業務之借款及餘額（如有）按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一月之發售章程所述之優先次序撥作於經營零售管理業務之額外營運資金。公開發售之詳情於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之公佈、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八日之通函及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一日之發售章程中披露。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款項淨額已根據所得款項計劃用途全數用於償還部分有關零售管理業務之借款。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回顧年內並無任何其他籌集資金活動。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回顧年內，五大客戶之銷售額佔本集團之營業總額不足30%。

回顧年內，五大供應商之購貨額佔本集團之購貨總額不足30%。

董事

本公司於年內及直至本年報刊發日期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關百豪

李成威（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九日獲委任）

梁兆邦

關廷軒

吳獻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九日辭任）

陳志明（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家駒

黃作仁

陳克先

以下董事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合資格並願重選連任：

- (i) 李成威先生，為新委任執行董事，將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
- (ii) 梁家駒先生、黃作仁先生及陳克先博士，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根據彼等之董事條款於每年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

董事會報告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董事資料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的規定董事資料並無其他變動須予以披露。

董事之服務合約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本公司在一年內不可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之交易、安排或合約權益

除於上文標題「關連交易及與關聯人士之交易」內披露之該等收購事項及該等收購建議外，概無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任何實體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在年內或截至回顧年終所訂立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之主要交易、安排或合約中享有重大權益。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之退休福利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董事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a)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b)標準守則須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資料，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擁有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A. 本公司

股份之好倉

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持股量 (%)
		個人	公司權益	
關百豪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598,501	39,599,098*	49.79
梁兆邦	實益擁有人	37,642	-	0.05
		636,143	39,599,098	49.84

* 該等股份由Cash Guardian持有。由於關百豪博士於Cash Guardian持有下文「主要股東」一節所披露之權益，因而被視為擁有所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B. 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

時富金融

(a) 每股面值0.40港元普通股份之好倉

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持股量 (%)
		公司權益	
關百豪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86,140,854*	33.65

* 該等股份由CIGL(Praise Joy Limited(本公司實益持有其100%權益)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持有。關百豪博士實益擁有本公司約49.79%權益，詳情於下文「主要股東」一節披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關百豪博士被視為擁有CIGL所持時富金融全部股份之權益。

董事會報告

(b) 相關股份之好倉－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

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附註(5))	附註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授出 (附註(6) 及(7))	於年內調整 (附註(5))	董事變更後 重新分配 (附註(9) 及(10))	於年內失效 (附註(8))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與已發行 股份之比率 (%)
關百豪	31/8/2017	1/1/2018 – 31/12/2020	5.06	(2)及(3)	49,000,000	-	(46,552,000)	-	(2,448,000)	-	-
	29/3/2019	1/5/2019 – 30/4/2022	1.42	(1)至(3)	48,000,000	-	(34,200,000)	-	(12,000,000)	1,800,000	0.74
	29/4/2020	1/5/2020 – 30/4/2022	0.48	(2)及(4)	-	49,500,000	(47,028,000)	-	-	2,472,000	1.01
李成威(附註(9))	29/3/2019	1/5/2019 – 30/4/2022	1.42	(1)至(3)	不適用	-	-	450,000	-	450,000	0.18
	29/4/2020	1/5/2020 – 30/4/2022	0.48	(2)及(4)	不適用	-	-	2,472,000	-	2,472,000	1.01
梁兆邦	29/4/2020	1/5/2020 – 30/4/2022	0.48	(2)及(4)	-	49,500,000	(47,028,000)	-	-	2,472,000	1.01
關廷軒	31/8/2017	1/1/2018 – 31/12/2020	5.06	(2)及(3)	24,000,000	-	(22,800,000)	-	(1,200,000)	-	-
	29/3/2019	1/5/2019 – 30/4/2022	1.42	(1)至(3)	48,000,000	-	(34,200,000)	-	(12,000,000)	1,800,000	0.74
	29/4/2020	1/5/2020 – 30/4/2022	0.48	(2)及(4)	-	49,500,000	(47,028,000)	-	-	2,472,000	1.01
吳獻昇(附註(10))	29/4/2020	1/5/2020 – 30/4/2022	0.48	(2)及(4)	-	49,500,000	(47,028,000)	(2,472,000)	-	不適用	不適用
陳志明(附註(11))	31/8/2017	1/1/2018 – 31/12/2020	5.06	(2)及(3)	49,000,000	-	-	-	(49,0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29/3/2019	1/5/2019 – 30/4/2022	1.42	(1)至(3)	48,000,000	-	-	-	(48,0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266,000,000	198,000,000	(325,864,000)	450,000	(124,648,000)	13,938,000	5.70

附註：

- 購股權分三期歸屬，分別自二零一九年五月一日起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可予行使25%、自二零二零年五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可予行使25%，及自二零二一年五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可予行使50%。在各歸屬期限屆滿前未歸屬之任何購股權將自動失效。
- 購股權須受限於達致由時富金融董事會董事長批准及／或由時富金融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之既定的里程碑／表現指標及／或購股權期間相關年度之業務預算計劃。
- 購股權必須在時富金融董事會批准購股權歸屬之日起計一個月內行使。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股權已獲時富金融董事會批准全數歸屬，並可在行使期的任何時間內行使。
- 由於時富金融自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起將每20股現有股份合併為1股，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數目及行使價已作出了調整。每股行使價分別由0.253港元調整至5.06港元，由0.071港元調整至1.42港元及由0.024港元調整至0.48港元。
- 股份於緊隨授出購股權日期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之前之收市價為0.023港元。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授出予董事購股權之價值為1,977,600港元，有關購股權價值計算及定價模式的詳情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披露。
- 購股權失效乃由於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而過期及／或參與者終止聘用為本集團之成員。
- 李成威先生於年內獲委任為董事。
- 吳獻昇先生於年內辭任董事。
- 陳志明先生於年內辭任董事。
- 年內並無購股權獲行使或註銷。
- 董事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該等購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行政總裁或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A) 本公司

購股權計劃乃根據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一項普通決議案獲採納。根據購股權計劃，年內參與者並無持有尚未行使的可認購股份之購股權。

(B) 聯營公司

時富金融

時富金融新購股權計劃乃根據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舉行之時富金融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一項普通決議案獲採納，以取代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二日採納之時富金融舊購股權計劃。於時富金融舊購股權計劃屆滿前根據時富金融舊購股權計劃授出且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將繼續有效，並可根據購股權之條款行使。

根據時富金融舊購股權計劃及時富金融新購股權計劃授出可認購時富金融每股面值0.40港元股份之購股權於年內的變動列載如下：

計劃名稱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附註(7))	附註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授出 (附註(8)及(9))	於年內調整 (附註(7))	董事變更後 重新分配	於年內失效 (附註(10))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										
時富金融舊購股權計劃	31/8/2017	1/1/2018 - 31/12/2020	5.06	(1)	122,000,000	-	(69,352,000)	-	(52,648,000)	-
時富金融新購股權計劃	29/3/2019	1/5/2019 - 30/4/2022	1.42	(1)	144,000,000	-	(68,400,000)	450,000	(72,000,000)	4,050,000
	29/4/2020	1/5/2020 - 30/4/2022	0.48	(1)	-	198,000,000	(188,112,000)	-	-	9,888,000
					266,000,000	198,000,000	(325,864,000)	450,000	(124,648,000)	13,938,000
僱員及其他承授人										
時富金融舊購股權計劃	31/8/2017	1/1/2018 - 31/12/2020	5.06	(3)及(5)	97,000,000	-	(92,152,000)	-	(4,848,000)	-
	31/8/2017	1/1/2018 - 31/12/2020	5.06	(3)及(5)	194,400,000	-	(184,686,000)	-	(9,714,000)	-
時富金融新購股權計劃	29/3/2019	1/5/2019 - 30/4/2022	1.42	(2),(3)及(5)	279,000,000	-	(174,576,000)	(450,000)	(95,250,000)	8,724,000
	4/6/2019	4/6/2019 - 3/6/2022	1.04	(4)及(5)	56,000,000	-	(53,210,000)	-	-	2,790,000
	29/4/2020	1/5/2020 - 30/4/2022	0.48	(3)及(6)	-	173,500,000	(164,836,000)	-	-	8,664,000
	29/4/2020	1/5/2020 - 30/4/2022	0.48	(4)及(6)	-	123,000,000	(116,856,000)	-	(1,200,000)	4,944,000
					626,400,000	296,500,000	(786,316,000)	(450,000)	(111,012,000)	25,122,000
					892,400,000	494,500,000	(1,112,180,000)	-	(235,660,000)	39,060,000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授予董事之購股權的詳情載於上文「董事之證券權益」一節內。
- (2) 購股權分三期歸屬，分別自二零一九年五月一日起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可予行使25%、自二零二零年五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可予行使25%，及自二零二一年五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可予行使50%。在各歸屬期限屆滿前未歸屬之任何購股權將自動失效。
- (3) 購股權須於達致由時富金融董事會董事長批准及／或由時富金融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之既定的里程碑／表現指標及／或購股權期間相關年度之業務預算計劃後，方可歸屬。
- (4) 購股權須經時富金融董事會董事長及／或時富金融董事會全權酌情確認本集團成員公司已獲提供滿意之服務後，方可歸屬。
- (5) 購股權必須在時富金融董事會批准購股權歸屬之日起計一個月內行使。
- (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股權已獲時富金融董事會批准全數歸屬，並可在行使期的任何時間內行使。
- (7) 由於時富金融自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起將每20股現有股份合併為1股，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數目及行使價已作出了調整。每股行使價分別由0.253港元調整至5.06港元，由0.071港元調整至1.42港元，由0.052港元調整至1.04港元及由0.024港元調整至0.48港元。
- (8) 股份於緊隨授出購股權日期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之收市價為0.023港元。
- (9) 購股權的公平值按柏力克－舒爾斯定價模式估算。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所用之變量及假設，乃根據董事之最佳估計作出。購股權之價值因若干主觀假設所用的變量不同而有所不同。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授出之購股權的公平值已按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計算。按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計算，該等購股權的估計公平值為4,945,000港元。

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之輸入數據如下：

於發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	0.024港元
行使價*	0.48港元
平均預期波幅(%)	70.9
預計年期(年)	1.3
平均無風險利率(%)	1.0
股息收益率(%)	0

* 因時富金融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生效之每20股合併為1股之股份合併，行使價已予以調整。

- (10) 購股權失效乃由於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而過期及／或參與者終止聘用為本集團之成員。
- (11) 年內並無購股權獲行使或註銷。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所知，下列人士／公司（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置存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或如以下須予知會本公司之權益或淡倉：

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持股量 (%)
Hobart Assets Limited (附註(1)及(2))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9,599,098	49.05
Cash Guardian (附註(1)及(2))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9,599,098	49.05
王瑞明先生 (附註(3))	實益擁有人、受控制公司之權益及其他權益	4,110,245	5.09

附註：

- (1) 該等股份指由Cash Guardian (乃為Hobart Assets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即100%由關百豪博士實益擁有) 持有之同一批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關百豪博士及Hobart Assets Limited被視為擁有Cash Guardian所持全部股份之權益。
- (2) 關百豪博士(董事，其權益並無於上表中披露) 擁有及／或被視為擁有共40,197,599股股份(49.79%)，當中由Cash Guardian持有39,599,098股股份及由私人名義持有598,501股股份。權益詳情披露於上文「董事之證券權益」一節內。
- (3) 王瑞明先生所持股權乃基於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作出的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之通知(其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九日所匯報) 持有本公司股份數目(經因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生之每20股合併為1股之股份合併作出調整後)。根據王瑞明先生所匯報的上述通知，該等股份中1,022,061股是以其私人名義持有、2,223,607股是由Mingtak Holdings Limited(王瑞明先生擁有100%權益之受控制公司) 持有，以及864,577股是由其根據授權書作為代名人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瑞明先生被視為擁有所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或公司(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 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置存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或須予知會本公司之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的公開資料及董事所知，本公司於刊發本年報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根據上市規則維持足夠之不少於25%股份的公眾持股量。

董事會報告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管理及經營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合約。

權益掛鈎協議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所披露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訂立且於該年度末亦不存在任何權益掛鈎協議。

獲准許彌償條文

董事之獲准許的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公司條例第469條)現時及於本財政年度生效。

確認獨立人士

本公司已接獲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書面確認書，確認彼等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獨立性之規定，以及本公司仍然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確屬獨立人士。

核數師

本公司於過往三年內並無更換核數師之事宜。

本公司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關百豪博士太平紳士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二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時富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61至148頁的時富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動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善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

於時富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時富金融」)權益之減值評估

我們已將 貴集團於一間聯營公司時富金融之股權之減值評估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蓋因該結餘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而言十分重要，且 貴集團管理層就減值評估釐定時富金融之可收回金額時涉及重大估計及判斷。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及22所載，時富金融之可收回金額乃由 貴集團管理層經參考其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釐定。可收回金額已按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 貴集團管理層使用預計來自將向時富金融收取之股息及最終出售時富金融之所得款項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估計使用價值，當中考慮 貴集團管理層有關預期出售時機之意向及參考可比較公司得出之合適貼現率。

因此， 貴集團管理層釐定可收回金額估計高於時富金融權益之賬面值。就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減值虧損撥回7,536,000港元已於本年度損益中確認，而 貴集團於時富金融之權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為189,379,000港元。

有關減值評估之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及22。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就於時富金融權益之減值評估而言，我們的程序包括：

- 了解 貴集團管理層就於時富金融權益所進行之減值評估，包括所採用之估值模型及所使用之關鍵假設；
- 評估管理層所採用之估值模型；
- 邀請內部估值專家評估使用價值計算方法之數據準確性以及 貴集團管理層所使用關鍵假設及輸入數據之合理性，包括根據最終出售時富金融之所得款項之現金流量，並考慮經參考可比較公司之合適貼現率得出之時富金融預計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
- 於釐定於時富金融權益之可收回金額時，比較管理層所編製之使用價值計算之結果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
- 比較於時富金融權益之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及
- 評估減值計算方法之數據準確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分配到零售業務之可使用年期無限之商譽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評估

我們已將分配到零售業務賺取現金單位(「賺取現金單位」)組且可使用年期無限之商譽及商標之減值評估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蓋因該等項目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而言十分重要，且就減值評估釐定可收回金額時涉及重大判斷。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零售業務賺取現金單位組之商譽及商標之減值評估之賬面值分別為39,443,000港元及38,000,000港元。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及20所載，零售業務之賺取現金單位組之可收回金額乃由 貴集團管理層經參考其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釐定。可收回金額已按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 貴集團管理層根據業務之現金流量，並考慮現金流量預測所使用之收益增長率、毛利及長期增長率及參考可比較公司之合適貼現率，使用賺取現金單位預計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估計使用價值。

因此，基於 貴集團管理層所進行之減值評估之結果，毋須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有關商譽及商標之減值虧損。

有關減值評估之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就分配至零售業務且可使用年期無限之商譽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評估而言，我們的程序包括：

- 了解 貴集團管理層就可使用年期無限之商譽及無形資產所進行之減值評估；
- 邀請內部估值專家評估使用價值計算方法之數據準確性以及 貴集團管理層所使用之關鍵假設及輸入數據之合理性，包括根據業務之現金流量，並考慮現金流量預測所使用之收益增長率、毛利及長期增長率及參考可比較公司之合適貼現率得出之零售業務預計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及
- 比較零售業務賺取現金單位之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提供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的規定僅向 閣下全體成員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本行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錯誤陳述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項或情況相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地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適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周志嘉。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二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益	5	1,379,513	1,387,769
存貨成本	13	(770,227)	(791,369)
其他收入	7	11,798	12,983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4,957	8,953
薪金、津貼及相關福利	8	(166,010)	(207,401)
其他經營、行政及銷售開支	10	(220,628)	(219,927)
物業及設備折舊	16	(19,828)	(22,644)
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相關租金寬免	13	(145,379)	(167,232)
確認減值虧損		-	(5,788)
財務成本	9	(23,432)	(26,680)
於來自聯營公司虧損及稅項前之溢利(虧損)		50,764	(31,336)
攤分聯營公司之虧損	22	(12,016)	(40,819)
就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撥回減值虧損(確認減值虧損)	22	7,536	(20,565)
除稅前溢利(虧損)		46,284	(92,720)
所得稅支出	12	(5,310)	(7,632)
年內溢利(虧損)	13	40,974	(100,352)
年內其他全面(支出)收入，扣除所得稅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攤分一間聯營公司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平值入賬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4,922)	-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6,742	(506)
攤分一間聯營公司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307	(844)
		2,127	(1,350)
年內總全面收入(支出)		43,101	(101,702)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39,985	(99,392)
非控股權益		989	(960)
		40,974	(100,352)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總全面收入(支出)：			
本公司擁有人		42,112	(100,742)
非控股權益		989	(960)
		43,101	(101,702)
每股盈利(虧損)	14		(經重列)
— 基本(港仙)		65.47	(234.00)
— 攤薄(港仙)		65.27	(234.0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6	40,090	46,020
使用權資產	17	261,604	341,378
商譽	18	39,443	39,443
無形資產	19	43,460	43,46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2	196,055	197,266
租金及水電按金		34,853	37,198
遞延稅項資產	21	5,450	8,188
		620,955	712,953
流動資產			
存貨—持作出售之完成品		74,341	55,44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179,126	118,223
應收貸款	24	1,800	4,372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應收款項	22	–	198
可退回稅項		3	832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	25	11,495	22,142
已抵押銀行存款	26	74,197	74,434
銀行結餘(一般賬戶)及現金	26	141,246	132,450
		482,208	408,096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7	236,534	219,771
綜合投資基金產生的財務負債	28	29,918	8,203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29	82,279	66,813
合約負債	30	20,112	16,389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2	1,341	–
應付稅項		18,723	14,260
租賃負債	31	136,009	132,695
借款	32	162,349	210,659
		687,265	668,790
流動負債淨值		(205,057)	(260,69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15,898	452,259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3	16,144	8,312
儲備		280,720	190,92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96,864	199,238
非控股權益	34	(37,729)	(28,730)
權益總額		259,135	170,508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1	6,825	9,955
租賃負債	31	149,938	227,530
借款	32	-	44,266
		156,763	281,751
		415,898	452,259

載列於第61至148頁的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二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述簽署人代表簽署：

關百豪
董事

李成威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a))	繳入盈餘 千港元 (附註(b)及(c))	一般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d))	匯兌儲備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附註(e))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附註34)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83,122	591,437	88,926	1,160	59,719	13,291	11,164	(548,834)	299,985	(27,770)	272,215
年內虧損	-	-	-	-	-	-	-	(99,392)	(99,392)	(960)	(100,352)
年內其他全面支出	-	-	-	-	-	(1,350)	-	-	(1,350)	-	(1,350)
年內總全面支出	-	-	-	-	-	(1,350)	-	(99,392)	(100,742)	(960)	(101,702)
股本削減	33	(74,810)	74,810	-	-	-	-	-	-	-	-
金額轉撥以撇銷累計虧損	33	-	(74,810)	-	-	-	-	74,810	-	-	-
收購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35	-	-	-	(5)	-	-	-	(5)	-	(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312	591,437	88,926	1,160	59,714	11,941	11,164	(573,416)	199,238	(28,730)	170,508
年內溢利	-	-	-	-	-	-	-	39,985	39,985	989	40,974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支出)	-	-	-	-	-	7,049	(4,922)	-	2,127	-	2,127
年內總全面收入(支出)	-	-	-	-	-	7,049	(4,922)	39,985	42,112	989	43,101
發行新股份	33	7,832	39,159	-	-	-	-	-	46,991	-	46,991
發行新股份之應佔交易成本	33	-	(1,469)	-	-	-	-	-	(1,469)	-	(1,469)
發行附屬公司股份	-	-	-	-	-	-	-	-	-	4	4
於附屬公司股份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	35	-	-	-	4,383	41	-	5,568	9,992	(9,992)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144	629,127	88,926	1,160	64,097	19,031	6,242	(527,863)	296,864	(37,729)	259,135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 (a)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本公司股份溢價可用於繳足以全數繳足紅利股份形式向本公司股東發行之本公司未發行股份。
- (b)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繳入盈餘可供分派予股東，惟於以下情況，公司不能宣派或支付股息，或分派繳入盈餘：
- (i) 公司現時或可能於支付股息後無力償還到期負債；或
 - (ii) 公司資產之可變現價值可能於支付股息後低於其負債及其已發行股本和股份溢價賬之總和。
- (c) 本集團之繳入盈餘，即為根據一九九四年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股本面值及本公司為此已發行之股本面值，與削減股份溢價賬、削減股本及轉撥撤銷累計虧損之款項後產生的淨額之間的差額。
-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繳入盈餘變動來自附註33所披露的股本削減，當中有關數額已轉撥以撤銷累計虧損。
- (d) 本集團之其他儲備，即為來自二零零零年分派時富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時富金融」)(前稱CASH on-line Limited)股份之儲備，以及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產生之影響。
-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其他儲備變動來自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產生之影響。於附屬公司股權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之詳情，於附註35披露。
- (e) 重估儲備即先前所持一間聯營公司權益相關之商標(計入無形資產)於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收購額外權益並獲得該聯營公司之控制權時之公平值調整以及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攤分一間聯營公司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綜合現金流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營運業務			
除稅前溢利(虧損)		46,284	(92,720)
經調整：			
物業及設備折舊	16	19,828	22,64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7	159,342	167,232
存貨撇銷	13	3,872	1,379
利息支出	9	23,432	26,680
利息收入	7	(2,426)	(2,629)
股息收入	7	(185)	(541)
出售／撇銷物業及設備之虧損	7	505	870
就物業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	16	-	1,026
就使用權資產確認減值虧損	17	-	4,762
提早終止一項租賃之收益		(529)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增加之收益	22	(6,211)	-
攤分聯營公司之虧損	22	12,016	40,819
就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撥回減值虧損)確認減值虧損	22	(7,536)	20,565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業務現金流量		248,392	190,087
存貨(增加)減少		(22,768)	1,024
應收賬款(增加)減少		(431)	90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54,705)	(28,623)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減少(增加)		11,103	(20,124)
應付賬款增加(減少)		16,763	(18,564)
綜合投資基金產生的財務負債增加		21,715	8,203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15,791	6,978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3,723	(6,751)
營運所得之現金淨額		239,583	133,135
已付所得稅		(410)	(3,576)
營運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		239,173	129,559

綜合現金流動表(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投資業務			
已收利息		655	902
已收股息		185	541
存置已抵押銀行存款		(410)	(30,000)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647	-
應收貸款墊款		-	(2,270)
償還應收貸款		2,614	2,073
出售物業及設備所得款項		38	128
購買物業及設備		(16,520)	(17,270)
租金按金付款		(5,348)	(883)
租金按金退款		5,831	2,376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之額外權益	22	(1,673)	-
出售附屬公司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41	-	255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還款		198	1,706
投資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		(13,783)	(42,442)
融資業務			
發行附屬公司股份		4	-
購買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35	-	(5)
借款減少		427,906	678,764
償還借款		(520,482)	(657,038)
償還租賃負債		(150,308)	(161,720)
租賃負債所繳付之利息		(13,847)	(15,085)
借款所繳付之利息		(9,585)	(11,595)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墊款		1,341	-
發行本公司股份之所得款項		46,991	-
發行股份直接應佔之開支		(1,469)	-
融資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		(219,449)	(166,6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減少)淨額		5,941	(79,562)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2,450	212,450
匯率變動之影響		2,855	(438)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1,246	132,450
即：			
銀行結餘(一般賬戶)及現金		141,246	132,4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於本年報公司資料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附註45。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引用概念框架之修訂及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該等修訂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擬備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性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此外，本集團已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新冠病毒相關租金寬免」。

除下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引用概念框架之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重大性定義」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該等修訂提供一個有關重大性的新定義，當中載明「倘遺漏、誤報或掩蓋的資料可合理預期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基於該等財務報表(提供有關特定呈報實體的財務資料)所作出的決定，則有關資料屬重大」。該等修訂亦釐清重大與否視乎資料的性質或份量單獨而言或與其他資料合計對於財務報表整體而言是否屬重要而定。

於本年度應用該等修訂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續)

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新冠病毒相關租金寬免」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修訂本。該修訂本為承租人引進了新的可行權宜方法使其可選擇不評估與新冠病毒相關的租金寬免是否為一項租賃修訂。該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滿足以下所有條件的新冠病毒直接產生的租金寬免：

- 租賃付款變動導致的租賃的經修訂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低於該代價；
- 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少僅影響原定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及
-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性變動。

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將租金寬免導致的租賃付款變動列賬的承租人將以同一方式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變動入賬(倘變動並非租賃修訂)。租賃付款的寬免或豁免被入賬列作可變租賃付款。相關租賃負債獲調整以反映寬免或豁免的金額，並於該事件發生的期內在損益中確認相應調整。

應用該修訂對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年初累計虧損並無影響。本集團的若干租賃獲得一個月至一年的租賃付款豁免。本集團已追溯採用原先適用於該等租賃的貼現率，取消確認因豁免租賃付款而消除的部分租賃負債，導致租賃負債減少13,963,000港元，並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損益內確認為負可變租賃付款。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之提述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出售或注入資產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之相關修訂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使用前的所得款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²

¹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將予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以下所提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於可見將來對綜合財務報表不會構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涉及財務資產、財務負債及租賃負債的修改、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財務工具：披露」之特定對沖會計規定及披露規定，並附載有關修改及對沖會計之修訂。

- 財務資產、財務負債及租賃負債的修改。為改革所需要之修改(利率基準改革直接導致需要之修改，並按經濟同等基準作出)引入可行權宜方法。該等修改乃透過更新實際利率入賬。所有其他修改均透過使用目前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入賬。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承租人會計處理已獲建議類似的可行權宜方法；
- 對沖會計規定。根據該等修訂，對沖會計並非僅因利率基準改革而終止。對沖關係(及相關文件)必須予以修訂，以反映對沖項目、對沖工具及對沖風險的修改。經修訂對沖關係應符合所有適用標準以應用對沖會計(包括有效性要求)；及
- 披露。該等修訂需要作出披露，以便使用者了解本集團所面臨的利率基準改革所產生的風險的性質及程度、實體如何管理該等風險、實體從銀行同業拆息過渡至替代基準利率之進展，以及實體如何管理此過渡。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計息的銀行貸款可能會受到利率基準改革之影響。本集團認為，該項修訂不大可能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之相關修訂」

該等修訂就評估自報告日期起至少十二個月之延遲結付權利提供澄清及額外指引，以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其中：

- 訂明負債應根據報告期末存有之權利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該等修訂特別澄清：
 - (i) 該分類不應受管理層在十二個月內結清負債之意圖或預期所影響；及
 - (ii) 倘若該權利以遵守契諾為條件，則即使貸款人在較後日期才測試是否符合條件，該權利在報告期末符合條件之情況下仍然存在；及
- 澄清倘負債訂有可由對手方選擇透過轉讓實體本身的股本工具進行結清之條款，則僅當實體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財務工具：呈列」將選擇權單獨確認為股本工具時，該等條款方不會影響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此外，香港詮釋第5號因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而予以修改，以使相應措辭一致，但結論不變。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償還負債，應用該等修訂不會導致本集團之負債重新分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合理預期會影響主要使用者所作決定的資料被視為重要資料。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適用披露規定之資料。

鑒於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205,057,000港元，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之未來流動資金。

為改善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提供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以及維持本集團持續經營，本集團已實施多項措施。該等措施包括但不限於透過新長期貸款融資安排，自銀行取得資金支持及考慮動用現有銀行貸款。

經考慮本公司之股東(本公司主要股東除外，彼等應就有關批准放棄投票)批准程序、時富金融之股份收購建議價格及所授出之銀行貸款(如附註44所披露)，向時富金融股東提出股份收購建議(定義見附註44)將不會影響本集團之流動資金。

於批准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已合理預期本集團有足夠資源於可見將來繼續營運。因此，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彼等繼續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財務工具除外，如下文所載之會計政策所解釋，該等財務工具乃按於報告期末之公平值計量。

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換貨品及服務之代價之公平值計算。

公平值是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之間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之價格，而不論該價格為可直接觀察取得或可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時，本集團會考慮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之資產或負債之特點。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之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範圍內之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租賃交易及類似公平值計量但並非公平值計量的計量方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之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分為第一、第二或第三級別，此等級別之劃分乃根據其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該數據對公平值計量的整體重要性，概述如下：

- 第一級別數據指實體於計量日期由活躍市場上相同資產或負債獲得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別數據指除第一級別所包含之報價以外，可直接或間接觀察資產或負債而得出的數據；及
- 第三級別數據指關於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數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之實體之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情況，即取得控制權：

- 有權控制被投資方(即現有權利賦予其目前掌控被投資方之有關業務之能力)；
- 因其參與被投資方業務而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以其對被投資方之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數，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

當本集團同時擔任基金投資者及基金管理人時，本集團為評估其是否控制相關基金，將決定自己為一名主事人抑或代理人。

代理人主要為獲委聘代表及為其他一方或多方(主事人)利益而行事之人士，因此其行使決策權並非對被投資方的控制。於釐定本集團是否為基金代理人時，本集團將評估：

- 其對被投資方之決策權範圍；
- 其他人士持有之權利；
- 根據薪酬協議有權享有之報酬；及
- 決策者從持有被投資方其他權益中面臨之回報變化風險。

當本集團獲得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即開始對其綜合入賬，而當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即不再對其綜合入賬。具體而言，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從本集團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日計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擁有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日止，列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

溢利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入之每一部分，均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之總全面收入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餘額亦然。

如有需要，本集團會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所採用者保持一致。

所有集團內資產及負債、股本、收益、開支及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之現金流量於綜合入賬時悉數對銷。

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從本集團權益中獨立呈列，列示為現時擁有權權益賦予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淨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基準(續)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之權益變動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權益變動如無導致本集團失去該等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入賬列為權益交易。本集團相關權益部分及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均予以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相關權益之變動，包括根據本集團及非控股權益之權益比例於本集團及非控股權益之間重新分配相關儲備。

非控股權益經調整之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平值兩者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倘若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取消確認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及負債及非控股權益(如有)。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並按(i)已收代價之公平值與任何留存權益之公平值總和及(ii)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附屬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先前於該附屬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所有金額均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附屬公司之相關資產或負債入賬(即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具體規定/許可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其他權益類別)。

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之商譽按於收購業務日期確立之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被分配至預期可受惠於合併協同效應之本集團各賺取現金單位(「賺取現金單位」)(或各組賺取現金單位)。就內部管理而言，該單位為對商譽進行監控之最低層次，且不會超過營運分部。

已獲分配商譽之賺取現金單位(或賺取現金單位組)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就報告期間因進行收購而產生的商譽而言，已獲分配商譽的賺取現金單位(或賺取現金單位組)會在該報告期間結束前進行減值測試。倘賺取現金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減值虧損首先削減該單位獲分配之任何商譽賬面值，然後以該單位(或賺取現金單位組)內各資產賬面值為基準，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內其他資產。

於出售相關賺取現金單位或賺取現金單位組內之任何賺取現金單位時，商譽之應佔金額會於釐定出售損益時入賬。當本集團出售賺取現金單位(或賺取現金單位組中的一個賺取現金單位)內的業務時，所出售商譽金額按所出售業務(或賺取現金單位)與所保留賺取現金單位(或賺取現金單位組)部分的相對價值計量。

本集團就收購一間聯營公司所產生商譽之政策載於下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重大影響力乃指可參與被投資方的財務及營運決策之權力，惟對該等政策並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聯營公司之業績與資產及負債，乃按權益會計法列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聯營公司用於權益會計用途之財務報表採用本集團財務報表於同類情況下就類似交易及事件所採用之統一會計政策編製。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初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成本確認，並於其後就確認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而作出調整。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除外)變動不予入賬，除非該等變動導致本集團持有之擁有權權益出現變動。當本集團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超出本集團佔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對聯營公司投資淨值之任何長遠權益)時，本集團會取消確認其應佔之進一步虧損。僅當本集團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公司付款時，方會確認額外虧損。

被投資方成為聯營公司之日起，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將採用權益法入賬。收購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時，倘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淨值時，任何超出部分將確認為商譽，並計入該投資賬面值。倘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淨值超出投資成本，任何超出部分經重新評估後將於收購投資期間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本集團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可能減值。當存在任何客觀證據時，則將投資的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作為單一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透過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賬面值測試有否減值。任何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分配至屬投資賬面值一部分的任何資產(包括商譽)。倘其後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增加，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該減值虧損的任何撥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當本集團減少其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擁有權權益但本集團繼續採用權益法時，倘有關收益或虧損將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將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與該擁有權權益減少有關的收益或虧損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

倘一集團實體與本集團之聯營公司進行交易，則與聯營公司交易產生之溢利及虧損僅在聯營公司權益與本集團無關的情況下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

收購聯營公司之額外權益

倘已付代價超過分佔所收購聯營公司額外權益應佔資產淨值之賬面值，則於收購日期確認商譽。

倘分佔所收購聯營公司額外權益應佔資產淨值之賬面值超過已付代價，則任何超出部分於收購額外權益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客戶合約收益

本集團於(或當)完成履約責任時(即於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收益。

履約責任指一項明確貨品或服務(或一批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條件，則控制權為隨時間轉移，而收益則參考完全履行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隨時間確認：

-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創造或提升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未創造對本集團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收取至今已履約部分的款項。

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明確貨品或服務控制權時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主要會計政策(續)

客戶合約收益(續)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向客戶換取本集團已轉讓的貨品或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評估減值。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對於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只需待時間過去代價即須到期支付。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自客戶收取代價(或應收代價金額)，而須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

與相同合約相關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按淨額基準入賬及呈報。

隨時間確認收益：計量完全履行履約責任的進度

產量法－資產管理服務

完全履行履約責任之進度乃根據產量法計量，即透過直接計量迄今已轉讓予客戶的服務價值，相對合約下承諾提供的餘下貨品或服務價值確認收益，該方法最能反映本集團於轉讓服務控制權方面的履約情況。

作為可行權宜方法，倘若本集團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與本集團迄今已完成履約的價值直接相關，則本集團按其有權開具發票的金額確認收入。

投入法－訂造傢俬

完全履行履約責任之進度乃根據投入法計量，該方法乃根據本集團為履行履約責任而付出之努力或投入，相對於履行該項履約責任之預期總投入，以確認收益。該方法最能反映本集團於轉讓貨品或服務控制權方面的履約情況。

可變代價

就包含可變代價(如資產管理服務管理費)之合約而言，本集團使用最有可能獲得之金額估計其有權收取之代價金額。

可變代價的估計金額計入交易價格中，惟僅限於隨後當可變代價之相關不確定性變為可確定時，有關計入導致日後作出重大收入撥回的可能性極微的情況下。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更新估計交易價格(包括更新其對可變代價估計是否受限的評估)，以忠實地反映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情況以及報告期間的情況變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主要會計政策(續)

客戶合約收益(續)

具多項履約責任的合約(包括分配交易價格)

就包含多於一項履約責任的合約(銷售貨品及根據本集團的客戶忠誠度計劃向客戶授予獎勵優惠)而言,本集團按照相對獨立售價基準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各履約責任。

有關各履約責任的明確貨品或服務的獨立售價於合約開始時釐定。該價格指本集團將單獨向客戶出售承諾貨品或服務的價格。倘獨立售價不可直接觀察,本集團將使用適當技術進行估計,以使最終分配至任何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可反映本集團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預期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是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訂或因業務合併而產生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於初始、修訂日期或收購日期(如適用)評估該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出現變動,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

作為可行權宜方法,具有類似特徵的租賃於本集團合理預期其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將不會與組合內個別租賃出現重大差異時按組合基準入賬。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將代價分配至租賃部分

對於包含租賃部分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部分的合約,本集團按租賃部分的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部分的合計單獨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予各個租賃部分。

非租賃部分自租賃部分分離,採用其他適用標準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

對於租期自生效日期起計為期十二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括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本集團採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法，對低值資產租賃亦同樣採用租賃確認豁免法。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均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或其他系統基準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已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修復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狀態將予產生的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本集團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因新冠病毒相關租金寬免產生的租賃負債調整除外)。

倘本集團合理確信在租期屆滿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的擁有權，則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可使用年期屆滿期間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折舊。

倘租期屆滿時本集團取得相關租賃資產之擁有權，則相關使用權資產成本以及相關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均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使用權資產呈列為單獨項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可退回租金按金

已付可退回租金按金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及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初始確認時對公平值所作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於該日未付之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倘租賃隱含的利率不易釐定，則本集團採用於租賃開始日期之增量借款利率。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基於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付款，初步使用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計量；
- 本集團預期應付之剩餘價值擔保金額；
- 本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及
- 為終止租賃而支付的罰款(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

並非基於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付款不納入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計量內，而於發生觸發付款之事件或狀況之期間確認為開支。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就應計利息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租賃負債呈列為單獨項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修訂

除本集團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之新冠病毒相關租金寬免外，倘若出現以下情況，則本集團將租賃修訂作為獨立租賃入賬：

- 有關修改透過加入使用一項或以上相關資產之權利擴大租賃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增加之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之單獨價格及為反映特定合約之實際情況而對該單獨價格進行之任何適當調整。

就未作為單獨租賃入賬之租賃修訂而言，本集團透過使用修訂生效日期之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按經修訂租賃之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通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以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倘經修改合約包含租賃部分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部分，本集團按租賃部分的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部分的合計單獨價格，將經修改合約的代價分配予各個租賃部分。

新冠病毒相關租金寬免

就由於新冠病毒疫情直接導致的租金寬免而言，倘符合以下所有條件，則本集團選擇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評估變更是否屬於租賃修訂：

- 租賃付款變動導致的租賃的經修訂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低於該代價；
- 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少僅影響原定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及
-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性變動。

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將租金寬免導致的租賃付款變動列賬的承租人將以同一方式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變動入賬(倘變動並非租賃修訂)。租賃付款的寬免或豁免被入賬列作可變租賃付款。相關租賃負債採用不變的貼現率進行調整以反映寬免或豁免的金額，並於該事件發生的期內在損益中確認相應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均按交易日期之適用匯率換算記賬。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均按該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於結算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彼等產生期間內於損益中確認。

就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與負債乃按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列賬貨幣(即港元)。收入及支出乃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惟倘匯率於該期間出現大幅波動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採用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在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累計入匯兌儲備項下之權益。

借款成本

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需要耗用大量時間方能投入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直接應佔之借款成本，乃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該等資產絕大部分已準備就緒投入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政府補助

當能夠合理保證本集團符合補助的附帶條件，且將會收取補助時，方會確認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本集團將補助擬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的期間按系統性基準於損益中確認。

政府補助如與作為已產生費用或虧損之補償的應收收入有關，或意在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支持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變為應收的期間在損益內確認。與費用補償相關的政府補助自相關費用扣除，其他政府補助於「其他收入」內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主要會計政策(續)

退休福利成本

當僱員已提供服務並享有退休供款時，向界定供款計劃(包括國家管理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供款確認為開支。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按預期獲支付的福利未貼現款項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開支，惟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將該項福利於資產成本入賬者則除外。

負債乃按扣減任何已付款項後僱員應佔福利(例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除稅前溢利(虧損)不同，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項目，並且不包括不能課稅或扣稅之項目。本集團之本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使用之相應稅基之間的臨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按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確認。一般而言，倘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以抵銷可扣減臨時差額，則就所有可扣減臨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若於一項交易中，因商譽或因業務合併以外原因初始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之臨時差額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若初始確認商譽產生臨時差額，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相關之應課稅臨時差額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撥回臨時差額及臨時差額有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之情況除外。僅於有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臨時差額的利益，且預期會於可見將來撥回的情況下，方會確認因與該等投資有關的可扣減臨時差額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報告期末作檢討，並在不再可能會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及稅法)，按預期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適用之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方式之稅務影響。

就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計量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是否產生稅項減免。

對於租賃負債產生稅項減免之租賃交易，本集團對租賃交易整體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有關之臨時差額以淨額估算。使用權資產折舊超出租賃負債主要部分之租賃付款部分導致產生可扣除臨時差異淨額。

當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許可將本期稅項資產與本期稅項負債抵銷，且與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應課稅主體徵收之所得稅有關時，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互相對銷。

本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內確認，惟倘本期及遞延稅項涉及在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在權益確認的項目，則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就因對業務合併進行初始會計處理而產生之本期稅項或遞延稅項而言，稅務影響乃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內。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乃持作貨品或服務供應或行政用途，按成本減隨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折舊乃於物業及設備項目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確認以撇銷其成本(減去其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按預提基準入賬。

物業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不再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出售或廢棄物業及設備項目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間之差額計算，並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

分開收購之無形資產

分開收購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按預提基準入賬。分開收購可使用年期無限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其後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並初始按其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被視為其成本)確認。

初始確認後，於業務合併中收購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乃按與分開收購無形資產相同之基準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可使用年期無限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無形資產於出售或當預期使用或出售該資產不再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取消確認無形資產產生之收益及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間之差額計算，並在該資產取消確認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值虧損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其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之程度。可使用年期無限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當有跡象顯示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予以單獨估計。倘不能單獨估計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賺取現金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對賺取現金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在可建立合理一致分配基準的情況下，企業資產會被分配至相關賺取現金單位，否則會被分配至可建立合理一致分配基準之最小賺取現金單位組別中。可收回金額按企業資產所屬之賺取現金單位或賺取現金單位組別確定，並與相關賺取現金單位或賺取現金單位組別之賬面值進行比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值虧損(續)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該稅前貼現率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該資產(或賺取現金單位)特有風險之評估，而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未有就此作出調整。

倘若一項資產(或賺取現金單位)之可收回金額預計低於其賬面值，該資產(或賺取現金單位)之賬面值減記至其可收回金額。就不可按合理一致基準分配至賺取現金單位之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而言，本集團將一組賺取現金單位之賬面值(包括分配至該組賺取現金單位之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之賬面值)與該組賺取現金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作比較。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削減任何商譽之賬面值(如適用)，然後根據單位或賺取現金單位組別內各資產之賬面值按比例基準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之賬面值不會削減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和零三者中之最高者。已另行分配至資產之減值虧損金額應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賺取現金單位組別之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資產(或賺取現金單位或一組賺取現金單位)之賬面值可調高至重新估計之可收回金額，惟因此而增加之賬面值不可高於該資產(或賺取現金單位或一組賺取現金單位)於過往年度未經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之賬面值。撥回之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成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之成本。

撥備

倘本集團須就過往事件承擔現時(法定或推定)責任，及本集團有可能須清償該項責任並可對責任的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則會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的金額為於考慮圍繞責任之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於報告期末清償現時責任所需代價之最佳估計。倘撥備以估計清償現時責任的現金流量計量時，則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倘貨幣時間值的影響屬重大)。

修復撥備

按租賃條款及條件之規定將租賃資產恢復至其原始狀況之成本撥備，於租賃開始日期按董事就復原資產所需開支所作之最佳估計確認。估計數字會定期予以檢討，並因應新情況作出適當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於某集團實體訂立財務工具之合約條款時確認。所有常規購買或出售之財務資產乃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取消確認。常規購買或出售乃購買或出售財務資產，並要求於市場上按規則或慣例設定之時間框架內交付資產。

除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應收賬款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進行初步計量外，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除外)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乃於初始確認時計入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之公平值或自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之公平值內扣除(如適用)。收購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內準確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組成實際利率一部分而已付或已收的全部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初始確認賬面淨值的利率。

財務資產

財務資產分類及後續計量

符合以下條件的財務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於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內持有之財務資產；及
- 合約條款導致於特定日期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額利息的現金流量。

符合以下條件之財務資產其後按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平值計量：

- 於透過出售及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實現目的之業務模式內持有之財務資產；及
- 合約條款導致於特定日期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額利息的現金流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分類及後續計量(續)

所有其他財務資產隨後按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計量，惟倘股本投資既非持作買賣亦非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適用的業務合併中收購方所確認的或然代價，則於財務資產初始確認時，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選擇在其他全面收入中呈列股本投資公平值的其後變動。

倘若出現以下情況，財務資產持作買賣：

- 收購該資產之主要目的乃於近期銷售；或
- 於初始確認時，其屬於本集團集中管理的已識別財務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並存在近期實際獲取短期收益之模式；或
- 其為未被指定及非有效作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此外，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將須按攤銷成本或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平值入賬計量之財務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計量，前提是此舉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的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息法予以確認。除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財務資產(見下文)外，對財務資產賬面總值採用實際利率計算利息收入。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財務資產而言，自下一報告期起，利息收入乃對財務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倘出現信貸減值的財務工具的信貸風險好轉，以致財務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於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自報告期開始起利息收入乃對財務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

(ii)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平值入賬或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平值入賬計量標準之財務資產按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計量。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在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其中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該財務資產所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減值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就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財務資產(包括來自零售業務之應收賬款、應收貸款、來自證券經紀商之應收款項、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於各報告日期作出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相關工具預計年期內所有潛在違約事件將會引起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報告日期起計12個月內可能出現的違約事件預期將會引起的一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作出，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環境及於報告日期對現況作出的評估以及未來狀況預測作出調整。

本集團一直就來自零售業務之應收賬款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就各債務人進行預期信貸虧損個別評估。

至於所有其他工具，本集團計量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大幅上升，則本集團會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是否應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依據是自初始確認以來出現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大幅上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減值(續)

(i)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幅上升時，本集團將報告日期財務工具出現違約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期財務工具出現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於作出此項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可證實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投入過多成本或人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特別是，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上升時，本集團會考慮以下資料：

- 財務工具外界(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實際或預期大幅轉差；
- 信貸風險外部市場指標大幅轉差，例如信貸利差、債務人信貸違約掉期價格大幅上升；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遭到大幅削弱；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大幅轉差；及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實際或預期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遭到大幅削弱。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則本集團會假定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上升，除非本集團另有合理且可證實的資料證明事實並非如此，則作別論。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曾否大幅上升的標準的成效，並於適當時候作出修訂，從而確保有關標準能夠於款項逾期前識別出信貸風險的大幅上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減值(續)

(ii) 違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當內部產生或從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作出悉數支付(不考慮本集團所持的任何抵押品)時，會發生違約事件。

無論上述情形如何，倘財務資產逾期超過90日，本集團視作已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另有合理且可證實的資料證明更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適合，則另當別論。

(iii) 出現信貸減值的財務資產

當一項或多項對財務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負面影響的違約事件發生時，即代表財務資產已出現信貸減值。財務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涉及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借款人遇到嚴重財政困難；
-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的情況；
- 向借款人作出貸款的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財政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約考慮，給予借款人在其他情況下不會考慮作出的讓步；或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iv) 撇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對手方陷入嚴重財政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款項的可能時(例如對手方已被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或就來自零售業務之應收賬款而言，當金額已逾期超過兩年(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本集團會撇銷財務資產。經計及在適當情況下的法律意見後，已撇銷的財務資產仍可能於本集團收回程序下被強制執行。撇銷會構成取消確認事件。其後收回的任何款項於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減值(續)

(v) 計量及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乃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即違約造成虧損的幅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乃根據歷史數據及前瞻性資料進行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數額，其乃根據加權的相應違約風險而釐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之間的差額。

利息收入乃根據財務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財務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根據財務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除相應調整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來自零售業務之應收賬款及應收貸款外，本集團透過調整賬面值於損益確認所有財務工具之減值收益或虧損。

取消確認財務資產

本集團僅於自資產獲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到期時取消確認財務資產。

於取消確認以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時，該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之和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負債及股本

分類為債務或股本

債務及股本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的性質與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的定義分類為財務負債或股本。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乃證明於一間實體扣減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的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減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財務負債

所有財務負債其後按採用實際利息法計算之攤銷成本或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計量。

(i) 綜合投資基金產生之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負債

其持有人有權將該財務工具交回本集團以換取現金或其他財務資產之財務工具(「可認沽工具」)為一項財務負債。即使現金或其他財務資產之金額是根據有可能增加或減少之基準確定，該財務工具仍為一項財務負債。

持有人於綜合投資基金之應佔資產淨值乃基於應佔該綜合投資基金之餘下資產份額或單位(於扣減該綜合投資基金之其他負債後)釐定。持有人有權在毋須理由之情況下將其應佔基金份額沽出以換取現金。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負債在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其中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

於報告期末，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於綜合投資基金之應佔資產淨值之相關財務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綜合投資基金產生的財務負債」。

(ii)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負債

財務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及借款)其後按採用實際利息法計算之攤銷成本計量。

取消確認財務負債

當且僅當本集團之責任獲免除、取消或已屆滿時，本集團方會取消確認財務負債。獲取消確認之財務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主要會計政策(續)

以權益方式結算及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授予向本集團提供服務之本集團僱員之購股權

為換取授出購股權而接獲服務之公平值確認為開支。將予支銷的總額乃參考已授購股權於授出當日之公平值(不計及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釐定。有關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計入有關預期可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之假設內。開支總額於歸屬期間(即所有指定歸屬條件獲滿足之期間)內確認,並在權益(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增加。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會對預期最終歸屬之購股權之估計數目進行修訂。歸屬期內修訂原先估計之影響(如有)在損益中確認以便累計開支可反映經修訂估計,並對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後被沒收或於到期日仍未獲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累計虧損。

4.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董事於應用附註3所載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須就難以明顯從其他來源得知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以往經驗及被視為有關的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將持續進行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的期間,有關修訂將於該期間確認,倘修訂同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之主要判斷

以下為本公司董事在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所作出且對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之金額影響最為重大之主要判斷,惟不包括涉及預計之判斷(見下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應用會計政策之主要判斷(續)

釐定附帶續租選擇權之合約的租期

本集團運用判斷以釐定包含續租選擇權之租賃合約(具體指與若干零售店相關的租賃)的租期。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限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本集團是否合理確定行使續租選擇權的評估將影響租期，而有關租期會對已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金額產生重大影響。一旦發生屬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並影響評估的重大事件或重大情況變動，則會進行重新評估。

於評估合理確定性時，本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的經濟獎勵／懲罰。所考慮因素包括：

- 可選擇期間的合約條款及條件與市場水平對比；
- 本集團承擔的租賃物業裝修的範圍；及
- 與終止租賃相關的成本(如搬遷成本及物色符合本集團需求的另一相關資產的成本)。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不能合理確定行使續租選擇權而可能承擔的未來租賃付款約為31,00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0,160,000港元)。續租選擇權之詳情載於附註17。

確定投資基金之綜合範圍

本集團成立若干由本集團兼任投資者及基金管理人的投資基金。相關基金活動均按照合約安排方式指導進行，而本集團(作為基金管理人)擁有作出決策的權力及授權。

於評估本集團作為投資者是否控制投資基金時，均已考慮一切事實及情況。控制原則包括以下三個控制權要素：(a)對投資基金之權力；(b)因參與投資基金而承擔或享有可變回報之風險或權利；及(c)運用對投資基金之權力影響投資者之回報金額之能力。

本集團控制權之初步評估或其作為主事人或代理人之身份不會僅因為市況之改變(例如市況帶動被投資方回報之改變)而出現變動，除非市況變動使上文列示之三項控制權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要素發生變化，或使主事人與代理人之整體關係發生變化。

就該等投資基金而言，本集團評估(i)該等投資基金之任何其他持有人是否有實際能力罷免本集團，及阻止本集團指導投資基金相關活動；及(ii)其持有投資連同其報酬會否導致重大(顯示本集團為主事人)之投資基金活動回報變動風險。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兩隻(二零一九年：兩隻)投資基金的控制權並為餘下投資基金擔任代理人。有關該等投資基金的詳情於附註25及28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以下為報告期末有重大風險可能使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重大調整而與未來有關之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

於時富金融之權益減值評估

釐定於時富金融之權益是否減值，須估計於時富金融之權益之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本集團管理層使用預計來自將向時富金融收取之股息及最終出售時富金融之所得款項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估計使用價值，當中考慮本集團管理層有關預期出售時機之意向(包括倘附註44所披露之收購事項獲批准，按強制性收購價向時富金融股東提出股份收購建議之可能性及其最終結果)及參考可比較公司得出之合適貼現率。倘可收回金額低於或超出預期，或於管理層基於條件、事實及情況變動，為釐定使用價值而修改估計現金流量或貼現率時，有可能出現額外減值虧損或減值虧損撥回。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時富金融之權益之賬面值約為189,37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90,26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損益中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回約為7,53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減值虧損20,565,000港元)。可收回金額計算之詳情於附註22披露。

商譽及可使用年期無限之無形資產之估計減值

釐定商譽及可使用年期無限之無形資產是否已減值，須估計相關無形資產以及商譽及可使用年期無限之無形資產已獲分配之零售業務之相應賺取現金單位組之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根據來自業務之現金流量，並考慮現金流量預測中所使用之收益增長率、毛利率及長期增長率及參考可比較公司之合適貼現率，本集團管理層採用預期產生自賺取現金單位組之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估計使用價值。貼現率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該資產或賺取現金單位組特有風險之評估，而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未有就此作出調整。當現實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由於事實及情況出現不利變動而下調未來估計現金流量修訂，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

此外，由於新冠病毒疫情之發展及演變趨勢不明朗(包括本集團之零售業務可能受阻)，本年度收益增長率及貼現率之估計存在更高程度之不確定性。賺取現金單位組之可收回金額計算方法之詳情於附註20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

(i) 客戶合約收益之分拆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類型		
銷售傢俬及家居用品	1,149,316	1,166,365
銷售電器	157,118	133,720
銷售訂造傢俬	69,446	85,062
來自零售分部之收益	1,375,880	1,385,147
資產管理服務管理費	3,633	2,622
	1,379,513	1,387,769
收益確認時間		
某一時點	1,306,434	1,300,085
隨時間	73,079	87,684
	1,379,513	1,387,769
地理市場		
香港	1,375,880	1,385,147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3,633	2,622
	1,379,513	1,387,769

(ii) 客戶合約之履約責任

銷售傢俬及家居用品及電器

本集團直接透過其自有零售店及透過互聯網銷售，與客戶作出傢俬及家居用品及電器之銷售交易。

就向零售客戶銷售傢俬及家居用品及電器而言，當貨品之控制權已轉移時，即於客戶購買及直接於零售店帶走貨品之時點或當貨品運輸至客戶之特定地點(交付)時確認收益。於客戶取得相關產品之控制權之前發生之運輸及其他相關活動視為履約活動。除本集團就其應收賬款給予平均三十日信貸期之企業客戶外，客戶於零售店購買貨品時須即時支付交易價格。於貨品已交付予客戶之前，本集團就須交付貨品收取之交易價格確認為合約負債。

就互聯網銷售而言，當貨品之控制權已轉移至客戶時，即於貨品交付予客戶之時點確認收益。當貨品已運輸至客戶之特定地點即發生交付。於客戶取得相關產品之控制權之前發生之運輸及其他相關活動視為履約活動。客戶首次於網上購買貨品時須即時交付交易價格，而於貨品已交付予客戶之前，本集團收取之金額確認為合約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續)

(ii) 客戶合約之履約責任(續)

銷售訂造傢俬

本集團透過其自有零售店作出訂造傢俬之銷售交易。

由於本集團不會創造可由本集團另作他用之資產，且本集團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收取至今已履約部分的款項，故收益隨時間確認。訂造傢俬訂單之收益乃根據合約完成階段以投入方法確認。

本集團要求客戶悉數提供預付款項。當本集團於零售店收取預付款項時，就特定合約確認之收益超過按金額之前，於合約開始時將產生合約負債。

客戶忠誠度計劃

本集團透過本集團的零售店及互聯網銷售就銷售運作一項客戶忠誠度計劃，於該計劃中，零售客戶就購買而獲得獎勵積分並於未來將獎勵積分兌換為銷售折扣。交易價格按相對單一之銷售價格基準分配至產品及獎勵積分。客戶忠誠度獎勵積分每年到期，客戶可於指定到期日期前之任何時間兌換獎勵積分。獎勵積分之收益於該等獎勵積分獲兌換或到期時確認。獎勵積分於獲兌換或到期前確認為合約負債。銷售折扣將予以確認並自收益扣除。

資產管理服務

為非綜合投資基金提供的資產管理服務，於本集團提供資產管理服務期間內確認。資產管理收入(1)每年按本集團所管理之資產價值的固定百分比每日收取；及(2)在符合相關履約期的預設業績目標時按可變代價收取。當每季就各基金評估業績目標時，已確認收益很可能不會出現大幅撥回，則確認可變代價。固定管理費通常每月或每季收取，而可變代價通常每季收取。

(iii) 分配至客戶合約餘下履約責任之交易價格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履行履約責任之客戶合約(包括客戶忠誠度獎勵積分)之原預期存續期為一年或以下。誠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准許，分配至該等未履約合約或客戶忠誠度計劃之交易價格不予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評核分部表現而向本公司執行董事(主要經營決策人)呈報之資料乃按所交付或提供之貨品或服務類型作為分析基準。

具體而言，本集團之營運及匯報分部如下：

零售	銷售傢俬及家居用品及電器
資產管理	為基金投資者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分部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營運及匯報分部之收益及業績之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零售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益	1,375,880	3,633	1,379,513
分部溢利(虧損)	77,350	(553)	76,797
未分配之其他收入			421
未分配之收益及虧損			7,080
公司支出			(30,956)
攤分聯營公司之虧損			(12,016)
就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撥回減值虧損			7,536
未分配之財務成本			(2,578)
除稅前溢利			46,284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零售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益	1,385,147	2,622	1,387,769
分部(虧損)溢利	(2,384)	11,805	9,421
未分配之其他收入			1,852
未分配之收益及虧損			(5,454)
公司支出			(34,678)
攤分聯營公司之虧損			(40,819)
就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確認減值虧損			(20,565)
未分配之財務成本			(2,477)
除稅前虧損			(92,720)

所有分部收益均來自外界客戶。

分部業績指各個分部賺取之溢利/產生之虧損，未經分配若干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公司支出、攤分聯營公司之虧損、就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撥回減值虧損/確認減值虧損，以及若干財務成本。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此乃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呈報之計量方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營運及匯報分部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載列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零售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656,965	67,282	724,247
未分配之物業及設備			190
未分配之使用權資產			16,48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96,055
可退回稅項			3
遞延稅項資產			5,450
應收貸款			1,800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未分配財務資產			3,805
未分配之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3,645
未分配之已抵押銀行存款			410
未分配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81,073
資產總值			1,103,163
負債			
分部負債	745,948	31,705	777,653
未分配之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21,624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341
應付稅項			18,723
遞延稅項負債			6,825
未分配之租賃負債			17,862
負債總額			844,0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零售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752,969	53,181	806,150
未分配之物業及設備			641
未分配之使用權資產			25,08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97,266
可退回稅項			832
遞延稅項資產			8,188
應收貸款			4,372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應收款項			198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未分配財務資產			1,336
未分配之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4,961
未分配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32,019
資產總值			1,121,049
負債			
分部負債	831,238	10,590	841,828
未分配之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15,615
應付稅項			14,260
遞延稅項負債			9,955
未分配之借款			44,266
未分配之租賃負債			24,617
負債總額			950,541

為監督分部表現及於各分部間分配資源：

- 除若干物業及設備、若干使用權資產、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可退回稅項、遞延稅項資產、應收貸款、若干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應收款項、若干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若干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匯報及營運分部；及
- 除若干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若干租賃負債以及若干借款以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匯報及營運分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零售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用於計量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所包括之金額：				
添置物業及設備	14,425	-	-	14,425
添置使用權資產	81,435	-	593	82,028
利息收入	2,188	20	218	2,426
物業及設備折舊	19,244	100	484	19,828
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相關租金寬免	135,581	616	9,182	145,379
財務成本	20,820	34	2,578	23,432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 資產／負債之虧損淨額	-	1,576	225	1,801
存貨撇銷	3,872	-	-	3,872
出售／撇銷物業及設備之虧損	505	-	-	505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零售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用於計量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所包括之金額：				
添置物業及設備	19,071	-	-	19,071
添置／變更使用權資產	102,150	-	23,917	126,067
利息收入	2,501	6	122	2,629
物業及設備折舊	20,113	100	2,431	22,64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7,403	623	9,206	167,232
財務成本	24,144	59	2,477	26,680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 資產／負債之收益(虧損)淨額	-	15,276	(5,505)	9,771
存貨撇銷	1,379	-	-	1,379
出售／撇銷物業及設備之虧損	868	-	2	870
就物業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	1,026	-	-	1,026
就使用權資產確認減值虧損	4,762	-	-	4,7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來自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益

本集團來自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銷售傢俬及家居用品	1,218,762	1,251,427
銷售電器	157,118	133,720
資產管理服務管理費		
— 固定	1,692	1,871
— 浮動	1,941	751
	1,379,513	1,387,769

地理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香港及中國。

本集團按集團實體業務所在地釐定來自外界客戶之分部收益及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之非流動資產(財務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有關資料詳情如下：

	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香港	1,375,880	1,385,147	577,796	663,795
中國	3,633	2,622	2,856	3,772
	1,379,513	1,387,769	580,652	667,567

於兩個年度內概無客戶個別佔本集團之收益超過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之股息	185	541
銀行及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697	961
租金按金之利息收入	1,729	1,668
政府補助(附註)	3,520	-
雜項收入	5,667	9,813
	11,798	12,983
其他收益及虧損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之收益淨額	1,699	10,204
重新計量投資基金所產生負債之虧損淨額	(3,500)	(433)
出售/撤銷物業及設備之虧損	(505)	(870)
提早終止一項租賃之收益	529	-
收購於一間聯營公司之額外權益之收益(附註22)	6,211	-
匯兌收益淨額	523	52
	4,957	8,953

附註：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香港政府在「防疫抗疫基金」下推出的「零售業資助計劃」確認政府補助約3,520,000港元。

8. 薪金、津貼及相關福利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相關福利(即已付及應付予本公司董事及僱員之款項，並包含下列各項)：		
薪金及津貼	126,973	167,616
銷售佣金	33,311	32,19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726	7,587
	166,010	207,401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香港政府推出的「保就業」計劃相關之政府補助約31,178,000港元已與薪金及津貼相抵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財務成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利息：		
— 借款	9,585	11,595
— 租賃負債	13,847	15,085
	23,432	26,680

10. 其他經營、行政及銷售開支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2,000	2,000
證券交易手續費	2,324	2,245
廣告及宣傳費用	24,396	28,984
水電開支	22,381	25,216
電訊開支	5,036	6,358
維修保養開支	7,055	6,534
印刷及文具開支	2,856	2,501
許可證及登記費用	6,910	4,672
法務及專業費用	14,668	17,877
差旅及款待開支	8,277	7,240
其他銷售及分銷開支	59,361	61,603
短期及低價值租賃相關開支	1,733	1,001
可變租賃付款	3,777	2,551
差餉及樓宇管理費	47,866	41,205
其他	11,988	9,940
	220,628	219,92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行政總裁及僱員酬金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根據適用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披露之年度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如下：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總計 千港元
	關百豪 千港元 (附註(1))	李成威 千港元 (附註(5))	梁兆邦 千港元	關廷軒 千港元	吳獻昇 千港元 (附註(6))	陳志明 千港元 (附註(4))	梁家駒 千港元	陳克先 千港元	黃作仁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袍金	-	-	-	-	-	-	150	150	-	300
其他酬金：										
薪金及津貼	1,519	280	500	500	345	240	-	-	-	3,38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2	6	21	21	17	12	-	-	-	119
酬金總額	1,561	286	521	521	362	252	150	150	-	3,803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總計 千港元
	關百豪 千港元 (附註(1))	梁兆邦 千港元 (附註(2))	關廷軒 千港元 (附註(2))	吳獻昇 千港元	陳志明 千港元	羅炳華 千港元 (附註(3))	梁家駒 千港元	陳克先 千港元	黃作仁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袍金	-	-	-	-	-	-	150	150	-	300
其他酬金：										
薪金及津貼	1,128	200	200	725	920	207	-	-	-	3,38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6	10	10	36	46	10	-	-	-	168
酬金總額	1,184	210	210	761	966	217	150	150	-	3,848

附註：

- (1) 關百豪博士亦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上文披露之其酬金包括其作為行政總裁所提供服務之酬金。
- (2) 梁兆邦先生及關廷軒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 (3) 羅炳華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辭任本公司董事。
- (4) 陳志明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辭任本公司董事。
- (5) 李成威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 (6) 吳獻昇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九日辭任本公司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行政總裁及僱員酬金(續)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執行董事酬金為就彼等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提供之服務所付酬金。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為就彼等擔任本公司董事提供之服務所付酬金。

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概無向本公司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之獎勵或離職補償。於兩個年度內概無任何董事或行政總裁據此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執行董事績效花紅(如有)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照彼等於本集團履行職責及責任之表現、本集團之表現及現行市況作出之檢討及推薦意見而釐定。

僱員酬金

年內本集團五位最高薪僱員中，包括一位董事(二零一九年：一位董事)，其酬金詳情已於上文披露。餘下四位(二零一九年：四位)最高薪僱員(並非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於年內之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4,187	4,444
績效花紅(附註)	457	75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37	235
	4,781	5,437

附註：績效花紅乃根據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並非本公司董事且酬金介乎下列組別的最高薪僱員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1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3	2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支出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7,000	3,026
－中國企業所得稅	300	80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598)	(210)
遞延稅項(抵免)開支(附註21)	(392)	4,008
	5,310	7,632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該條例草案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獲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登憲報。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溢利之稅率為8.25%，超過2,000,000港元溢利之稅率為16.5%。因此，合資格實體之香港利得稅按首2,000,000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以8.25%之稅率計算，及按超過2,000,000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之稅率計算。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制度之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統一稅率16.5%計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一律為25%。

本年度所得稅支出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之除稅前溢利(虧損)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46,284	(92,720)
按本地所得稅稅率16.5%(二零一九年：16.5%)之稅項	7,637	(15,299)
攤分聯營公司虧損之稅務影響	1,983	6,73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598)	(210)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5,959	11,134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9,060)	(79)
未確認可扣減臨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315	826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可扣減臨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62)	(33)
未確認之估計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1,927	3,470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估計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1,816)	(452)
於另一個司法權區經營之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95	1,399
兩級制稅率之稅務影響	(165)	(165)
其他	95	306
所得稅支出	5,310	7,6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年內溢利(虧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7)	159,342	167,232
新冠病毒相關租金寬免(附註17)	(13,963)	不適用
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相關租金寬免	145,379	167,232
零售業務之存貨成本(包括撇銷存貨3,872,000港元 (二零一九年：1,379,000港元))	770,227	791,369
來自零售分部之毛利	605,653	593,778
來自資產管理分部之毛利	3,325	2,117
	608,978	595,895

14.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盈利(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盈利(虧損)	39,985	(99,392)
		(經重列)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1,075	42,475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本公司之公開發售購股權	186	-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1,261	42,475

用以計算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已進行追溯調整以反映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發行新股份及股份合併之影響。

在計算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時已撇除假設行使本公司所授出之購股權而增加之股份數目，原因為其對計算每股攤薄虧損具有反攤薄效應。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在計算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之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時已撇除假設行使本公司旗下一間聯營公司所授出之購股權之影響，原因為其對計算每股攤薄虧損具有反攤薄效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股息

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股息每股普通股25港仙(二零一九年：無)，總額為20,18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無)，惟須待股東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16. 物業及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車輛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40,239	25,906	3,311	169,456
添置	13,696	5,375	-	19,071
出售／撤銷	(35,725)	(11,891)	-	(47,616)
匯兌調整	-	(8)	-	(8)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8,210	19,382	3,311	140,903
添置	7,375	7,050	-	14,425
出售／撤銷	(13,575)	(4,048)	-	(17,623)
匯兌調整	13	33	-	4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2,023	22,417	3,311	137,751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11,320	3,602	2,913	117,835
年度撥備	13,540	8,886	218	22,644
年內確認之減值虧損	-	1,026	-	1,026
出售時撤銷／撇銷	(34,863)	(11,755)	-	(46,618)
匯兌調整	-	(4)	-	(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9,997	1,755	3,131	94,883
年度撥備	11,791	7,898	139	19,828
出售時撤銷／撇銷	(13,575)	(3,505)	-	(17,080)
匯兌調整	10	20	-	3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8,223	6,168	3,270	97,661
賬面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800	16,249	41	40,09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213	17,627	180	46,020

以上物業及設備乃採用直線基準按下列年期折舊：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賃年期或5年(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裝置及設備	3年至7年
車輛	3年至5年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若干零售店產生重大經營虧損。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零售店不甚理想之業績於可見未來不太可能會逆轉。有鑒於此，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店舖之物業及設備款項1,026,000港元已悉數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千港元	車輛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645,862	2,322	648,184
添置	44,029	–	44,029
於租賃結束後撤銷	(70,034)	–	(70,034)
變更租賃年期	82,038	–	82,038
匯兌調整	(108)	–	(108)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01,787	2,322	704,109
添置	82,028	–	82,028
於租賃結束後撤銷	(5,155)	–	(5,155)
提早終止一項租賃	(8,394)	–	(8,394)
匯兌調整	375	–	37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70,641	2,322	772,963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60,496	309	260,805
年度撥備	166,767	465	167,232
於租賃結束後撤銷	(70,034)	–	(70,034)
年內確認之減值虧損	4,762	–	4,762
匯兌調整	(34)	–	(3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1,957	774	362,731
年度撥備	158,866	476	159,342
於租賃結束後撤銷	(5,155)	–	(5,155)
提早終止一項租賃	(5,796)	–	(5,796)
匯兌調整	237	–	23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0,109	1,250	511,359
賬面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0,532	1,072	261,60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9,830	1,548	341,378

本集團與租賃相關之開支及現金流出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1,715	994
低值資產租賃(不包括低值資產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18	7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之可變租賃付款	3,777	2,551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169,665	180,3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使用權資產(續)

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租賃各類零售店、倉庫、辦公室及車輛用於業務營運。租賃合約按1年至6年不等的固定租期訂立，惟若干租賃合約可能包含下文所述的續租選擇權。租期按個別基準磋商，且包含各種不同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限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限。

本集團定期就小型辦公室、辦公室設備訂立短期租賃。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亦就廣告牌、辦公室設備及辦公室物業訂立若干短期租賃。短期租賃組合與年內之短期租賃組合比較類似。上文已披露短期租賃開支已撇除租期為一個月或以下之租賃相關之開支。

可變租賃付款

零售店之租賃分為純粹固定租賃付款，或取可變租賃付款(根據銷售額之5%至13%(二零一九年：5%至13%)計算)與租期內固定每年最低租賃付款之較高者。有關付款條款在本集團經營所在地香港之零售店相當常見。已付/應付相關出租人之固定及可變租賃付款金額為：

	零售店數目	固定付款 千港元	浮動付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無可變租賃付款之零售店	9	28,391	不適用	28,391
有可變租賃付款之零售店	23	107,813	3,777	111,590
		136,204	3,777	139,981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無可變租賃付款之零售店	10	36,976	不適用	36,976
有可變租賃付款之零售店	24	115,770	2,551	118,321
		152,746	2,551	155,297

採用可變付款條款之整體財務影響為銷售額較高之店舖將產生較高租金成本。未來數年預期浮動租金開支繼續保持為相似比例的零售店銷售額。

續租及終止選擇權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若干辦公室及零售店租賃均享有續租選擇權。有關權利用於盡可能提高管理本集團營運所用資產的營運靈活性。所持的續租選擇權僅可由本集團行使，各出租人均不可行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使用權資產(續)

續租及終止選擇權(續)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評估其是否合理確定行使續租選擇權。就本集團不能合理確定行使續租選擇權作出的該等未來租賃付款的潛在風險概述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確認之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未計入租賃 負債的潛在 未來租賃付款 (未貼現) 千港元	已確認之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未計入租賃 負債的潛在 未來租賃付款 (未貼現) 千港元
辦公室—香港	16,463	16,271	22,591	7,760
零售店—香港	4,562	14,734	1,378	2,400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行使轄下租賃合約所載之任何續租選擇權。

此外，當發生屬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之重大事件或重大情況變動後，本集團重新評估其是否合理確定行使續租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此類觸發事件。

租金寬免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零售店之出租人透過於一個月至一年內減免10%至75%不等之租金，向本集團提供租金寬免。

該等租金寬免因新冠病毒疫情而直接產生並滿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46B條的所有條件，且本集團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評估有關變動是否構成租賃修訂。因出租人就相關租賃作出寬免或豁免而產生的租賃付款變動影響13,963,000港元已確認為負可變租賃付款。

租賃之限制或契諾

此外，租賃負債285,947,000港元與相關使用權資產261,604,000港元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租賃負債360,225,000港元與相關使用權資產341,378,000港元)確認。除出租人所持已租賃資產之保障權益外，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已租賃資產不可用作借款抵押用途。

減值評估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若干零售店產生重大經營虧損。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零售店不甚理想之業績於可見未來不太可能會逆轉。有鑒於此，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4,762,000港元已悉數減值。

租賃負債之租賃到期日分析詳情載於附註31及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商譽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8,440

減值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8,997

賬面值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443

商譽之賬面值乃分配至零售業務之賺取現金單位。關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減值測試之詳情於附註20披露。

19. 無形資產

	網絡遊戲 開發成本 千港元	網域名稱 千港元 (附註(a))	商標 千港元 (附註(b))	遊戲授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3,271	5,460	38,000	40,295	147,026
攤銷及累計減值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3,271	-	-	40,295	103,566
賬面值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460	38,000	-	43,4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無形資產(續)

附註：

- (a)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5,46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5,460,000港元)之無形資產為網域名稱，其為「www.shanghai.com」之法定及實益擁有權，並具無限可使用年期。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網域名稱具無限可使用年期，因為該網域名稱預期將無限期使用。直至其可使用年期被釐定為有限前，該網域名稱將不作攤銷，而是將會每年及有跡象顯示其可能已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就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網域名稱減值測試而言，可收回金額已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而釐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乃按市場方法得出，即透過市場上相近網域名稱之近期銷售或現有放售，參照網域名稱之市場需求，以為網域名稱確立最有可能成交的指示售價。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乃依據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漂鋒評估有限公司進行之估值。

- (b)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從收購零售業務帶來之商標款項38,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8,000,000港元)是指香港「實惠家居」品牌之永久使用權，採用之形式為標誌、符號、名稱、商號設計或任何上述組合。本集團管理層已進行多項研究，包括產品壽命週期研究、市場、競爭及環境趨勢，以及品牌拓展機會。有關研究證實商標並無可預見的期限限制，有關產品預期可一直為本集團產生現金流量淨額。因此，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由於預期商標會無限期帶來現金流入淨額，故商標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直至其可使用年期被釐定為有限前，該商標將不作攤銷，而是將會每年及有跡象顯示其可能已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有關商標減值測試之詳情於附註20內披露。

20. 零售業務之賺取現金單位減值評估

為進行減值測試，附註18及19所載之商譽及商標之賬面值已分配至一組零售業務之賺取現金單位。

商譽39,44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9,443,000港元)及商標38,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8,000,000港元)分配至香港零售業務之賺取現金單位組。除商譽及商標外，與相關商譽及商標一同賺取現金流量之物業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包括分配企業資產)亦就減值評估列入零售業務的賺取現金單位組。

該零售業務賺取現金單位組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該計算使用以本集團管理層批准之五年期年均增長率為2%之財務預算及13.8%之稅前貼現率(二零一九年：五年期，年均增長率為2.1%，稅前貼現率為14.9%)為基礎之現金流量預測以及按永久法以增長率為3%(二零一九年：3%)之終值預測。使用價值計算之一項主要假設為根據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香港市場發展之預期而釐定之預算增長率。

現金流量預測及增長率已考慮新冠病毒疫情之發展及演變趨勢不明朗所引致之估計不確定性，當中參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新冠病毒疫情下之財務表現及管理層運用市場數據之預期。

由於可收回金額超逾賬面值，該賺取現金單位組在兩個年度均無進行減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任何假設如若出現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均不會導致賺取現金單位組之賬面值超過上述賺取現金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就財務報告目的而進行之遞延稅項結餘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5,450	8,188
遞延稅項負債	(6,825)	(9,955)
	(1,375)	(1,767)

下列為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及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變動：

	使用權資產及 相關租賃負債 千港元	減速 稅務折舊 千港元	加速 折舊撥備 千港元	透過損益 以公平值入賬 之財務資產 之未變現收益 千港元	業務合併下 無形資產 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640	6,550	(300)	-	(6,649)	2,241
於損益計入(扣除)	98	(1,100)	300	(3,306)	-	(4,008)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38	5,450	-	(3,306)	(6,649)	(1,767)
於損益(扣除)計入	(2,738)	-	-	3,130	-	39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450	-	(176)	(6,649)	(1,37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減速稅務折舊之可扣減臨時差額及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分別約為64,501,000港元及827,66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62,968,000港元及839,753,000港元)，可用於抵銷日後溢利，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若干於中國經營之附屬公司之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12,76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4,937,000港元)已到期。由於不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抵銷可扣減臨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故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就該等可扣減臨時差額及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就若干於中國經營之附屬公司而言，未確認稅項虧損11,27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2,972,000港元)將於直至二零二四年(二零一九年：二零二三年)之不同日期到期。本集團剩餘未確認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及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應收／應付款項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香港上市	499,891	492,007
非上市	9,240	9,240
攤分之收購後虧損及其他全面收入	(109,321)	(92,690)
減：就聯營公司的權益確認減值虧損	(203,755)	(211,291)
	196,055	197,266
上市投資之公平值(附註)	60,299	65,045

附註：上市投資之公平值乃根據聯交所之已報市場買入價乘以本集團所持股份數目釐定。

本集團於下列聯營公司持有權益：

實體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之 國家／註冊 成立之日期	主要營業 地點	持有股份 類別	本集團持有 已發行股本 面值之比例		投票權 持有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二零年 %	二零一九年 %		
時富金融(附註(i))	已註冊成立	百慕達	香港	普通股	35.50 (二零一九年： 33.65)	35.50 (二零一九年： 33.65)	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從事 提供金融服務	
鯨魚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ii))	已註冊成立	香港	香港	普通股	18.91	18.91	投資買賣	

附註：

(i) 時富金融之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ii) 鯨魚金融科技有限公司(「鯨魚」)為時富金融旗下之非全資附屬公司。本集團認為鯨魚為本集團之一間聯營公司，原因為本集團透過其於董事會之代表以及其參與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對鯨魚行使重大影響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及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應收／應付款項(續)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代價1,673,000港元收購時富金融之額外權益，而時富金融亦以現金代價2,476,000港元購回5,165,000股時富金融股份。於本集團之收購及時富金融之購回完成後，本集團於時富金融之權益由33.65%增加至35.50%。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時富金融之權益增加帶來收益約6,211,000港元(即本集團按比例應佔時富金融資產淨值之份額與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時富金融之權益之賬面值高於按時富金融於同日之市場報價釐定之公平值。本集團管理層已對其於時富金融之權益之賬面值按單一資產基準進行減值檢討，方法為將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較高者)與其賬面值進行比較。

估計使用價值乃由管理層根據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運用收益法進行之估值進行評估，以11%(二零一九年：11%)之稅前貼現率估計預計來自將向時富金融收取之股息及最終出售時富金融之所得款項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確定，可收回金額(即估計使用價值)估計為189,37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90,265,000港元)，並高於(二零一九年：少於)於時富金融之權益之賬面值。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時富金融之權益之減值虧損撥回7,53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減值虧損20,565,000港元)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及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應收／應付款項(續)

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以下財務資料概要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聯營公司綜合財務報表所示金額。

時富金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85,578	116,400
流動資產	1,382,890	1,387,207
流動負債	(1,004,135)	(980,493)
非流動負債	(10,453)	(19,316)
淨資產	453,880	503,798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益	103,688	107,492
時富金融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39,178)	(114,048)
時富金融擁有人應佔年內其他全面支出	(12,999)	(2,512)
時富金融擁有人應佔年內總全面支出	(52,177)	(116,560)
本集團應佔虧損	(11,691)	(38,582)
本集團應佔其他全面支出	(4,615)	(844)
	(16,306)	(39,426)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之聯營公司權益之賬面值對賬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淨資產	453,880	503,798
時富金融之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	(8,538)	(8,501)
本集團擁有權權益之比例	445,342 35.50%	495,297 33.65%
本集團應佔時富金融之淨資產	158,097	166,519
時富金融之未確認儲備	(9,647)	(9,647)
商譽	244,684	244,684
就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確認累計減值虧損	(203,755)	(211,291)
本集團權益之賬面值	189,379	190,2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及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應收／應付款項(續)

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續)

鯨魚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	19
流動資產	35,556	38,213
流動負債	(240)	(1,198)
淨資產	35,316	37,034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益	-	71
年內虧損及總全面支出	(1,718)	(11,831)
本集團應佔虧損及總全面支出	(325)	(2,237)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之聯營公司權益之賬面值對賬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淨資產	35,316	37,034
本集團擁有權權益之比例	18.905%	18.905%
本集團應佔鯨魚之淨資產	6,676	7,001
本集團權益之賬面值	6,676	7,001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應收／應付款項

該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來自零售業務之應收賬款	15,399	867
來自證券經紀商之應收款項	116,619	68,828
預付款項	10,497	14,174
租金按金	17,285	20,668
其他按金	14,088	10,191
其他應收款項	5,238	3,495
	179,126	118,223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來自零售業務之應收賬款為1,772,000港元。

本集團給予其零售業務企業客戶平均三十日之信貸期。按發票日期(接近收益確認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2,061	426
31至60日	3,053	103
61至90日	112	81
90日以上	173	257
	15,399	867

此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來自零售業務之應收賬款包括就香港政府推出的關愛基金下之「為低收入劏房住戶改善家居援助計劃」向本集團客戶提供支援而應向香港政府收取之約14,101,000港元。根據該計劃向有關合資格客戶銷售產品的代價之後應向香港政府收取。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債權人計入本集團之應收賬款結餘，賬面總值為57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41,000港元)，於報告日期已逾期。逾期結餘中，概無餘額(二零一九年：217,000港元)已逾期90日或以上且並未被視作違約，原因為本公司董事認為，鑒於管理層在該等債權人之結算模式或記錄方面之過往經驗，該等結餘仍可視作全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其他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不計利息，須應要求或於一年內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應收貸款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應收浮息貸款	1,800	4,372

應收貸款之信貸質素概述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尚未逾期且亦無減值	1,800	4,372

應收貸款均為無抵押且於兩個年度均按香港最優惠浮息利率加差價計息。

對於應收貸款，本集團設有按個別基準進行減值評估的政策。該評估乃基於對賬款之可收回性之密切監督及評估以及管理層之判斷(包括各客戶之當前信譽、抵押品價值(如有)、過往收賬記錄)及有理據支持之前瞻性資料。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之應收貸款已個別進行減值評估。在確定應收貸款之可收回性時，本集團考慮由初始授出信貸當日起至報告日期止應收貸款信貸質素之任何變動。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毋需作出減值撥備。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對一名最大(二零一九年：前三大)借款人承擔之集中信貸風險合共為1,8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372,000港元)。

應收浮息貸款之尚餘合約到期日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應要求或一年內	1,800	4,3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香港上市的權益證券(附註(1))	3,805	1,336
中國上市的權益證券(附註(1))	2,240	-
非上市投資基金(附註(2))	5,450	20,806
	11,495	22,142

附註：

- (1) 上市權益證券之公平值乃根據有關交易所之已報市場買入價釐定。
- (2) 該金額指對若干非綜合投資基金(「非綜合投資基金」)的投資，其主要目標為爭取資本增值、投資收入及短期出售獲利。該等非綜合投資基金均由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成立及管理，該公司擔任基金管理人，並有權及獲授權管理該等非綜合投資基金並作出投資決策。

對於本集團持有並作為基金管理人直接參與的非綜合投資基金，本集團會評估及確定：

- 本集團是否於有關非綜合投資基金中作為代理人抑或主事人；
- 其他各方持有之實質罷免權能否罷免本集團的基金管理人地位；及
- 本集團所持投資權益連同維護及管理有關非綜合投資基金所得報酬，是否會令有關非綜合投資基金回報遭受重大變化。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來自資產管理服務的報酬及本集團相關投資的可變回報(如有)並非重大數額，故本集團認為相關決策權屬代理人範疇，因此，本集團並無將有關非綜合投資基金綜合入賬。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本集團管理的非綜合投資基金的資產及負債總值分別為83,25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48,593,000港元)及1,19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733,000港元)。該等非綜合投資基金的主要資金來源為該等基金的持有人。

本集團於非綜合投資基金擁有權益2,47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9,647,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權益的最大虧損風險為有關投資的賬面值5,45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0,806,000港元)。除上述投資外，本集團概無其他與非綜合投資基金權益相關之已確認資產或負債。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該等非綜合投資基金擁有公平值虧損1,54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公平值收益15,276,000港元)(計入「其他收益或虧損」項目)並擁有來自該等非綜合投資基金的管理費收入3,63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622,000港元)。

本集團並無合約義務且目前無意為非綜合投資基金提供財務資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一般賬戶)及現金

已抵押銀行存款

已抵押銀行存款按介乎0.01%至0.20%(二零一九年:0.01%至1.95%)之固定年利率計息,該固定年利率亦為本集團銀行存款之實際利率。為數69,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69,000,000港元)及5,19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5,434,000港元)之已抵押銀行存款均已作抵押,以分別獲取短期貸款及未動用短期融通,因此被歸類為流動資產。

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償還相關銀行借款或有關融通到期時解除。

銀行結餘(一般賬戶)及現金

此金額包括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按市場年利率0.13%至0.57%(二零一九年:1.60%至2.45%)計算之短期銀行存款(原始期限為三個月或以下)。

27. 應付賬款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來自零售業務之應付貿易客戶款項	236,534	219,771

來自零售業務之應付貿易客戶款項主要包括作為貿易用途的結欠金額及持續成本。貿易買賣的信貸期為30至90日。

於報告期末,來自零售業務的應付貿易客戶款項的賬齡分析(自發票日期起計)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27,240	82,106
31至60日	73,550	74,094
61至90日	28,683	50,880
90日以上	7,061	12,691
	236,534	219,77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綜合投資基金產生的財務負債

除附註25所披露之非綜合投資基金外，本集團亦成立若干投資基金(「投資基金」)，其主要目標為爭取資本增值、投資收入及短期出售獲利。該等投資基金由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管理，該公司擔任一般合夥人，並有權及獲授權管理該等投資基金並作出投資決策。

本集團根據附註25所載標準將該等投資基金綜合入賬。

本公司董事認為，就該等投資基金而言，本集團獲取的可變回報屬重大數額，及／或本集團主要擔當主事人，且毋須受其他各方所持有可罷免本集團投資基金管理人地位的實質罷免權所規限。因此，本集團將該等投資基金綜合入賬。

綜合投資基金的資產總值及負債總值(不包括下述第三方權益)披露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來自證券經紀商之應收款項	55,568	28,432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	2,240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8	1
其他應付款項	(916)	(249)
	57,130	28,184

綜合投資基金產生的財務負債包括綜合投資基金中的第三方單位持有人權益，因有關權益可退回本集團套現，故獲列為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第三方單位持有人持有權益達29,91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8,203,000港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綜合投資基金產生的財務負債」。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投資基金價值有所增長，第三方單位／持有人持有之相關權益亦已重新計量。虧損淨額3,5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33,000港元)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及計入「其他收益或虧損」項目。

29.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應計負債		
—應付薪金及佣金	29,810	21,049
—其他應計負債	20,689	16,221
其他應付款項	31,780	29,543
	82,279	66,81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合約負債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與訂造傢俬有關之已收取墊款	14,958	12,421
與其他傢俬有關之已收取墊款	2,484	1,526
客戶忠誠度計劃獎勵積分	2,670	2,442
	20,112	16,389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為23,140,000港元。

訂造傢俬及其他傢俬

訂造傢俬及其他傢俬有關之合約負債指開始訂購訂造傢俬後或配送其他傢俬前向客戶收取之預付款項，直至於有關合約確認之收益超過按金之金額。

客戶忠誠度計劃

本集團於零售業務中提供客戶忠誠度計劃。基本而言，客戶於本集團店舖每花費一元即可獲得一積分。有關客戶可透過使用客戶忠誠度計劃項下所得積分享受折扣。所有積分可累積至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將於次年一月到期。

客戶忠誠度計劃項下獎勵積分有關之合約負債指於報告期末分配至未完成履約責任的交易價總額。本集團預計，分配至未完成履約責任的交易價將於積分換領時被確認為收益。

就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合約負債而言，全部結餘已分別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損益內確認為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租賃負債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應付租賃負債：		
於一年內	136,009	132,695
超過一年但不多於兩年	87,800	113,849
超過兩年但不多於五年	62,138	109,105
五年後	-	4,576
	285,947	360,225
減：須於十二個月內償還之金額(呈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136,009)	(132,695)
	149,938	227,530

對租賃負債應用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年利率介乎4%至4.125%(二零一九年：4%至4.125%)。

32. 借款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已抵押銀行借款	47,826	81,788
無抵押銀行借款	2,395	9,629
已抵押信託收據貸款	27,360	37,911
無抵押信託收據貸款	84,768	81,331
無抵押其他借款	-	44,266
	162,349	254,925
銀行借款		
以預定還款條款為基礎之應償還賬面值：		
於一年內	112,128	119,242
超過一年但不多於兩年	-	-
	112,128	119,242
載有按要求還款條款的借款賬面值(呈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於一年內	26,245	42,940
超過一年但不多於兩年	23,976	24,501
超過兩年但不多於五年	-	23,976
	50,221	91,417
總計	162,349	210,659
減：於流動負債項下呈列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162,349)	(210,659)
	-	-
於非流動負債項下呈列之款項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借款(續)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其他借款

以預定還款條款為基礎之應償還賬面值：

於一年內	-
超過一年但不多於兩年	44,266
總計	44,266
減：於流動負債項下呈列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
於非流動負債項下呈列之款項	44,26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已抵押銀行借款75,18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19,699,000港元)獲以下擔保：

- (a) 本公司提供之企業擔保；
- (b)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提供之企業擔保；及
- (c) 為獲取短期銀行借款之已抵押銀行存款69,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69,000,000港元)(誠如附註26所披露)。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約50,22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91,417,000港元)之銀行借款為浮息借款，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或香港最優惠利率加差價計息。信託收據貸款為112,12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19,242,000港元)，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或香港最優惠利率加差價計息。

無抵押銀行借款約2,39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9,629,000港元)及無抵押信託收據貸款約84,76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81,331,000港元)乃由本公司擔保。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未動用短期銀行貸款約375,9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90,800,000港元)，包括就附註44所披露之目的向本集團授出之185,000,000港元新貸款。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借款44,266,000港元為無抵押，以香港最優惠利率加差價計息並於一年後償還。其他借款中的24,130,000港元從一名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的主要股東控制之關連公司借入，其餘借款從一名獨立第三方借入。

本集團借款之實際利率介乎每年2.94%至5.50%(二零一九年：3.50%至5.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股本

	每股 普通股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0.1	3,000,000	300,000
股本削減(附註(1))	0.01	-	(270,00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01	3,000,000	30,000
股份合併(附註(3))	0.2	(2,850,000)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0,000	3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0.1	831,222	83,122
股本削減(附註(1))	0.01	-	(74,81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01	831,222	8,312
發行股份(附註(2))	0.01	783,182	7,832
股份合併(附註(3))	0.2	(1,533,684)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0,720	16,144

附註：

- (1)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五日，一項有關股本削減之特別決議案於當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通過。根據是項股本削減，每股本公司股份之面值已由0.10港元削減至0.01港元，自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八日起生效。因此，本公司之法定股本減至30,000,000港元，分為3,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其中831,221,677股新股份為已發行並已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而其餘股份則未發行。

因此，本公司之已發行及繳足股本已減至約8,312,000港元，減少數額約74,810,000港元則轉撥至本公司之繳入盈餘賬，然後則由繳入盈餘賬轉撥以抵銷累計虧損。

- (2)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七日，本公司按股東每持有一股現有股份可獲發兩股發售股份之基準以認購價每股0.06港元進行公開發售的方式發行合共783,181,944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總額約為46,991,000港元。
- (3)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有關股份合併之特別決議案於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通過。根據股份合併，本公司法定股份數目減少至150,000,000股每股面值0.20港元的股份，其中1,614,403,621股股份已合併為80,720,181股股份，自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起生效。

所有已發行股份在各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非控股權益

	應佔附屬公司 資產淨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7,770)
應佔年內虧損及總全面支出	(96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730)
應佔年內溢利及總全面收益	989
發行附屬公司股份	4
附屬公司股權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附註35)	(9,99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729)

35. 附屬公司之股權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非全資附屬公司CASH Retail Management (HK) Limited(「時惠環球」)向時惠環球之直接控股公司Celestial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CIGL」)發行31,122,140,412股新股份，發行價為每股0.021港元。新股份發行完成後，本集團於時惠環球的股權由90.09%增加至99.01%。時惠環球非控股權益按比例應佔資產淨值的價值變動約為9,992,000港元，已重新分配至相關儲備，計入其他儲備並於權益中累計。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集團以代價5,000港元向非控股股東收購時惠環球之0.013%股權。時惠環球非控股權益按比例應佔之資產淨值與本集團已付代價之差額為5,000港元，已於其他儲備扣除並於權益中累計。

36.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的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權平衡，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包括分別於附註31及32披露之租賃負債及借款)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於附註33披露之股本及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披露之儲備及累計虧損)。本集團管理層通過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審閱資本架構。有鑒於此，本集團將透過發行新股份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而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於年內，本集團之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本集團旗下一間附屬公司受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規管，並須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遵守財政資源規定。本集團受規管實體須遵守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下之最低繳足股本規定及流動資金規定。本集團管理層每日均會密切監察該實體之流動資金水平，以確保其符合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之最低流動資金規定。本集團受規管實體於兩年內一直遵守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之資金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財務工具

財務工具類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財務資產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	11,495	22,142
攤銷成本	420,725	352,701
財務負債		
攤銷成本	461,922	504,239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負債	29,918	8,20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財務工具包括應收及應付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應收／應付款項、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應收貸款、綜合投資基金產生的財務負債、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及借款。該等財務工具之詳情於相關附註中披露。與該等財務工具相關之風險，以及減輕該等風險之政策載列如下。本集團管理層對該等風險進行管理及監察，確保以及時有效之方式實行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價格風險來自股本投資、非綜合投資基金，以及綜合投資基金產生的財務負債。本集團之股本投資於聯交所上市，而非上市投資基金於場外交易市場交易。於兩個年度，本公司董事緊密監察投資組合，並對個別貿易交易實行貿易限制，以管理風險。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報告期末之股本價格風險釐定。有關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的上市股本投資於全年均尚未行使而編製。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本集團的上市股本投資的所報價格上升／下降15%（二零一九年：15%），則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約75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除稅後虧損減少／增加167,000港元），此乃由於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平值變動所致。

非上市投資基金及綜合投資基金產生的財務負債之公平值取決於相關投資估值。倘單位基金價格上升／下降5%（二零一九年：5%），則年內除稅後溢利估計將減少／增加1,02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除稅後虧損減少／增加526,000港元），乃由於相關投資基金出現公平值變動所致。

管理層認為，由於年終之風險未能反映本年內之風險，敏感度分析對股價固有之風險不具代表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財務工具之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之風險。

本集團面臨固定利率已抵押銀行存款及租賃負債所涉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亦涉及與浮動利率之借款、應收貸款及銀行結餘有關之現金流動利率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現金流動利率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透過允許其收取與支付利息之間存在適當差額密切監控其因進行保證金融資及其他借貸活動所產生之風險。

本集團之財務負債涉及之利率風險於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一節詳述。本集團現金流動利率風險主要集中在本集團之浮動利率工具產生之香港最優惠利率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之波動。

採用50個基點(二零一九年：50個基點)之變動，乃代表管理層對利率之合理潛在變動作出之評估。敏感度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之浮息財務工具於全年均尚未行使而編製。由於銀行結餘於兩個年度承受之利率波動輕微，故並無計入敏感度分析內。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二零一九年：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約67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除稅後虧損增加／減少1,046,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須承受浮動利率之銀行借款及應收貸款之利率風險所致。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由於年終之風險未能反映本年內之風險，敏感度分析對現金流動利率之風險不具代表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外幣風險

集團實體擁有按各自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的財務資產及負債。因此，倘功能貨幣兌其他貨幣的匯率發生變動，則本集團面臨對本集團按外幣列值的資產及負債價值產生不利影響的風險。

該等風險主要來自按美元(「美元」)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的國外經紀公司的應收賬款、銀行之外幣存款及於香港境外上市之權益證券。本集團管理層會監察匯兌風險，如有需要將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由於港元實行與美元掛鈎之聯繫匯率制度，本公司董事預計以美元定值之貨幣項目不會產生重大外匯風險。

本集團以外幣列值的主要貨幣資產於報告期末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美元	47,364	50,655
人民幣	4,957	3,108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貶值5%(二零一九年：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約20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除稅後虧損將減少／增加約130,000港元)。根據聯繫匯率制度，港元與美元間之匯兌變動的財務影響被認為不大，因此並未編製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由於年終之風險未能反映本年內之風險，敏感度分析對外匯固有之風險不具代表性。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產生自來自零售業務之應收賬款、應收貸款、來自證券經紀商之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本集團並無就與該等財務資產相關之信貸風險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取任何其他信貸提升措施。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財務資產及其他項目進行減值評估。有關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最高信貸風險及相關減值評估(如適用)之資料概述如下：

來自零售業務之應收賬款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設立隊伍負責釐定信貸額度及其他監管程序，以確保採取進一步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運用內部信貸評級系統，以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及界定客戶之信貸額度。此外，本集團就結餘進行單獨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評估。根據本公司董事之評估，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結餘之預期信貸虧損非屬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應收貸款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公司董事已設立隊伍負責釐定信貸額度及提供予客戶之利率，亦制定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進一步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就結餘進行單獨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評估。

本公司董事基於過往於債項之預計可用年期內所觀察到之違約率估計應收貸款之估計虧損率。根據本公司董事之評估，本公司董事認為預期信貸虧損非屬重大。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應收款項

本公司董事持續監控交易對手之信貸質素及財務狀況以及風險水平，以確保採取進一步行動收回債務。此外，本集團就該結餘進行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評估。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董事之評估，本公司董事認為預期信貸虧損非屬重大。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就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而言，本公司董事依據過往結算記錄、過往經驗以及可獲取之合理及有理據支持之前瞻性資料，定期對重大結餘之可收回性進行個別評估。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之未償還結餘並無內在重大信貸風險。根據本集團管理層之評估，該等結餘之預期信貸虧損非屬重大。

來自證券經紀商之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來自證券經紀商之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之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銀行及證券經紀商乃為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之財務機構。本集團經參考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發佈之按相關信貸評級劃分之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評估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根據本集團管理層之評估，該等結餘之預期信貸虧損非屬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本集團之內部信貸風險等級評估包括以下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描述	來自零售業務之應收賬款	其他財務資產
低風險	交易對手違約風險低，並無任何逾期款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出現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監察名單	債務人通常於到期日後償還且通常悉數結算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出現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可疑	透過內部產生或獲取自外部來源的資料，自初始確認起，信貸風險加劇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出現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表明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出現信貸減值
核銷	有證據表明債務人陷入嚴重的財務困境，因而本集團收回款項的希望渺茫	款項已被核銷	款項已被核銷

下表詳述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下之本集團財務資產信貸風險：

財務資產	附註	外部信貸評級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全期 預期信貸虧損	二零二零年 賬面總值		二零一九年 賬面總值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攤銷成本								
來自零售業務之應收賬款	23	不適用	低風險 監察名單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14,829 570	15,399	103 764	867
應收貸款	24	不適用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1,800	1,800	4,372	4,372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應收款項	22	不適用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	-	198	198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23	不適用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71,464	71,464	71,552	71,552
來自證券經紀商之應收款項	23	Aa3 – Aa1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4,309		19,225	
		A3 – A1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42,739		39,839	
		B1 – Baa1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69,571	116,619	9,764	68,828
已抵押銀行存款	26	Aa3 – Aa1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34,000		34,000	
		A3 – A1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40,197	74,197	40,434	74,43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6	Aa3 – Aa1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19,363		73,817	
		A3 – A1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100,746		47,630	
		B1 – Baa1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21,137	141,246	11,003	132,450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財務資產之減值撥備並不重大，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及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並無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應收香港政府之零售業務應收賬款14,10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無)而承擔集中信貸風險。應收貸款之集中信貸風險於附註24披露。

除存放於具有高信貸評級的數家銀行的流動資金及來自三家證券經紀商之應收款項合共116,61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68,828,000港元)外，由於風險分散於若干交易對手及客戶，故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205,05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60,694,000港元)。本公司董事經考慮附註3所披露之因素，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裕的資金可應付其當前營運資金需求，故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就流動資金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監察和維持管理層認為充足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提供業務運作所需資金，及緩解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集團管理層監察借款之使用情況，務求確保符合所有貸款契諾。

流動資金表

下表詳述本集團財務負債的剩餘合約到期日。下表基於財務負債之未貼現現金流量根據本集團須付款的最早日期編製。

具體而言，最早時間組別包括附帶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之銀行貸款(不論銀行選擇行使其權利之可能性)。其他財務負債之到期日以協定的結算日為基礎。

下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的現金流量。倘利息流量為浮息，則未貼現款項乃按報告期末的現行市場利率計算。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一年內或 應要求償還	一至兩年內	二至五年內	超過五年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值	於報告期末 之賬面值
	%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	不適用	236,534	-	-	-	236,534	236,534
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31,780	-	-	-	31,780	31,780
綜合投資基金產生的財務負債	不適用	29,918	-	-	-	29,918	29,918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不適用	1,341	-	-	-	1,341	1,341
借款	附註(1)	162,349	-	-	-	162,349	162,349
租賃負債	附註(2)	140,738	91,068	65,201	-	297,007	285,947
		602,660	91,068	65,201	-	758,929	747,8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流動資金表(續)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一年內或 應要求償還 千港元	一至兩年內 千港元	二至五年內 千港元	超過五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值 千港元	於報告期末 之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	不適用	219,771	-	-	-	219,771	219,771
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29,543	-	-	-	29,543	29,543
綜合投資基金產生的財務負債	不適用	8,203	-	-	-	8,203	8,203
借款	附註(1)	211,467	49,848	-	-	261,315	254,925
租賃負債	附註(2)	143,762	120,177	112,021	4,641	380,601	360,225
		612,746	170,025	112,021	4,641	899,433	872,667

附註：

- (1) 浮動利率借貸之利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或香港最優惠利率加差價。到期日分析使用報告期末之現行市場利率。
- (2) 租賃負債之加權平均利率為4.077% (二零一九年：4.074%)。

附帶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的借款於上述到期日分析計入「一年內或應要求償還」的時間組別內。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銀行貸款的賬面總值約為50,22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91,417,000港元)。計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後，本公司董事認為銀行不會行使酌情權要求即時償還款項。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借款將根據貸款協議所載的預定還款日期償還。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設該等銀行不會行使其酌情權要求即時償還款項，則該等銀行貸款的本金及利息現金流出合共約為52,15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96,184,000港元)，詳情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7,692	45,800
超過一年但不多於兩年	24,464	25,920
超過兩年但不多於五年	-	24,464
	52,156	96,184

上述浮息工具的金額，將於浮動利率的變動與於報告期末釐定的估計利率變動有差異時作出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財務工具(續)

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本附註說明本集團如何釐定各類財務資產之公平值。

經常以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財務資產之公平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若干財務資產以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該等財務資產公平值釐定方法(尤指所用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的資料。

財務資產	公平值		公平值等級	估值方法及 主要輸入數據
	於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中國上市之權益證券	6,045	1,336	第一級	附註(a)
分類為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財務 資產之非上市投資基金	5,450	20,806	第二級	附註(b)

附註：

- (a) 於活躍市場之報價
- (b) 投資基金買賣價經參考經紀商所提供相關投資組合於活躍市場上之觀察可得報價及餘下資產之公平值後，由投資基金資產淨值計算得出。

於兩個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移。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以攤銷成本入賬之其他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該等公平值已按貼現現金流量分析為基礎根據公認定價模型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購股權計劃

根據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一項普通決議案，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已獲採納，並於同日生效。

該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i) 目的旨在提供獎賞，藉以：
 - 嘉獎及挽留曾為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包括時富金融及其附屬公司)(「時富投資集團」)作出貢獻之參與者；或
 - 吸引有可能為時富投資集團發展帶來利益之人士加盟時富投資集團。
- (ii) 參與者包括時富投資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僱員、董事、顧問、諮詢人或代理人。
- (iii)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涉及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出本公司於批准購股權計劃當日之已發行股本10%，該限額可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予以更新。最高股份數目為4,156,108股(二零一九年：83,122,167股(未經本集團股份合併調整))，佔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本之5.15%(二零一九年：10%)。然而，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而尚未行使及有待行使之所有購股權於行使時可發行之股份最高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
- (iv) 當與根據購股權計劃或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予參與者之任何購股權項下之已發行及可予發行之股份數目(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及已註銷之購股權)彙集計算時，於任何十二個月內同一名參與者可能獲授之購股權所涉及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1%。
- (v) 除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及於授出購股權要約中規定外，購股權計劃並無規定承授人須於行使購股權前已持有購股權一段期間。
- (vi) 行使期須為本公司董事會於授出購股權時指定之任何期間，惟於任何情況下，購股權期間不得超過由授出要約日期起計十年。
- (vii) 承授人倘接納購股權，必須於授出日期起計二十八日內向本公司繳交1.00港元，此款項不可退還。
- (viii) 購股權之行使價須為下列之最高者：
 - 於授出日期(必須為交易日)股份之收市價；
 - 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股份之平均收市價；及
 - 股份面值。
- (ix) 購股權計劃由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直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

所有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將以權益結付。時富投資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以本公司發行普通股以外之方式購回或結算購股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本集團董事、僱員及顧問持有本公司購股權之詳情及該等購股權之變動：

計劃名稱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變更後 重新分配	於二零一九年 失效	於二零一九年 期滿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								
購股權計劃	18.12.2015	0.460 (附註)		17,600,000	2,000,000	-	(19,600,000)	-
僱員								
購股權計劃	18.12.2015	0.460 (附註)		16,600,000	(2,000,000)	(2,000,000)	(12,600,000)	-
				34,200,000	-	(2,000,000)	(32,200,000)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予行使

-

附註：向時富投資集團提供服務之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獲授購股權。該等購股權須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且須待達成就截至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設定之特定表現目標(包括出售本集團持有之若干投資產生之溢利)、服務條件及待本公司董事會酌情釐定後方可歸屬。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表現目標尚未達致，因此並無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開支。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000,000份購股權因本集團終止與僱員的僱傭關係而已失效，而餘下32,200,000份購股權已期滿。

由於進行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故並無確認負債。

39.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香港所有合資格僱員設立強積金計劃。該等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並由受託人以基金託管。本集團與僱員均按相關工資百分比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強制性供款金額上限為每名僱員每月1,500港元。若有僱員在自願性供款悉數歸屬前離開本集團，則本集團之應付供款將減去已沒收供款金額。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以此形式動用任何已沒收自願性供款。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根據有關中國法規及規則，為其中國的全職僱員安排由相關市級及省級政府實施之多項福利計劃，包括提供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退休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根據現時的計劃，本集團以其僱員的基本工資分別在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退休保險、失業保險、工傷及生育保險方面供款7%、12%、22%、2%、0.5%及0.5%。

僱主強積金計劃供款及中國多個福利計劃之供款於附註8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與關聯人士之交易

除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之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與關聯人士訂立下列交易：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向時富金融收取之管理費收入	1,467	2,760
向時富金融支付之諮詢費	200	666
向一間關連公司支出利息(附註)	278	223

附註：該關連公司由一名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的主要股東控制。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之薪酬由薪酬委員會就個別人士之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於附註11披露)。

41.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本集團向時富金融出售CFSG FinTech Group Limited(前稱CASH Dynamic Opportunities Investment (HK) Limited)(「CFSG FinTech」)之100%已發行股本，代價為7.8港元。已收代價與CFSG FinTech出售時之資產淨值相若。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時富金融旗下全資附屬公司金畔實業有限公司出售上海懿睿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懿睿」)之100%已發行股本，代價為1,776,000港元。上海懿睿於出售日期之資產如下：

	千港元
已收代價：	
現金	1,776
失去控制權之資產分析：	
其他應收款項	255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21
已出售資產總值	1,776
出售所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現金代價	1,776
減：取消確認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1,521)
總計	2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指其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於或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動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之負債。

	應付一間 聯營公司款項 千港元 (附註22)	借款 千港元 (附註32)	租賃負債 千港元 (附註31)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233,199	399,407	632,606
融資現金流量(附註)	-	10,131	(176,805)	(166,674)
新訂租約/租賃修訂(附註43)	-	-	122,564	122,564
利息支出	-	11,595	15,085	26,680
匯兌調整	-	-	(26)	(2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54,925	360,225	615,150
融資現金流量(附註)	1,341	(102,161)	(164,155)	(264,975)
新訂租約/提早終止一項租賃(附註43)	-	-	75,863	75,863
利息支出	-	9,585	13,847	23,432
匯兌調整	-	-	167	16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41	162,349	285,947	449,637

附註：融資現金流量包括取用借款、償還借款、償還租賃負債及已繳付相關利息以及來自聯營公司之墊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買價值約42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523,000港元)物業及設備之部分代價尚未繳付，並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其他應付款項。

此外，本集團就零售店舖一至六年內的使用訂立多項新租賃合約及修訂若干租賃合約。於租賃開始/修訂日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共確認使用權資產82,02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26,067,000港元)、租賃負債78,96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22,564,000港元)及修復撥備1,77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545,000港元)。

租賃合約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早終止。因此，已減少賬面值為2,598,000港元之使用權資產及3,097,000港元之租賃負債，且租金按金已獲退還，而與賬面值之差額30,000港元已取消確認，導致提早終止租賃之修訂收益529,000港元於損益確認。

44.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建議向時富金融一位董事(其亦為本集團前任董事)、時富金融前任董事及本集團一名僱員(統稱為「賣方」)收購時富金融之股份，代價為8,352,000港元(「收購事項」)，惟須待本公司股東批准。收購事項將觸發收購時富金融所有普通股之可能有條件強制性現金收購建議(「股份收購建議」)，惟已由本公司或與本公司一致行動人士持有之股份除外。

根據收購事項之協議，該等賣方將於股份收購建議完成時或之前悉數行使由彼等持有之合計11,136,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佔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時富金融現有已發行股本約4.59%及佔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時富金融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4.39%。

有關交易之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佈中披露。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本集團提取135,000,000港元貸款融資，並擬將該貸款融資用於為建議收購事項及股份收購建議應付之代價撥付資金。該融資乃以(i)本集團所持有之86,000,000股時富金融股份及(ii)來自本集團之抵押銀行存款60,000,000港元作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已發行繳足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已發行股本之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二零年 %	二零一九年 %	
時惠環球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 35,000,000港元 (二零一九年： 3,877,860港元)	99.01	91.09	投資控股
Celestial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CIGL」)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 1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Libra Capital Management (HK)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 1美元	100	100	證券買賣
摩力移動數字娛樂控股有限公司 (「摩力移動數字」)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 10,000美元	89.7	89.7	投資控股
實惠家居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01,170,000港元	99.01	91.09	傢俬及家居用品之零售
實惠電業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港元	99.01	91.09	電器零售
家匠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港元	99.01	91.09	訂造傢俬零售
時富電子交易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4,000,000港元	100	100	向集團公司提供管理服務
時富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0,000,000港元	100	100	財務借貸
CASH Dynamic Opportunities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 5,00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CDOI Securities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 5,00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買賣
時富量化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00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買賣
時富卓越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港元	100	100	投資買賣
時富前沿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港元	100	100	投資買賣
CASH Quant-Finance Lab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 1港元	100	100	投資買賣
上海群博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群博」)*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100	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群博量化指數增強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中國	已繳足股本 17,803,690個單位 (二零一九年： 8,076,685個單位)	22.8 (附註)	32.6 (附註)	基金投資
群博多策略對沖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中國	已繳足股本 25,378,259個單位 (二零一九年： 14,090,625個單位)	75.9 (附註)	93.2 (附註)	基金投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 上海群博是一家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透過由上海群博之註冊擁有人魏麗女士(持有95%股權)及毛傑女士(持有5%股權)訂立之合約安排間接擁有上海群博。

附註：就該等投資基金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得到的可變回報屬重大數額，且本集團主要擔當主事人，且毋須受其他方所持有可罷免本集團投資基金管理人地位的實質罷免權所規限。因此，本集團於整個報告期間將該等投資基金綜合入賬。有關如何釐定投資基金綜合範圍的詳情於附註4披露。

上列附屬公司全部由本公司間接持有。本公司董事認為，列出全部附屬公司詳情之名單將會過於冗長，因此，上述名單只包括該等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淨值之附屬公司資料詳情。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擁有其他對本集團並不重大之附屬公司，此等附屬公司大多數為於香港營運之投資控股公司或非活躍公司。

下表載列擁有非控股權益之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地點	非控股權益持有之 所有權權益及投票權比例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 之溢利(虧損)		累計非控股權益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時惠環球	英屬維爾京群島/香港	0.99%	8.91%	989	(960)	1,777	10,780
摩力移動數字	英屬維爾京群島/香港	10.3%	10.3%	-	-	(40,045)	(40,045)
擁有非控股權益之 個別非重大附屬公司				-	-	539	535
				989	(960)	(37,729)	(28,730)

本集團旗下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各附屬公司之綜合財務資料概要如下。以下財務資料概要指集團內部抵銷前數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時惠環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360,842	441,543
流動資產	581,037	511,510
非流動負債	(148,987)	(217,842)
流動負債	(609,221)	(620,847)
	183,671	114,36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81,894	103,584
時惠環球之非控股權益	1,777	10,780
	183,671	114,364
收益	1,375,880	1,385,147
開支	(1,306,758)	(1,395,879)
年內溢利(虧損)	69,122	(10,732)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68,133	(9,772)
— 時惠環球之非控股權益	989	(960)
年內溢利(虧損)	69,122	(10,732)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其他全面收入(支出)		
— 本公司擁有人	182	(125)
— 時惠環球之非控股權益	-	-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支出)	182	(125)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總全面收入(支出)		
— 本公司擁有人	68,315	(9,897)
— 時惠環球之非控股權益	989	(960)
年內總全面收入(支出)	69,304	(10,857)
營運業務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238,569	137,418
投資業務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67,798)	(18,352)
融資業務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211,237)	(199,673)
現金流出淨額	(40,466)	(80,60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摩力移動數字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5,853	6,167
流動資產	1,036	1,076
流動負債	(405,811)	(405,928)
	(398,922)	(398,68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58,877)	(358,640)
摩力移動數字之非控股權益	(40,045)	(40,045)
	(398,922)	(398,685)
開支	(404)	(125)
年內虧損	(404)	(125)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04)	(125)
—摩力移動數字之非控股權益	—	—
年內虧損	(404)	(125)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其他全面收入(支出)		
—本公司擁有人	167	(51)
—摩力移動數字之非控股權益	—	—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支出)	167	(51)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總全面支出		
—本公司擁有人	(237)	(176)
—摩力移動數字之非控股權益	—	—
年內總全面支出	(237)	(176)
營運業務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9	(135)
融資業務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117)	177
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98)	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有關本公司於報告期末財務狀況表之資料包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84,722	333,610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147	227
銀行結餘及現金	60,824	1,652
	60,971	1,879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80	530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14,137	41,137
	114,217	41,667
流動負債淨額	(53,246)	(39,788)
淨資產	331,476	293,822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6,144	8,312
儲備	315,332	285,510
權益總額	331,476	293,8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本公司之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591,437	149,719	(525,232)	215,924
年內虧損及總全面支出	-	-	(5,224)	(5,224)
股本削減	-	74,810	-	74,810
金額轉撥以撇銷累計虧損	-	(74,810)	74,810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1,437	149,719	(455,646)	285,510
年內虧損及總全面支出	-	-	(7,868)	(7,868)
發行新股份	39,159	-	-	39,159
發行新股份之應佔交易成本	(1,469)	-	-	(1,469)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9,127	149,719	(463,514)	315,332

五年財務概要

以下為本集團於最近五個財政年度之綜合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之概要，有關資料乃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如適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業績					
收益					
持續經營業務	1,379,513	1,387,769	1,420,264	1,333,041	1,443,055
已終止業務	-	-	-	61,246	149,916
	1,379,513	1,387,769	1,420,264	1,394,287	1,592,971
除稅前溢利(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46,284	(92,720)	(200,614)	(196,042)	15,542
已終止業務	-	-	-	223,645	(70,314)
	46,284	(92,720)	(200,614)	27,603	(54,772)
所得稅支出	(5,310)	(7,632)	(4,325)	(3,715)	(4,395)
年內溢利(虧損)	40,974	(100,352)	(204,939)	23,888	(59,167)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9,985	(99,392)	(202,415)	45,482	(31,139)
非控股權益	989	(960)	(2,524)	(21,594)	(28,028)
	40,974	(100,352)	(204,939)	23,888	(59,167)

五年財務概要(續)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資產與負債					
物業及設備	40,090	46,020	56,293	42,352	63,911
使用權資產	261,604	341,378	-	-	-
投資物業	-	-	-	-	16,508
商譽	39,443	39,443	39,443	39,443	60,04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96,055	197,266	259,494	363,585	-
無形資產	43,460	43,460	43,460	43,460	53,212
其他非流動資產	40,303	45,386	48,258	38,210	65,670
流動資產	482,208	408,096	414,057	477,718	2,260,816
資產總值	1,103,163	1,121,049	861,005	1,004,768	2,520,166
流動負債	687,265	668,790	547,856	514,558	1,747,407
長期借款	-	44,266	24,514	-	10,645
長期租賃負債	149,938	227,530	-	-	-
其他非流動負債	6,825	9,955	8,324	6,649	6,924
負債總值	844,028	950,541	580,694	521,207	1,764,976
淨資產	259,135	170,508	280,311	483,561	755,190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權益	296,864	199,238	307,397	508,123	461,920
非控股權益	(37,729)	(28,730)	(27,086)	(24,562)	293,270
	259,135	170,508	280,311	483,561	755,190

本集團並無就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分別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前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作出重述。

釋義

於本年報內，除文義另有規定外，下列詞彙具備下列涵義：

「該等收購事項」	指	CIGL建議收購根據日期均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承諾及協議於行使時富金融買賣協議購股權後將發行予賣方合共11,136,000股時富金融股份，及可能於市場上收購時富金融股份及可能於股份收購建議項下向全體時富金融股東（不包括CIGL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收購時富金融股份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而成立之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之董事會
「時富量化金融集團」	指	CASH Algo Finance Group International Limited（時富量化金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演算交易業務
「Cash Guardian」	指	Cash Guardian Limited，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及關百豪博士之聯繫人
「時富財富管理」	指	時富財富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透過時富金融持有之聯營公司。其為一間獲准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時富證券」	指	時富證券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透過時富金融持有之聯營公司。其為一間獲准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行政總裁」	指	本公司之行政總裁
「財務總裁」	指	本公司之財務總裁
「時富金融」	指	CASH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時富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股份編號：510），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主板上市。時富金融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
「時富金融董事會」	指	時富金融之董事會
「時富金融集團」	指	時富金融及其附屬公司
「時富金融新購股權計劃」	指	時富金融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舉行之時富金融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採納之時富金融現有購股權計劃。時富金融新購股權計劃取代時富金融舊購股權計劃，並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起生效
「時富金融舊購股權計劃」	指	時富金融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二日舉行之時富金融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採納並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日生效之時富金融舊購股權計劃。時富金融舊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一日期滿及終止
「時富金融購股權」	指	於本報告日期，時富金融根據時富金融新購股權計劃授出之尚未行使之39,060,000份時富金融購股權（包括時富金融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藉以認購合共不超過39,060,000股時富金融股份
「時富金融股份」	指	時富金融股本中每股面值0.40港元之普通股份
「時富金融買賣協議購股權」	指	由賣方持有的有條件同意行使的合共11,136,000份時富金融二零二零年購股權及賣方根據日期均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承諾及協議出售予CIGL合共11,136,000股時富金融股份
「時富金融二零二零年購股權」	指	於本報告日期，時富金融於二零二零年四月授出之尚未行使之23,496,000份時富金融購股權，行使價為0.48港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CIGL」	指	Celestial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或「時富投資」	指	Celestial Asia Securities Holdings Limited（時富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股份編號：1049），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證券在主板上市

釋義

「公司秘書」	指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執行董事」	指	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	指	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所載之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指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主板」	指	聯交所主板
「管理層」	指	本公司之管理層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要求之買賣標準守則或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該等收購建議」	指	可能將由艾德資本有限公司代表CIGL根據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全部時富金融股份(CIGL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同意將予收購之時富金融股份除外)及註銷時富金融購股權(時富金融買賣協議購股權除外)向相關時富金融購股權持有人提出之有條件強制性現金收購建議
「實惠」或「實惠集團」	指	實惠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實惠家居有限公司、家匠有限公司、惜谷生活有限公司、實惠食品有限公司及實惠愛寵有限公司),其主要透過「實惠家居」、「家匠TMF」、「SECO」、「Pricerite Food」及「Pricerite Pet」等多元品牌於香港從事零售管理業務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而成立之薪酬委員會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之股東特別大會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20港元之普通股份
「購股權計劃」	指	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之本公司現有購股權計劃
「削減股份溢價」	指	建議削減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份溢價賬之進賬額550,000,000港元,並將有關款額計入繳入盈餘賬,將由股東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方式考慮及酌情批准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之法定幣值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之法定幣值
「美元」	指	美元,美國之法定幣值
「香港」或「香港特別行政區」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英國」	指	英國
「美國」	指	美國

